

公司代码：601021

公司简称：春秋航空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王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可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本公司经审计的2017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1,142,560,476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385,403,566元。2017年度拟先以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14,256,048元，再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71,459,872元，占母公司净利润的15%。按公司目前总股本916,897,713股计算，每10股拟派现金红利1.87元(含税)，如果在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2017年度拟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其原因：公司所属的航空运输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目前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资金需求量较大，同时后续发展势头良好。因此，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主要用途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以及购置飞机、发动机及其他相关飞行设备等资本性支出，支持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公司董事会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平衡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提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春秋航空、公司或本公司	指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司的财务数据及相关财务信息包括子公司
春秋国旅	指	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春秋包机	指	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东之一
春翔投资	指	上海春翔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东之一
春翼投资	指	上海春翼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东之一
春秋文化传媒	指	上海春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秋智公司	指	上海秋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春秋文化传媒的全资子公司
商旅通公司	指	上海商旅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飞培公司	指	上海春秋飞行培训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器材科技公司	指	上海春秋航空器材科技有限公司，飞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华地服公司	指	上海春华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秋实公司	指	上海秋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煦公司	指	上海春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秋国际香港	指	春秋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
春秋航空日本	指	春秋航空日本株式会社，本公司的境外参股公司
春秋中免公司	指	上海春秋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春秋融资租赁	指	春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75%的股权，春秋国际香港持有其 25%的股权
春之翼	指	重庆春之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小翼公司	指	上海小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秋技术发展	指	春秋航空技术发展江苏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秋置业	指	上海春秋置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春秋投资	指	上海春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
中国、境内	指	中国境内，在本报告中，如无特别说明，不包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中国民航局	指	中国民用航空局
民航华东局	指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方管理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审计机构、普华永道	指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飞行事故征候	指	航空器飞行实施过程中未构成飞行事故或航空地面事故但与航空器运行有关，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飞行安全的事件
辅助业务收入	指	除客运、货运收入以外，来自有偿机舱服务和其他与航空出行相关的产品销售与增值服务的收入
航段	指	飞机从起飞到下一次着陆之间的飞行
运输总周转量（RTK）	指	每一航段的旅客、货物、邮件的重量与该航段距离乘积之和，基本单位为“吨公里”
可用吨公里数（ATK）	指	可提供业载（即飞机每次运输飞行时，按照有关参数计算出的飞机在该航段上所允许装载的最大商务载量）与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反映运输中飞机的综合运载能力，基本单位为“吨公里”
收入吨公里收益	指	客运收入和货运收入之和与运输总周转量之比

常用词语释义		
旅客周转量 (RPK)	指	每一航段旅客运输量 (人) 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反映旅客在空中实现位移的综合性生产指标, 体现航空运输企业所完成的旅客运输工作量, 基本单位为 “人公里”
可用座位公里 (ASK)	指	每一航段可提供座位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反映运输飞行的旅客运载能力, 基本单位为 “人公里”
旅客运输量	指	运输飞行所载运的旅客人数
客运人公里收益	指	客运经营收入与旅客周转量之比
货邮周转量 (RFTK)	指	每一航段货物、邮件的重量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反映航空货物、邮件在空中实现位移的综合性生产指标, 体现航空运输企业所完成的货物、邮件运输工作量, 基本单位为 “吨公里”
可用货邮吨公里 (AFTK)	指	每一航段可提供货邮业载与该航段距离的乘积之和, 反映运输飞行的货邮运载能力, 基本单位为 “吨公里”
货邮运输载运量	指	实际装载货邮的重量运输飞行所载运的货邮重量
综合载运率	指	实际完成的运输总周转量与可用吨公里数之比, 反映飞机运载能力的利用程度
客座率	指	实际完成的旅客周转量与可用座位公里之比, 反映运输飞行中的座位利用程度
货邮载运率	指	实际完成的货邮周转量与可用货邮吨公里之比, 反映运输飞行中货邮运载能力的利用程度
单位成本	指	营业成本除以可用座位公里
单位主营业务成本	指	主营业务成本除以可用座位公里
单位销售费用	指	销售费用除以可用座位公里
单位管理费用	指	管理费用除以可用座位公里
飞机日利用率 (可用)	指	每个营运日每架可用飞机的实际飞行小时
飞机日利用率 (在册)	指	每个营运日每架在册飞机的实际飞行小时
空客	指	Airbus S. A. S, 全球最大的航空设备提供商之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春秋航空
公司的外文名称	Spring Airlin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煜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可	赵志琴、徐亮
联系地址	上海市虹桥机场空港一路528号航友宾馆	上海市虹桥机场空港一路528号航友宾馆
电话	021-2235 3088	021-2235 3088
传真	021-2235 3089	021-2235 3089
电子信箱	ir@ch.com	ir@ch.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定西路1558号（乙）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5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桥机场空港一路528号航友宾馆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335
公司网址	www.ch.com
电子信箱	ir@ch.com
服务热线	95524
微信公众号订阅号	春秋航空/Springairlines
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春秋航空	601021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旭东、刘玉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2 层、15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司宏鹏、陈斯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0,970,589,893	8,429,404,272	30.15	8,093,672,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1,581,542	950,518,951	32.73	1,327,858,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2,857,672	204,726,533	433.81	652,613,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1,692,351	2,039,738,341	12.84	1,610,295,679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63,901,220	7,323,489,812	15.57	6,539,779,044
总资产	20,602,424,202	19,646,560,632	4.87	16,028,988,80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8	1.19	32.77	1.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8	1.19	32.77	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7	0.26	426.92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0	13.74	增加2.26个百分点	23.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6	2.96	增加10.90个百分点	11.3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表格中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指标于报告期与可比期间的计算口径不同。

1、股本变化

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 10,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40,000 万股，并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2015 年 9 月 29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决定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40,000 万股，并于 2015 年 10 月 20 日完成上述转增股份，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0,000 万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0,000 万股。

2016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58 万股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向激励对象授予完成，2016 年 11 月 21 日完成股权登记。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均为 80,058 万股。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变化

根据财政部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及财政部相关解读的规定，公司于报告期内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在利润表“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018,867,398 元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其中 844,708,677 元航线补贴划分为经常性损益，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该项调整使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三项指标计算口径与去年同期有所差异。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571,109,555	2,494,129,075	3,357,969,791	2,547,381,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256,022	250,714,803	633,906,738	73,703,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147,310	358,754,991	621,556,000	25,399,3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81,285	743,209,842	1,045,741,995	528,121,799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并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于第二季度半年度报告期内修改了财务报表列报，在利润表“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并将航线补贴划分为经常性损益，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使得 2017 年第二季度、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项目计算口径与第一季度有所差异。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864,307	主要包括公司飞行员离职而取得的净补偿收入和处置固定资产利得等。	64,797,853	24,813,8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893,471	主要包括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财政补贴与地方政府机构给予本公司的专项扶持资金等。	902,820,368	849,439,4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629,914	主要包括超出结算期的票证结算款产生的收益和捐赠支出等。	26,771,670	26,074,1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305,582	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外汇远期合约及贷款利率掉期合约交割净损益等。	-	-
所得税影响额	-60,358,240		-248,597,473	-225,081,862
合计	168,723,870		745,792,418	675,245,584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52,873,863	2,873,863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9,845,540	9,845,540	9,845,5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41,545,538	41,545,538	-38,151,122
合计	50,000,000	104,264,941	54,264,941	-28,305,582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本公司作为中国首批民营航空公司之一，定位于低成本航空业务模式，主要从事国内、国际及港澳台航空客货运输业务及与航空运输业务相关的服务。

设立初期，公司主要提供国内航线的客运业务，于 2010 年开始经营国际及地区航线，并于 2011 年开始加快开辟国际及地区航线的步伐，截至 2017 年末，国内各线城市往返东北亚、东南亚及港澳台城市的国际及地区在飞航线达到 159 条，其中国际及地区航线合计达到 59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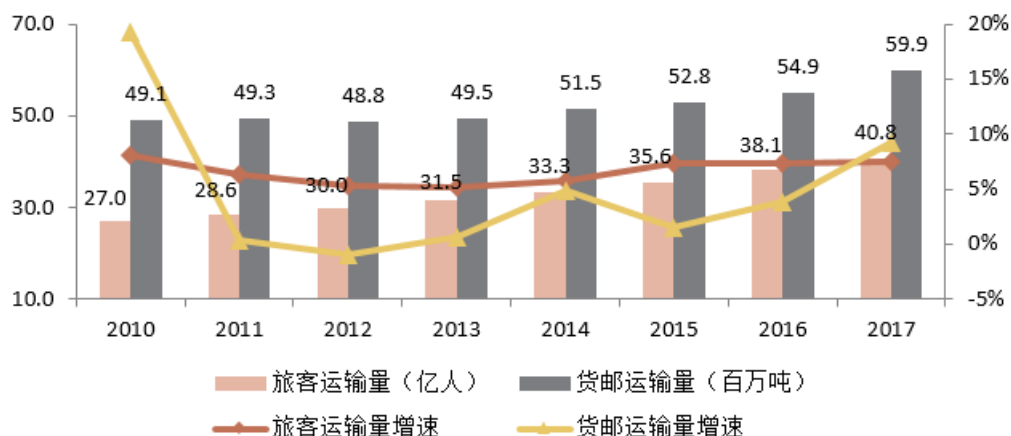
区别于全服务航空公司，公司定位于低成本航空经营模式，凭借价格优势吸引大量由对价格较为敏感的自费旅客以及追求高性价比的商务旅客构成的细分市场客户。从 2005 年首航至今，公司经营规模已扩张至 2017 年末 76 架 A320 飞机的机队规模、159 条国内外在飞航线和 94 个国内外通航城市，成为国内载运旅客人次、旅客周转量最大的民营航空公司之一，同时也是东北亚地区领先的低成本航空公司。

（二）行业情况说明

1、国际航空运输业概况

随着全球化趋势的加强，跨区域的社会经济活动日益频繁，航空运输业在全球经济发展中的地位日渐突出。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2018 年 3 月公布的 2017 年全年估算数据显示，2017 年全球航空运输量将达 40.8 亿人次，旅客运输量同比增长 7.5%，增速连续三年增长，并预计 2018 年将达到约 43.1 亿人次。2017 年货运业务表现良好，同比增长达到 9.3%，创 2011 年以来的最快增长表现。

2010-2017 年全球航空旅客运输量与货邮运输量统计



未来国际航空运输业将进一步实现自由化，各国政府将逐渐放松航空管制，通过双边和多边谈判，达成“天空开放”协议。而随着全球经济复苏与发展，新兴市场国家中产阶级群体不断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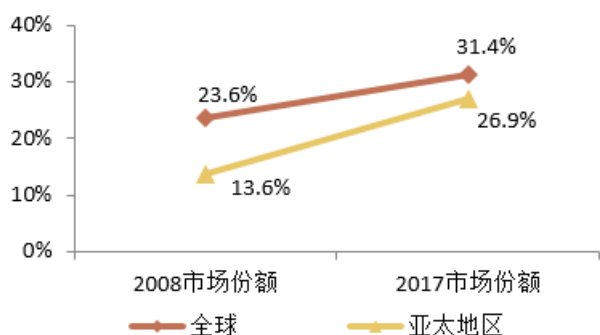
大，包括中国、印度、东南亚国家、拉美地区国家在内的新兴市场航空出行需求将保持较快增长，成为世界范围内航空运输量增长的主要驱动因素之一。此外，公共航空运输体系和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将越来越完善，各国政府对支线航空以及普及中小城市的基本航空服务的支持力度会持续加大，低空领域也将逐步开放以促进通用航空。同时，各国政府还将民航运输业与高速公路网络、高速铁路网络和城市轨道交通相连接，形成相互衔接、优势互补的一体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以上都将促进全球航空运输业的健康快速发展。

2、低成本航空公司概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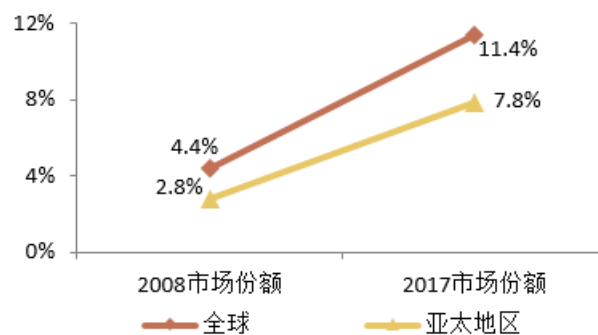
美国西南航空公司——全球第一家低成本航空公司于 1971 年设立，其成功引发了航空运输业低成本革命，欧洲和亚太地区也相继出现了以瑞安航空、亚洲航空为代表的区域性低成本航空公司。低成本航空经营模式，通过严格的成本控制，以低廉的机票价格吸引旅客，不仅快速抢占市场份额，而且推动航空运输业从豪华、奢侈型向大众、经济型转变。

根据亚太航空中心统计，2008 年至 2017 年十年间，全球低成本航空的国内航线市场份额从 23.6% 提高至 31.4%，国际航线市场份额从 4.4% 提升至 11.4%；亚太地区的国内航线市场份额从 13.6% 攀升至 26.9%，国际航航线市场份额从 2.8% 提升至 7.8%。虽然亚太地区低成本市场整体发展速度较快，但区域差异较大，东南亚仍然是亚太地区低成本市场份额最高的区域，其他地区低成本航空公司仍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以中国、日本为代表的东北亚地区市场潜力正在逐渐显现。

2008年vs2017年低成本航空国内航线市场份额



2008年vs2017年低成本航空国际航线市场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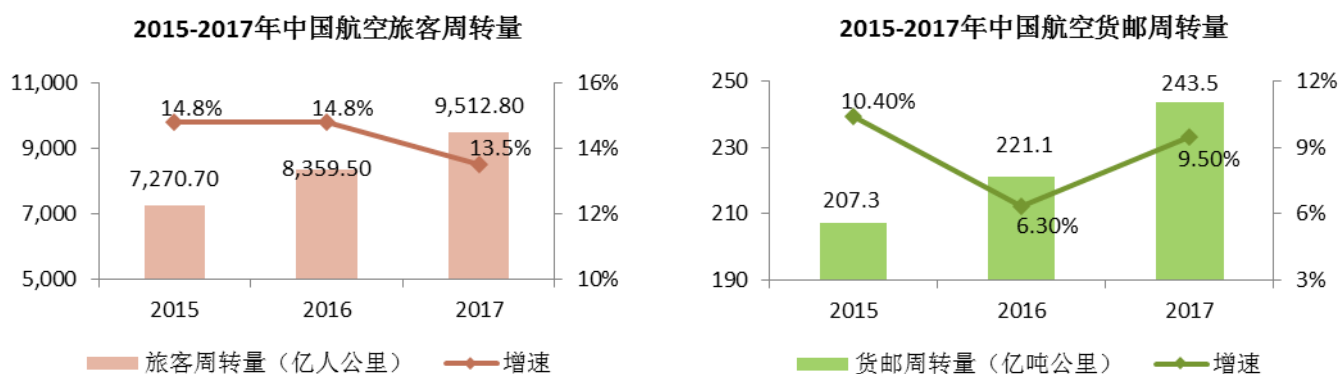


目前国内低成本航空公司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独立成立的低成本航空公司，以春秋航空为代表；另一类由传统全服务航空公司成立低成本航空子公司或下属公司转型为低成本航空公司，包括九元航空有限公司、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联合航空有限公司和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等。根据亚太航空中心统计，目前我国低成本航空占国内航线市场份额为 9.3%，低成本航空公司无论从数量还是市场份额来看仍然较少，但随着中国民航局出台进一步促进低成本航空发展的相关政策，以及国内需求的日益旺盛，未来市场前景广阔，潜力巨大。

3、中国航空运输业的基本情况

自 20 世纪 90 年代起，在中国社会经济活动和对外开放事业的双重推动下，中国航空运输业实现了快速增长。期间尽管受到非典型性肺炎、雪灾、地震等突发性事件的影响，但在中国经济持续增长的推动下，总体上仍保持增长的行业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17 年国民经济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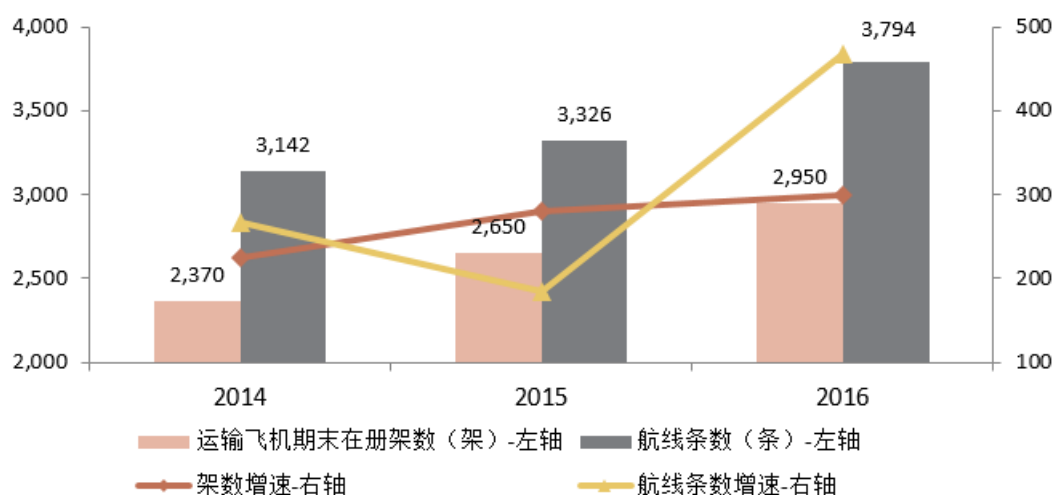
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7 年度全年旅客运输周转 32,812.7 亿人公里，增长 5.0%，其中民航旅客周转量 9,512.8 亿人公里，较上年增长 13.5%，占各种运输方式比例为 29.0%，较上年上升 2.3 个百分点，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地位 and 作用显著提高；货运方面，2017 年度全年货物运输周转量 196,130.4 亿吨公里，较上年增长 5.1%，其中民航货物运输周转量 243.5 亿吨公里，较上年增长 9.5%。



资料来源：201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随着国内外经济贸易往来的日益频繁，各大航空公司纷纷购买新飞机以扩大运力，并逐年稳步增加航线数量和飞行里程。根据《2016 年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统计，2010 年到 2016 年末，国内民航全行业运输飞机期末在册架数从 1,597 架增长至 2,950 架，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0.8%，2016 年全年增长 300 架，年增速达到 11.3%；截至 2016 年末，中国民航运输业定期航班航线为 3,794 条，按不重复距离计算的航线里程为 634.8 万公里，较 2015 年末分别增长 14.1%和 19.4%。

2014-2016年运输飞机期末在册架数与航线条数统计



资料来源：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

由于航空需求不断增长，其增速超过运力增速，使得航空运输业的客座率和载运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且逐年上升。根据中国民航局关于民航主要生产指标统计，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国内民航运输业的正班客座率分别为 82.2%、82.7%和 83.2%，正班载运率分别为 72.5%、72.8%和 73.5%，均实现连续三年上涨。

同时，中国航空业始终坚持扩大对外开放，国际市场空间不断拓展，国际影响力日益提升。五年来，与我国签署航空运输协定的国家和地区由 114 个增至 122 个；国际航线由 381 条增至 784 条，国际定期航班通航国家由 52 个增至 61 个，通航城市由 121 个增至 167 个；国际航空运输总周转量、旅客运输量和货邮运输量年均分别增长 14.8%、18.8%和 7.1%。

行业发展势头持续向好的同时，中国民航始终谨记安全是民航头等大事，坚持民航安全底线，对安全隐患零容忍，不断加强航空安全保障体系建设和提高航空安全水平。2018 年全国民航工作会议指出，目前全行业累计安全飞行 5,670 万小时，实现连续安全飞行 88 个月，继续创造我国民航史上最长安全周期，安全水平处于世界领先行列。

此外，全行业以“真情服务”为指引，开展“服务质量规范”专项行动，建立航空公司运营、机场服务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努力打造交通运输业服务标杆，系统提升了民航服务质量。航班正常率方面，民航局通过出台科学把握运行标准、持续改进保障能力、不断增强技术支撑等措施，在各单位严格贯彻落实相关要求，抓住整体天气形势改善的有利时机，全力提升运行效率，成效明显，其中，2017 年 9 月份航班正常率回升至 73.1%，10 月至 12 月正常率始终保持在 80%以上，12 月份正常率达到 88.3%，得到了社会各界广泛认同。

2018 年，民航安全工作主要目标是杜绝重特大运输航空责任事故，杜绝劫机、炸机等机上恐怖事件，防止空防安全严重责任事故，防止重大航空地面事故和特大航空维修事故；主要预期指标是，全行业运输总周转量 1,208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6.12 亿人次、货邮运输量 756 万吨，同比分别比增长 11.6%、11.4%和 6.2%，全年航班平均正常率不低于 75%。

4、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近年来，受到中国宏观经济发展持续快速增长和人均可支配收入水平相应提高的影响，航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一直保持稳步增长态势。根据中国民航局民航行业发展统计公报，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我国航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4,216 亿元、4,364 亿元和 4,695 亿元；同期利润总额分别为 175 亿元、320 亿元和 365 亿元。

我国航空运输业的利润水平波动较大，主要受到国际原油价格动荡、人民币汇率波动、重大突发性事件（如流行病疫情、雪灾、地震等）和其他特别事项等因素的影响。

最近 10 年中，2008 年我国航空运输业曾出现严重亏损，但在经济刺激政策的促进下，随经济逐步复苏，行业迅速回暖，2009 年实现利润总额 74 亿元；2010 年受益于经济的持续增长和上海世博会的召开，航空公司经济效益创历史最高水平，利润总额达 351 亿元；2012 年和 2013 年在经济增速放缓和竞争加剧的背景下行业利润总额连续两年下降，直至 2014 年受益于油价下降，行业利润总额再次回升；2015 年航空公司受益于油价进一步下降以及大众消费需求升级带来的出境游需求激增，虽然人民币相对美元贬值带来的汇兑损失对行业业绩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但行业利润总额仍较 2014 年实现大幅度提升；2016 年，国际航线日益过剩的行业供给以及竞争加剧

使得行业票价持续下降，油价自 2016 年 4 月进入环比上升通道，10 月起进入同比增长通道，同时二季度及四季度人民币相对美元较大幅度的贬值均不同程度地稀释了行业的利润增长，但另一方面低油价带来的成本红利及持续增长的大众出行需求仍然推动着行业利润总额较 2015 年度实现双位数提升。

2017 年，人民币结束了相对美元从 2014 年开始连续三年的贬值态势，升值幅度近 6%；国内市场出行需求仍然旺盛，但受制于一二线城市机场时刻增速放缓，供需差扩大带来收益提升；出境旅游需求持续增长，国际航线稳中有升；货运市场出现明显回暖；虽然油价创 2015 年至 2017 年的最高水平，但全行业仍有望创造十年来利润新高。

5、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地域性特点

(1) 周期性

航空运输业周期受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较为明显。当经济进入上行周期时，商务往来与外贸活动开始频繁，个人消费水平提升，带动航空出行需求与货邮业务增长，促进航空业的发展；当经济增速减缓或进入下行周期时，商务活动减少，个人收支缩紧，乘客可能选择票价相对低廉的替代性交通工具出行，或者减少旅行频率，导致航空出行需求下降。

(2) 季节性

航空运输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受到节日、假期和学生寒暑假的影响，我国航空客运的旺季一般出现在春运和 7 至 8 月期间；1 至 3 月除春运、6 月、11 月、12 月为淡季；4 月、5 月、9 至 10 月为平季。航空货运业务的旺季与经济周期关联度更大，季节性特征并不显著。

总体而言，由于客运业务是航空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因此季节性特征使航空公司收入及盈利水平会随季节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3) 地域性

国内航空公司通常拥有基地机场，除停靠本公司飞机外，还设有飞行、机务、客舱、运控、销售、地面保障等运行职能部门。全国性航空公司通常拥有多处基地，从而能够将航线网络覆盖全国。地方性航空公司则大多以注册地为主基地，形成区域性网络覆盖，呈现较强的地域性。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1、经营模式优势——中国低成本航空的先行者和领跑者

春秋航空是国内首家低成本航空公司。自成立以来，在严格确保飞行安全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恪守低成本航空的经营模式，借鉴国外低成本航空的成功经验，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资产，实现高效率的航空生产运营。

本公司的经营模式可概括为“两单”、“两高”和“两低”：

(1) “两单”——单一机型与单一舱位

单一机型：本公司全部采用空客 A320 机型，统一配备 CFM56-5B 发动机。使用同一种机型和发动机可通过集中采购降低飞机购买和租赁成本、飞机自选设备项目成本、自备航材采购成本及减少备用发动机数量；通过将发动机、辅助动力装置包修给原制造商以达到控制飞机发动机大修成本；通过集约航材储备降低航材日常采购、送修、仓储的管理成本；降低维修工程管理难度；降低飞行员、机务人员与客舱乘务人员培训的复杂度。

单一舱位：本公司飞机只设置单一的经济舱位，不设头等舱与公务舱。可提供座位数较通常采用两舱布局运营 A320 飞机的航空公司高 15%-20%，可以有效摊薄单位成本。2015 年 9 月起，公司开始引进空客新客舱布局的 A320 飞机，座位数量在保持间隔不变的情况下由 180 座增加至 186 座。

(2) “两高”——高客座率与高飞机日利用率

高客座率：在机队扩张、运力增加的情况下，公司始终保持较高的客座率水平。

高飞机日利用率（小时）：公司通过单一机型运营获得更高的保障效率，而更加紧凑的航线排班和较少的货运业务进一步提高了飞机过站时间，此外，公司利用差异化客户定位的优势在确保飞行安全的前提下，更多地利用延长时段（8 点前或 21 点后起飞）飞行，从而增加日均航班班次，提升飞机日利用率。由于公司固定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约为 1/3，因此通过提高飞机日利用率，能够更大程度地摊薄单位固定成本（固定成本/可用座位公里），从而降低运营成本。

(3) “两低”——低销售费用与低管理费用

低销售费用：公司以电子商务直销为主要销售渠道，一方面通过销售特价机票等各类促销优惠活动的发布，吸引大量旅客在本公司网站预订机票；另一方面通过积极推广移动互联网销售，拓展电子商务直销渠道，有效降低了公司的销售代理费用。2017 年，公司除包机包座业务以外的销售渠道占比中，电子商务直销（含 OTA 旗舰店）占比达到 91.7%。2017 年，公司单位销售费用（销售费用/可用座位公里）为 0.0089 元/座公里，远低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

低管理费用：本公司在确保飞行安全、运行品质和服务质量的前提下，通过最大程度地利用第三方服务商在各地机场的资源与服务，尽可能降低日常管理费用。同时通过现金的技术手段显现业务和财务 ERP 一体化，以实现严格的预算管理、费控管理、科学的绩效考核以及人机比的合理控制，有效降低管理人员的人力成本和日常费用，2017 年，公司人机比为 86.7:1，大幅度领先行业水平。2017 年，公司单位管理费用（管理费用/可用座位公里）0.0075 元/座公里，远低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水平。

2、航旅平台优势——行业新模式的领军者

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和消费需求升级，近年来旅游消费在居民消费中的比例迅速提高，而航空作为大交通的出行方式，占据着航旅产业链的起点，航空公司作为优质的流量平台，在“互联网+”的推动下从过往仅仅承担向旅行社提供资源的供应商角色，转而成为旅游产业的主动参与

者，对旅游产业的影响越来越大，航空旅游也愈加密不可分。公司控股股东春秋国旅是全国最大的旅行社之一，公司拥有独一无二的航旅平台合作优势，在航空公司建设航旅平台的竞争中走在前列。

3、价格优势——中国民航大众化战略的推动者和受益者

有效的成本控制为公司在不影响盈利能力的前提下实施“低票价”策略提供了有力的支持。为实现想飞就飞的愿景，公司以“天天热卖会”和“超级会员日机票 1 元起”等其他优惠折扣机票为特色吸引大量以价格为导向的乘客，在竞争激烈的中国民航业内实现了业务的快速增长。

4、基地网络优势——上海枢纽机场的基地优势与干线、支线机场的协作优势

公司以上海虹桥机场和浦东机场作为枢纽基地，上海作为我国重要的经济、金融、航运中心城市，辐射华东地区，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航空运输业务，上海独特的地理位置优势也为公司的进一步扩张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17 年上海浦东机场和虹桥机场旅客吞吐量合计达到 11,189 万人次，较 2016 年增长 5.1%，其中上海浦东机场是仅次于北京首都机场的三大五千万级枢纽机场之一。以上海为中心，本公司运营的 A320 机型的飞行范围可通航 26 个国家和地区的 266 个城市，覆盖约 37 亿人口，未来发展拥有巨大潜力。

公司同样注重开发上海以外的市场，贯彻差异化竞争的策略，挖掘潜力市场的巨大需求，在国内各区域设立区域基地，公司已形成以华东上海基地为核心，以东北沈阳基地、华北石家庄基地、华南深圳基地为区域支撑点，以华东扬州、宁波基地和华南汕头基地作为战略培育基地，主动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国家重大战略；国际航线则以泰国曼谷、日本大阪和韩国济州为主要的境外过夜航站，背靠国内各主要基地和目的地网络，聚焦东南亚重点市场，并向东北亚区域市场辐射发展。

5、辅助业务优势——多元收入来源与高利润贡献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利用差异化经营模式，借鉴国外低成本航空公司的经营模式，不断丰富创新辅助产品和服务项目，将包括客舱餐饮、行李、选座等全服务航空含入票价内的产品和服务作为机上有偿服务供乘客选择，并推出一系列出行相关的产品和服务项目，在客户从订票、支付、登机、乘机和出行的过程中为其提供更多的自主权与便利性。

未来公司将持续高度重视发展辅助业务收入，将其作为未来核心竞争力之一，充分利用直销平台流量的优势，做深做广与航空旅行体验相关的航旅产品和服务，同时大力加强电子商务投入，增加直客流量，并持续加强对流量变现渠道和形式的创新。

6、信息技术优势——自主研发的分销、订座、结算、离港系统和后台核心运行管理系统

公司自成立起就烙刻着互联网基因，从信息技术团队的自主建设，到电子商务直销平台的推广，以及全流程核心业务运营系统的研发，公司始终走在行业前列。目前公司信息技术研发团队近 500 人，并于重庆设立信息技术研发中心。

公司拥有国内唯一独立于中航信体系的分销、订座、结算和离港系统，每年为公司节省大量的销售费用支出。此外，公司还拥有自主研发的收益管理系统、航线网络系统、航班调配系统、

机组排班系统、维修管理系统、地面管控系统和安全管理系统等。凭借自身强大的互联网航空信息系统的全面开发、运营和维护能力，公司已经具备向国内其他航空公司输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系统解决方案的技术能力。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以及智能手机普及带来的应用移动化浪潮，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的信息技术优势以及航空直销平台流量优势，通过升级官网平台及移动终端应用，将更多的航旅产品和服务线上化、移动化，并保障平台及应用的稳定性，完善用户体验，有效增强客户粘性。

7、管理优势——优秀的管理团队与独特不可复制的“低成本”文化

作为国内低成本航空公司的先行者，本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积极研究国外低成本航空的成功案例，努力探索和实践符合中国特色的低成本航空经营模式，制定了切实有效的发展策略，带领公司实现旅客周转量、旅客运输量与净利润的快速增长，将公司从开航时2架飞机、10余条国内航线发展成报告期末运营76架飞机、159条国内外航线、年客运量预计逾1,700万人次的中型航空公司，充分体现了公司管理团队卓越的运营与管理能力。

公司拥有先进的管理理念，是国内民航上市公司中在A股唯一拥有股权激励制度的公司，高级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通过春秋国旅、春秋包机、春翔投资及春翼投资拥有公司股份，并于2016年9月实施第一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共授予30名公司技术骨干员工合计58万股限制性股票，迈出了航空公司上市后在A股实施股权激励的里程碑式步伐。多层次的股权激励制度确保了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与积极性，恪守勤俭节约原则，在保证安全飞行的前提下，倡导环保、节俭、高效的低成本运营理念，在全公司营造“奋斗、远虑、节俭、感恩”的企业文化。

（二）公司在竞争中面临的挑战

在目前机场基础设施、空域资源管控和飞行技术水平的现状下，国内部分枢纽型机场运行与干线航段运输已接近饱和状态。本公司航线经营时间较短，在申请获取该部分机场航线和航段资源上相对于成立时间较早、运行时间较长的国内其他航空公司处于一定的劣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
可用吨位公里数 (ATK) (万吨公里)	321,179.87	261,355.05	22.89%
其中：国内航线	213,583.51	161,823.26	31.99%
国际航线	97,359.25	90,380.95	7.72%
港澳台航线	10,237.11	9,150.84	11.87%
运输总周转量 (RTK) (百万吨公里)	2,735.92	2,242.33	22.01%
其中：国内航线	1,886.92	1,450.03	30.13%
国际航线	765.65	713.56	7.30%
港澳台航线	83.35	78.74	5.85%
飞机日平均利用小时 (可用)	11.05	10.96	0.82%
飞机日平均利用小时 (在册)	10.84	10.70	1.30%
可用座位公里数 (ASK) (万人公里)	3,340,029.15	2,700,437.57	23.68%
其中：国内航线	2,218,121.79	1,672,370.48	32.63%
国际航线	1,015,531.13	933,509.52	8.79%
港澳台航线	106,376.23	94,557.57	12.50%
旅客周转量 (RPK) (万人公里)	3,024,803.94	2,475,905.33	22.17%
其中：国内航线	2,056,245.68	1,572,550.65	30.76%
国际航线	875,380.67	814,420.91	7.49%
港澳台航线	93,177.60	88,933.76	4.77%
旅客运输量 (万人次)	1,716.91	1,422.83	20.67%
其中：国内航线	1,284.36	1,007.49	27.48%
国际航线	370.65	356.85	3.87%
港澳台航线	61.90	58.49	5.83%
平均客座率 (%)	90.56	91.69	下降 1.13 个百分点
其中：国内航线	92.70	94.03	下降 1.33 个百分点
国际航线	86.20	87.24	下降 1.04 个百分点
港澳台航线	87.59	94.05	下降 6.46 个百分点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
客运人公里收益（元）	0.35	0.32	8.58%
其中：国内航线	0.34	0.30	13.53%
国际航线	0.36	0.35	2.17%
港澳台航线	0.40	0.39	3.87%
可用货邮吨公里（AFTK）（百万）	205.77	183.16	12.35%
其中：国内航线	139.53	113.1	23.37%
国际航线	59.61	63.65	-6.34%
港澳台航线	6.63	6.41	3.53%
货邮周转量（RFTK）（万吨公里）	8,273.77	7,102.45	16.49%
其中：国内航线	7,552.52	6,689.91	12.89%
国际航线	537.93	300.63	78.94%
港澳台航线	183.32	111.92	63.80%
货邮运输量（吨）	50,343.40	44,389.44	13.41%
其中：国内航线	46,169.44	41,882.68	10.24%
国际航线	2,856.45	1,667.00	71.35%
港澳台航线	1,317.51	839.76	56.89%
经营航线数目（截至各期末）	159	164	-3.05%
通航城市（截至各期末）	94	87	8.05%
定期航班班次（每周航班数目）	2190	1,888	16.00%

注：1、变动项数据包含尾差；

2、通航城市和经营航线数目不包含已开通但未于当年末经营的通航城市及航线；定期航班班次（每周航班数目）为各年末最后一个完整周的计划执行航班数量。

2017 年全球劳动力市场持续改善，物价水平温和上升，国际贸易量价齐升，促进了主要国家经济复苏，从而带动世界经济增速显著回升，全球经济增长率持续下降趋势结束。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2018 年 1 月预测数据显示，2017 年全球经济增长 3.7%，欧洲和亚洲地区经济上行态势尤其突出，并且全球增长基础广泛，发达和新兴市场以及发展中经济体的增长均比其 2017 年秋季预测高出 0.1 个百分点。IMF 还预计 2017 年出现的强劲增长势头将延续到 2018 年和 2019 年，并将该两年的全球经济增长率上调至 3.9%（比其 2017 年秋季预测高出 0.2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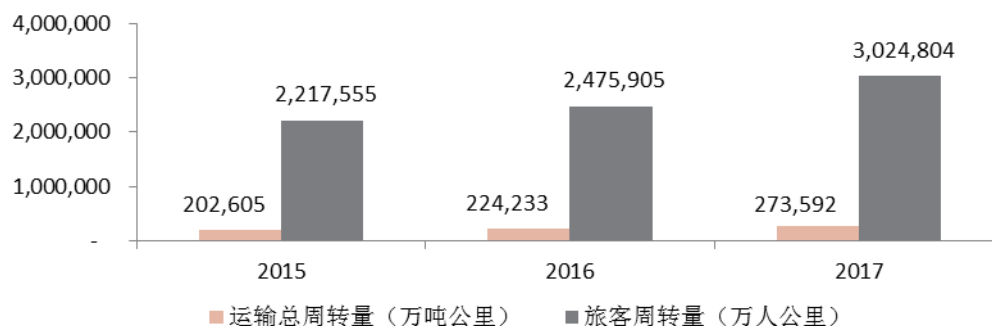
2017 年，中国经济增速回升至 6.9%，继续位居世界前列。正如习近平主席在博鳌亚洲论坛 2018 年年会开幕式讲话中指出，持续稳中向好的中国经济有力地推动了世界经济复苏，有力地促进了世界贸易发展，为世界各国人民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依靠全球近 1/5 的人口和逐步提升的人民生活水平，中国已成为全球增长最快、最具潜力的消费市场，对世界消费增长的年均贡献率排名世界第一。同时，中国已连续多年保持世界第一大出境旅游客源国地位，2017 年中国公民出境旅游 1.3 亿人次，比上年增长 7%，国际旅游支出达 1,152.9 亿美元，增长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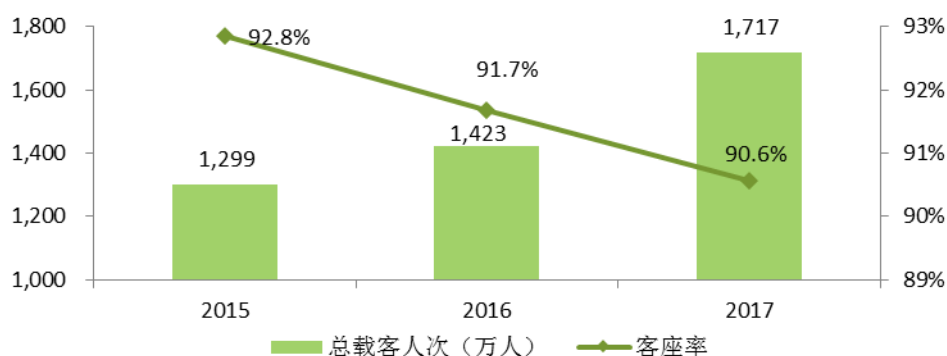
在国内经济稳健增长、人民消费出游需求持续提升的背景下，中国航空运输业 2017 年表现良好，民航主要运输指标稳中有进，全行业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1,083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55,157 万人次、货邮运输量 706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12.5%、13.0%和 5.7%。民航旅客周转量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比重达到 29.0%，较 2016 年上升 2.3 个百分点，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逐步提高。

2017 年，公司完成运输总周转量 273,592 万吨公里，同比增长 22.0%；完成旅客周转量 3,024,804 万人公里，同比增长 22.2%；运输旅客 1,717 万人，同比增长 20.7%；客座率为 90.6%，同比下降 1.1 个百分点；实现营业收入 10,970,589,893 元，同比增长 30.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 1,261,581,542 元，同比增长 32.7%。

2015-2017年春秋航空运输总周转量与旅客周转量统计



2015-2017年春秋总载客人次与客座率统计



— 安全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安全规范化管理，严格执行《安全管理手册》，实际运输飞行百万小时重大事故率为 0，用于安全生产的相关支出为 233,346 万元，安全飞行小时 278,965 小时。

— 机队发展和飞行员保障

2017 年，公司共引进 10 架空客 A320 飞机，其中通过购买方式引进 5 架，通过经营租赁方式引进 5 架，客舱布局均为 186 座，无退出飞机。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拥有空客 A320 机队共 76 架，其中自购飞机 40 架，融资性租赁飞机 1 架，经营性租赁飞机 35 架，平均机龄 4.1 年；春秋航空日本拥有波音 B737-800 机队共 6 架，客舱布局均为 189 座，全部为经营性租赁。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飞行员（已进入公司飞行部门序列，下同）人数为 873 名，其中机长人数为 417 名（含外籍机长 121 名）。2017 年，公司通过内部晋升及外部招聘方式净增加机长 51 名、副驾驶 51 名，现役机长和副驾驶年平均飞行小时数分别为 714 小时和 743 小时。

2017 年及 2018 年 4 月公司完成引进 2 台飞行模拟机，飞行模拟机总数达到 4 台。此外，客舱服务、维修及地面服务等生产直接相关部门人员满足生产运行需要，保障体系完备，确保公司安全可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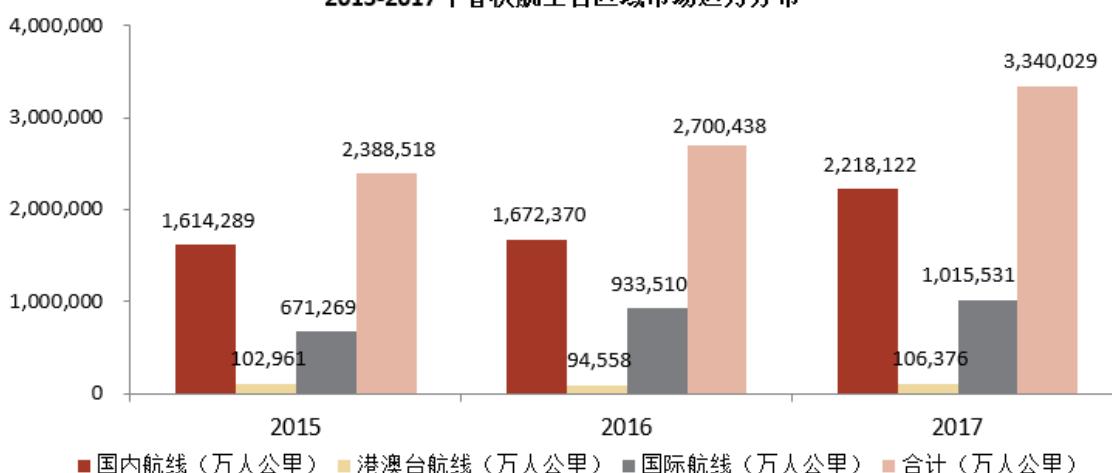
— 航线网络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在飞航线共 159 条，其中国内航线 100 条，国际航线 52 条，港澳台地区航线 7 条。

2017 年，结合航线规划、市场供求关系、各区域航线盈利能力以及时刻等资源获得的不同情况，公司对于航线结构作出了进一步调整，着力布局前两年相对运力投放较缓但更具长期发展潜力和稳定性的国内航线，并提高基地相关航线可用座位公里集中度；国际航线方面，在不降低境外目的地覆盖范围的情况下，适当控制国际航线运力增速，并通过停飞部分脱离国内航线网络且收益较差的二三线城市国际航线，来实现国际航线网络的逐步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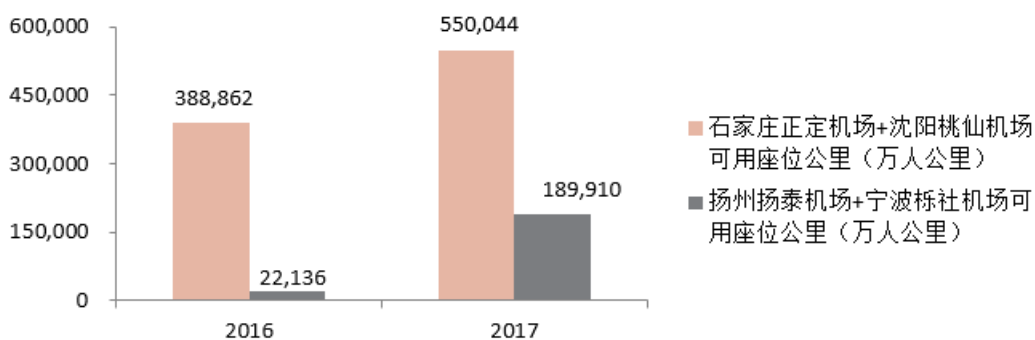
2017 年，公司总体可用座位公里同比上升 23.7%，其中国内航线、国际航线和港澳台航线同比分别上升 32.6%、8.8%和 12.5%。航线结构调整使得国内航线可用座位公里占比由去年末的 61.9%上升至 66.4%，国际航线占比由 34.6%下降至 30.4%，港澳台航线占比由 3.5%微降至 3.2%。

2015-2017年春秋航空各区域市场运力分布



国内航线中，由于 2017 年以来一线市场基地上海浦东机场、虹桥机场及深圳宝安机场新增时刻资源相当有限，因此大部分国内同比新增运力投放至二线市场基地石家庄正定机场和沈阳桃仙机场，以及新设基地扬州扬泰机场和宁波栎社机场。2017 年二线市场基地及新设基地投放可用座位公里同比增速分别达到 41.4%和 757.9%，可用座位公里占国内比重分别从 2016 年的 23.3%和 1.3%提升至 2017 年的 24.8%和 8.6%。2017 年基地相关国内航线可用座位公里集中度达到 94.2%，切实贯彻了公司围绕基地建设航线网络、集中市场份额提高话语权的经营方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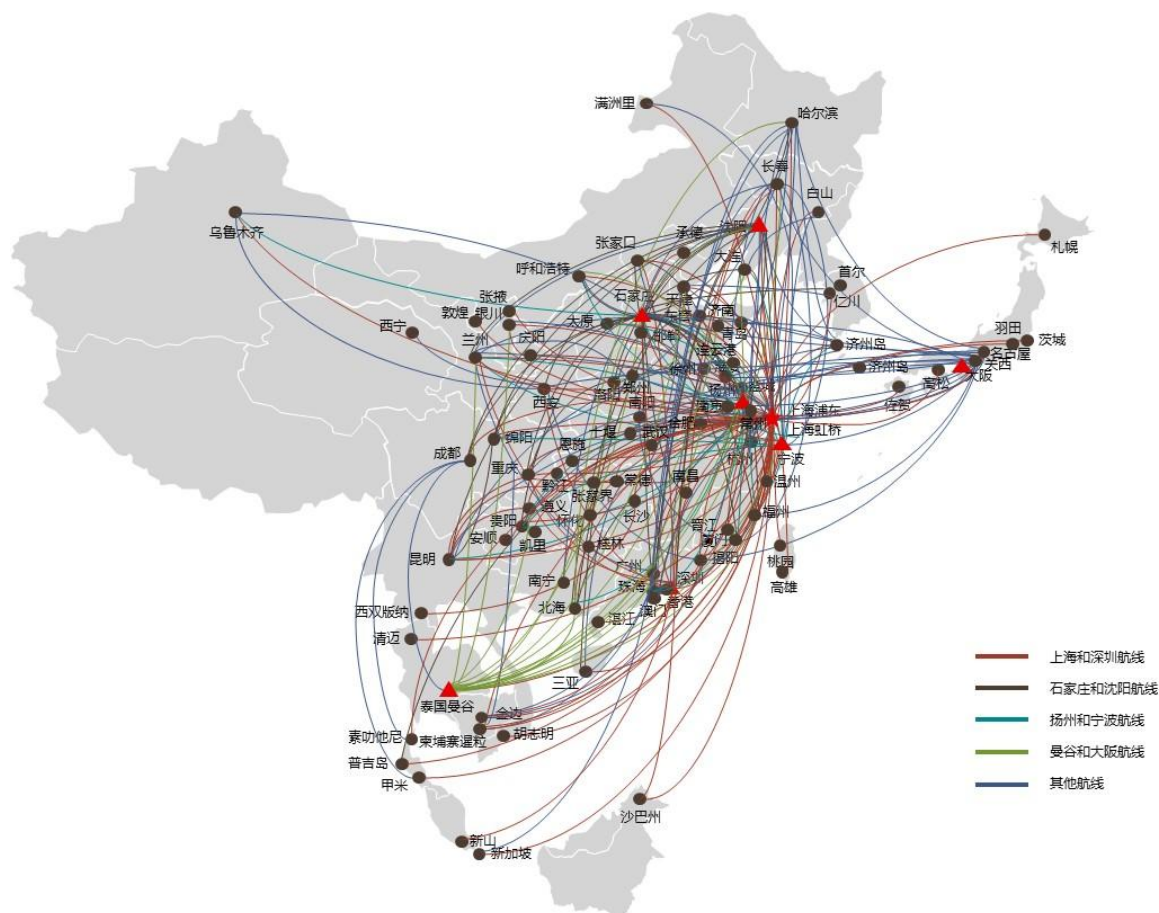
2016-2017年春秋航空二线市场基地运力投放



国际航线中，受 2016 年以来日本、韩国和泰国航线不同程度的运营压力 and 市场竞争影响，集中度有所降低。2017 年，日本航线受到二三线市场需求放缓，韩国航线受到萨德事件影响，可用座位公里分别较 2016 年下降 17.1%和 26.6%，而泰国航线从暑运开始市场需求好转，全年可用座位公里较 2016 年上升 11.6%，三者合计可用座位公里下降 2.9%，占国际航线比例由 2016 年末的 91.0%下降至 81.2%，分别为 25.9%、6.1%和 49.2%。随着国际航线网络的逐步优化，截至 2017 年末，国际航线境内出发地由去年末的 28 个减少至 24 个，境外目的地为 18 个，包括泰国（曼谷等 5 个目的地）、日本（东京等 7 个目的地）、韩国（首尔及济州）、柬埔寨（金边及暹粒）、马来西亚（沙巴）和新加坡。

2017 年，公司新增国内航线主要包括上海往返安顺、深圳往返长春、沈阳往返北海、石家庄往返南京、青岛、长春和贵阳等，新增国际航线主要包括广州往返新加坡、宁波往返普吉、暹粒和金边、南昌往返曼谷等。退出国内航线主要为沈阳往返南京和上海往返烟台，退出国际航线主要包括上海往返旭川、成都往返大阪和清迈、福州往返曼谷等。

截至 2017 年末公司航线网络覆盖示意图



— 枢纽建设

2017 年，公司不断强化上海枢纽机场的基地优势与区域基地的协作优势，并加快在其他战略性基地的建设和开发。虹桥机场和浦东机场作为主枢纽基地仍占据公司的主要运力分布，2017 年以上海两场为出发或目的地的航线起降架次占公司总起降架次约 55.3%，运送旅客人次占上海两场旅客吞吐量合计比例约为 8.3%。

目前，国内枢纽建设方面，公司已形成以华东上海基地为核心，以东北沈阳基地、华北石家庄基地、华南深圳基地为区域支撑点，以华东扬州基地和宁波基地、华南汕头基地为战略培育基地，亦将逐步加大西南重要城市的投入，并考察西北区域支撑点，主动服务“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国家重大战略；国际航线则以泰国曼谷、日本大阪和韩国济州为主要的境外过夜航站，背靠国内各主要基地和目的地网络，聚焦东南亚重点市场，并向东北亚区域市场辐射发展。

— 收益优化

春秋航空自开航以来，始终坚持低成本航空的经营理念，率先定义了中国低成本航空市场的客户定位、产品定位及价格定位，开创中国低成本航空运营之先河，并取得了有目共睹的成绩。十年多来，中国经济快速成长，航空市场在供需两端也都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为了更好地应对市场竞争的加剧并迎合当前市场需求的变化，进一步提高整体经营效率，2017年开始，公司对市场管理部架构进行了优化，优化后的市场管理部从收益、营销、服务、渠道、产品等多方面直接参与市场运营过程，从而使产品设计、服务提升等多个环节更加贴近旅客需求，更好地满足用户消费升级的需求。

同时，基于国内外各区域不同的市场环境和供需关系，公司在收益管理政策上也进行了更加合理并具有针对性的调整，提高了精细化管理水平，尤其针对客座率较高的国内成熟航线尝试进行收益管理优化，实现高客座率的有效变现。2017年，国内客公里收益较去年涨幅达到13.5%，而客座率仅下降1.3个百分点，成熟市场基地综合收益提升幅度均显著高于行业水平。

国际及地区航线收益水平也随着国际航线网络的逐步优化而提升，2017年国际及地区客公里收益较去年涨幅分别达到2.2%和3.9%，客座率分别下降1.04个百分点和6.46个百分点。

- 辅助业务收入

2017年公司辅助业务收入7.9亿元，较2016年增长约11.8%，其中线上辅助业务收入超过3亿元。近年来，公司从旅客的实际需求出发，不断推出更多的新产品新服务，以“机票+自选增值服务X产品”的组合产品模式，包括组合机上选座产品、餐饮产品、行李额度产品，以及保险、酒店、境外WiFi等各类出行周边产品等，给予旅客更大的自由选择空间。

在增加X产品品类的同时，公司也更加注重提升旅客服务体验，目前，春秋航空在绝大部分航线，取消了机上“脱口秀”，在个别航线上仅作为特色服务项目保留，且时间也限定在5分钟以内。既让旅客能够选购到称心如意的商品，又能享受到更安静的客舱环境。需要在机上购买商品的旅客，可以翻阅《旅途时光》机上杂志进行选购，并可购买春秋航空重点打造的机上跨境电商产品。目前跨境电商业务系统已实现与银联、微信等主流支付机构的对接，全部产品海外直采，产品质量得到保证。

- 渠道建设

目前公司网站注册用户数已超过3,000万，2017年移动终端应用新增下载量超过2,200万，较2016年增长约15.8%。2017年，公司除包机包座业务以外的销售渠道占比中，电子商务直销（含OTA旗舰店）占比达到91.7%。公司继续加强移动互联网体验投入，实现第一批发布微信小程序，并完成支付宝小程序的设计和开发，移动终端应用占电子商务直销比例达到28.2%，是春秋航空用户粘性最强、客单价最好、用户留存率、用户复购率表现最好的销售渠道。

- 提升航班准点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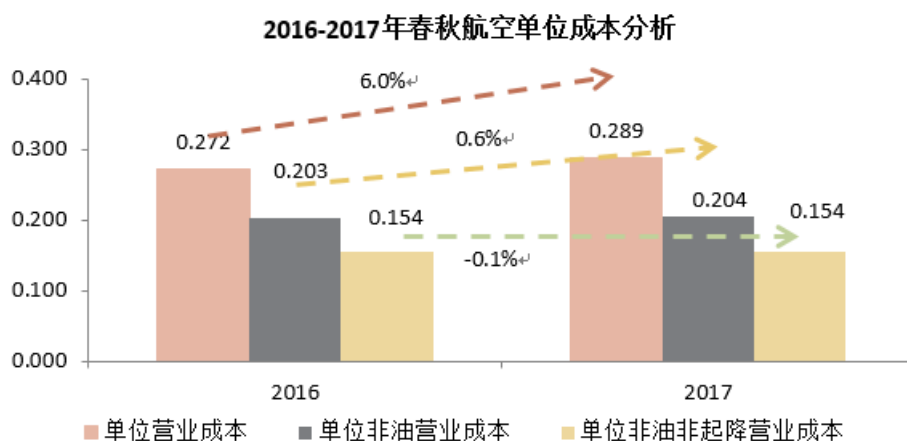
航班准点率是每位旅客的核心需求之一，提升航班准点率亦是公司一直以来的重点工作。2017 年，公司按照“管理转型、严抓作风”的工作主题，严抓航班正常性管理工作，由“体系建设”向“体系增强”转型，由“被动整改”向“主动分析”转型，由“运行情况收集”向“数据分析评价”转型，通过充分优化航班编排、积极开展过站“保卫战”、设立专门的气象席位、大数据分析等多种方式提高航班准点率表现，在主要航空公司中名列前茅。根据国际航空数据公司 OAG 最新发布的《2018 年准点率综合报告》，春秋航空位列 2017 年中国大陆航空公司准点率第一名。

– 外币资产负债管理

2017 年，人民币对美元中间价由 1 月 3 日的 6.9498 上涨至 12 月 29 日的 6.5342，累计升值约 6.0%，打破了人民币对美元连续 3 年的贬值趋势。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23.1 亿元等值人民币美元负债和 6.8 亿元等值人民币日元负债，由于外币负债规模较大，公司持续关注外币资产负债敞口的管理。2017 年，公司通过包括持续滚动购入外汇远期合约、提前偿还美元负债等方式在内的一揽子方案来控制美元资产负债敞口；针对日元负债，则通过持有相应规模的日元存款来控制日元资产负债敞口。2017 年，公司净汇兑损失仅为 8,792,727 元，完成年初制定的汇率中性管理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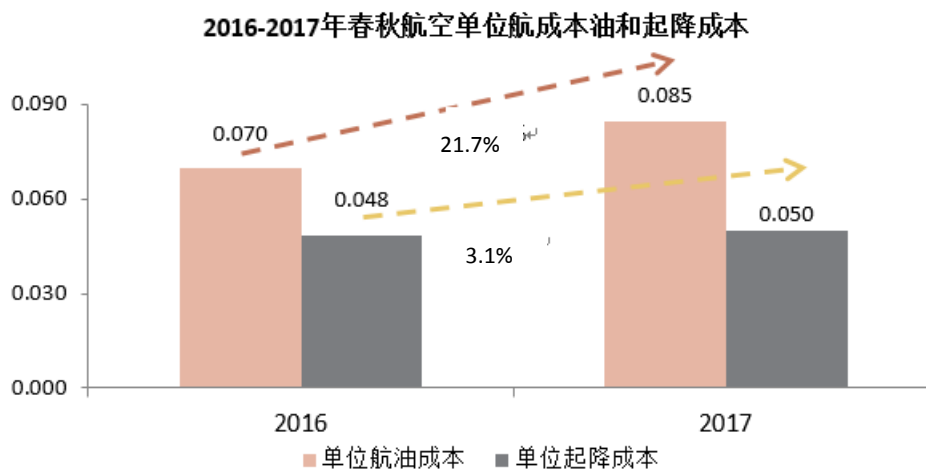
– 成本控制

2017 年，公司单位营业成本为 0.29 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6.0%，上升原因主要由于航油采购价格上涨以及民航局上调起降费收费标准。公司一贯坚持严格的成本控制经营理念，扣除航油采购以及起降费成本以外，公司单位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同期下降 0.1%。



2017 年，公司进一步提升节油精细化管理水平。在充分确保飞行安全的前提下，成立节能减排项目组，自行开发数据分析与采集系统，系统化监控每个航班的各项参数，包括速度、高度、航迹等在内的动态数据，有效制定更具有针对性的节能政策和措施。项目实施后使得公司 2017 年单位油耗较 2016 年下降 0.7%，未来有望进一步改善油耗效率。另一方面，由于航油价格同比大幅上升，2017 年公司航油采购均价（含税，简单平均）较 2016 年同期上涨 24.1%，单位航油成本较去年同期上涨 21.7%。

民航局关于民用机场收费标准调整方案自 2017 年 4 月 1 日执行,该调整方案使得公司全年国内平均单架次起降费增长约 15.5%,并带动整体平均单架次起降费增长约 4.5%,整体单位起降费增长 3.1%。



2017 年,公司单位销售费用为 0.0089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6.4%,主要由于销售团队薪酬总额得到控制,以及数字营销转为更注重性价比的投放策略;单位管理费用为 0.0075 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7.9%,主要由于持续加大信息技术研发团队的建设投入,使得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中信息技术研发团队薪酬总额部分涨幅较大。

— 服务品质

2017 年民航局将提升服务品质作为进一步深化民航改革工作的 10 个专项改革任务之一,公司从上至下积极响应民航局工作指示,持续以“真情服务”为主旋律,努力用真情提升民航服务品质,重点提升航班正常、票务服务、行李运输、餐饮质量、投诉处理五个方面服务质量,补齐服务短板。根据民航局信息公布,2017 年公司旅客有效投诉万分率为万分之 0.063,优于大多数客运航空公司。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70,589,893 元,同比增长 30.2%。其中航空客运收入 10,463,906,357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99.1%,同比增长 32.7%;航空货运收入 96,192,826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0.9%,同比上升 14.1%;其他业务收入 410,490,710 元,同比下降 10.2%。全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261,581,542 元,同比上升 32.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970,589,893	8,429,404,272	30.15
营业成本	9,638,278,131	7,350,403,076	31.13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98,417,750	257,776,134	15.77
管理费用	251,395,161	188,345,852	33.48
财务费用	191,769,148	246,346,829	-2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1,692,351	2,039,738,341	12.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0,143,970	-5,091,766,369	46.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26,411	4,495,000,384	-98.79
研发支出	111,561,341	72,380,087	54.13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970,589,893元，同比增长30.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10,560,099,183元，同比增长32.5%，主要由于客运收入增长；其他业务收入为410,490,710元，同比减少10.21%，主要是保险佣金收入减少导致。

2017年，本公司营业成本为9,638,278,131元，同比增长31.1%。其中，主营业务成本为9,522,025,335元，同比增长31.1%，主要由于机队运力增长和航线运行增加带来相应的运输成本增加，航油采购价格上涨以及民航局上调起降费收费标准；其他业务成本为116,252,796元，同比增长32.7%，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系统软件业务的投入。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运输业	10,560,099,183	9,522,025,335	9.83	32.46	31.11	增加0.9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客运	10,463,906,357	9,435,288,410	9.83	32.66	31.30	增加0.93个百分点
航空货运	96,192,826	86,736,925	9.83	14.06	12.90	增加0.93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7,015,750,429	6,240,819,453	11.05	47.81	43.19	增加2.87个百分点
国际	3,164,893,519	2,941,133,720	7.07	9.96	12.42	减少2.03个百分点
港澳台地区	379,455,235	340,072,162	10.38	9.25	18.10	减少6.71个百分点

注：本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地区对国际联程航线进行了拆分，并相应调整比较期间数据。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航空客运收入为主，占主营业务收入 99.1%，较 2016 年增长 32.7%。货运业务均为客机腹舱载货，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0.9%，较 2016 年增长 14.1%，主要由于 2017 年公司货邮运输量及运单价均有所上升。

2017 年，公司着力布局前两年相对运力投放较缓但更具长期发展潜力和稳定性的国内航线，国内航线可用座位公里同比上升 32.6%，同时客公里收益同比提升 13.5%，带动国内航线主营业务收入大幅上涨 47.8%，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达到 66.4%；而国际航线和港澳台航线运力投放有所减缓，可用座位公里同比分别增长 8.8%和 12.5%，客公里收益同比提升 2.2%和 3.9%，使得国际和地区航线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上升 9.9%，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降至 33.6%。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航空运输业	航油成本	2,829,894,129	29.36	1,880,047,919	25.58	50.52	
航空运输业	飞机及发动机租赁折旧费用	1,600,151,394	16.60	1,328,913,318	18.08	20.41	
航空运输业	工资及福利费用	1,846,349,948	19.16	1,386,475,526	18.86	33.17	
航空运输业	起降费用	1,663,528,730	17.26	1,304,460,046	17.75	27.53	
航空运输业	维修成本	483,227,809	5.01	413,518,063	5.63	16.86	
航空运输业	飞行员培训及补偿费	162,121,047	1.68	152,121,207	2.07	6.57	
航空运输业	民航建设基金	291,751,330	3.03	232,883,200	3.17	25.28	
航空运输业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	645,000,948	6.69	564,367,783	7.67	14.29	
航空运输业	其他业务成本	116,252,796	1.21	87,616,014	1.19	32.6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航空客运	主营业务成本	9,435,288,410	97.89	7,185,958,323	97.76	31.30	
航空货运	主营业务成本	86,736,925	0.90	76,828,739	1.21	12.90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116,252,796	1.21	87,616,014	1.28	32.6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航油成本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用油量增加及航油价格上涨。

工资及福利费用上升主要系报告期内本年公司员工人数增长，增加人均薪酬水平，以及飞行小时增加所致。

其他业务成本上升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系统软件业务的投入。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65,243.3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0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56,135.8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4.2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61,076.2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9.6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销售费用为 298,417,750 元，较 2016 年增长 40,641,616 元，涨幅为 15.8%，单位销售费用为 0.0089 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6.4%，主要由于销售团队薪酬总额得到控制，以及数字营销转为更注重性价比的投放策略。

2017 年，公司管理费用为 251,395,161 元，较 2016 年增长 63,049,309 元，增幅为 33.5%，单位管理费用为 0.0075 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7.9%，主要由于持续加大信息技术研发团队的建设投入，使得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中信息技术研发团队薪酬总额部分涨幅较大。

2017 年，公司财务费用为 191,769,148 元，较 2016 年下降 54,577,681 元，降幅为 22.2%，主要由于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导致的汇兑损失减少。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1,561,34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合计	111,561,34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0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9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7.8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费用包括研发人员工资福利、系统产品开发测试、研发耗材等支出。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 111,561,341 元，同比增长 54.1%。近年来随着公司对 IT 技术在公司生产运营和经营管理方面应用和开发的重视程度不断增加，公司研发支出快速增长。未来公司仍将进一步加大对研发费用的投入，以升级完善公司业务系统、运行系统和辅助系统的各项环节，不断提升经营效率，减少运营成本，实现产品平台化、营销数字化和运营数据化，并加速公司向互联网航空公司转型。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01,692,351 元，较 2016 年增加 261,954,010 元，上升主要由于公司 2017 年经营规模和航线补贴收入增加所致。

2017 年，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730,143,970 元，较 2016 年减少净流出 2,361,622,399 元，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投资于自购飞机和发动机等经营性资产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减少所致。

2017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4,526,411 元，较 2016 年减少 4,440,473,973 元，主要由于公司报告期内自购飞机减少导致相应的筹资规模减少，以及 2016 年完成 23 亿元公司债券的发行使得上期基数较高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以公允价值	9,845,540	0.05	-	-	-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85,207,227	0.41	127,179,890	0.65	-33.00	
预付款项	357,926,748	1.74	221,182,649	1.13	61.82	
应收利息	8,219,739	0.04	4,543,978	0.02	80.89	
存货	92,893,036	0.45	67,827,022	0.35	36.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113,500,000	0.58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8,118,971	0.57	82,214,706	0.42	43.67	
长期股权投资	20,798,045	0.10	8,762,407	0.04	137.36	
短期借款	1,640,533,531	7.96	1,204,901,824	6.13	36.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1,545,538	0.20	-	-	-	
应付账款	426,376,061	2.07	325,606,186	1.66	30.95	
应交税费	262,826,482	1.28	199,673,366	1.02	31.63	
应付股利	92,800	-	-	-	-	
递延收益	40,623,173	0.20	23,140,947	0.12	75.55	
其他综合收益	2,155,397	0.01	-	-	-	
盈余公积	478,622,278	2.32	364,366,230	1.85	31.36	

其他说明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贷款利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产生。

应收账款下降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包机业务和代理航意险应收款减少。

预付款项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航油采购款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结构性存款增加导致应收利息余额增加。

存货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机队规模扩大导致航材消耗件采购相应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质押借款保证金到期解冻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采购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新增投资成都氢行动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增加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短期融资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贷款利率掉期合约、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产生。

应付账款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航线运行量增加及民航局上调起降费收费标准导致的应付起降费增加。

应交税费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同比上升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应付股利增加主要由于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为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尚未进入解锁期而未支付。

递延收益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的已经收到但按照协议尚需摊销的航线补贴。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税后影响。

盈余公积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导致提取盈余公积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行业情况分析参见本节三、（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航空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主要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人次

机型	旅客运输量	客座率(%)	综合载运率(%)	日利用率(小时)
空客 A320	1,716.91	90.56	85.18	11.05
总计	1,716.91	90.56	85.18	11.05

2 机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架/年

型号	空客 A320			
保有形式	飞机数量	平均机龄	日利用率(小时)	收入飞行小时数
自行保有	40	3.1	11.05	150,568
融资租赁	1	7.4	11.05	3,924
经营租赁	35	5.0	11.05	124,473

3 主要补贴或奖励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补贴		当期收到补贴收入		当期应收补贴收入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航线补贴	844,708,677	661,456,889	831,800,618	917,959,010	190,691,787	197,250,395
民航基础设施建设基金先征后返	5,711,690	5,192,127	5,711,690	5,192,127	-	-
其他	177,181,781	236,171,352	177,181,781	236,171,352	-	-

公司定位于低成本航空的业务模式，大力响应中国民航局大众化战略，布局二三线城市出发地和目的地，与地方政府或机场合作共赢，并获得航线补贴收入。2017年，公司航线补贴来源地超过40个地方政府和机场，其中前五大来源地占比为49.1%。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投资金额为8.12亿元，较2016年末增长47.7%，包括13家控股子公司、4家联营公司以及1家合伙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投资一家联营公司，支付对价人民币12,941,176元自春秋国旅购买成都氢行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5%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2月投资北京民航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民航合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基金募集资金3.32亿元，投资方向为民航及相关领域。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0,000,000元，获得其合伙份额比例为15.06%。截至2017年末，基金单位净值增至1.057元，该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调增公允价值2,873,863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业务性质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元)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净亏损(-/负)(元)
春秋文化传媒	广告业	广告制作 发布服务	1,500,000	17,814,479	15,309,806	698,969
商旅通公司	电子商务业	电子支付领域技术服务	100,000,000	215,317,685	110,475,584	2,610,632
飞培公司	培训服务业	飞行培训服务	165,000,000	321,906,215	191,697,012	14,192,500
春华地服公司	服务业	航空地面服务	5,000,000	7,789,205	5,601,680	94,167
秋实公司	服务业	企业管理	10,000,000	41,517,284	13,518,663	1,133,192
春秋国际香港	服务业	进出口贸易、投资、飞机租赁、咨询服务等	港币 7,549.07 万元	1,802,113,686	189,734,884	50,115,779
春秋融资租赁	服务业	融资租赁业务等	500,000,000	6,055,052,999	580,551,652	48,796,769
春之翼	电子商务业	计算机软件、硬件产品的开发、销售、安装	10,000,000	28,676,196	-1,452,561	-1,520,599
小翼公司	电子商务业	信息科技、电子商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	20,000,000	7,375,962	5,766,434	225,589
春秋航空日本	航空运输业	客货运、网上订票、免税商品销售及广告等航空相关业务	日元 168 亿元	日元 71 亿元	负日元 27 亿元	负日元 42 亿元
春秋中免公司	贸易/进出口, 快速消费品	国产卷烟、雪茄烟、日用百货、化妆品、服饰服装、皮具制品、手表、眼镜、工艺美术品, 食品储运等	1,800,000	8,518,168	7,196,736	4,496,736

上述公司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

根据 2005 年 8 月 15 日起实施的《国内投资民用航空业规定（试行）》，中国政府放宽了对民营资本进入民航业的管制，打破了国有资本对航空业的垄断局面，形成了以四大航空集团下属的中国国航、东方航空、南方航空和海南航空，地方性航空公司，民营航空公司如春秋航空和吉祥航空等以及外国航空公司如汉莎航空、美国联合航空、新加坡航空和日本航空等并存的竞争格局。

作为航空业的新兴力量，民营航空公司的发展经历“两极分化”的结果，一部分民营航空公司凭借差异化的市场定位与灵活应变的经营策略，经受住了市场的考验，如在 2008 年行业性亏损的情况下，春秋航空是少数实现盈利的航空公司之一；另一部分民营航空公司国有化或由于经营不善宣布停航或破产。

随着高铁对于短途航线带来的竞争压力加剧，以及中国民航局出台的一系列进一步促进低成本航空发展的相关政策，混合型航空经营模式正在兴起，越来越多的全服务航空公司正在进入低成本航空领域，中国民航业竞争格局将进一步向多元化发展。

2、行业发展趋势

2016 年 12 月，中国民航“十三五”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编制完成。作为未来五年民航发展的纲领性文件，《规划》明确了“十三五”期间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思路，提出按照建设民航强国战略“两步走”的推进方案，至 2020 年我国将初步建成民航强国。“十三五”时期是实现民航强国战略构想的重要时期，是全面夯实民航强国建设基础的关键阶段。要实现运输航空和通用航空“两翼齐飞”，始终坚守“飞行安全、廉政安全、真情服务”三条底线，构建功能完善的机场网、高效通畅的航路航线网、空天地一体化的运行信息监控网等“三张网络”，补齐空域资源、民航服务、适航审定能力、应急处置等“四个短板”，夯实民航可持续发展的根基，精准发力，推动空域资源管理改革，着力提升航班正常率，全面实施适航攻关，加快提升应急和调查能力，在行业发展动力、发展结构和发展方式等方面取得新突破，为实现民航强国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规划》提出了到十三五末 2020 年末民航发展的具体目标：安全水平保持领先，运输航空每百万小时重大及以上事故率低于 0.15；战略作用持续增强，民航对国民经济贡献不断提高，航空运输在综合交通中的比重进一步提升，旅客周转量比重达到 28%。运输总周转量达到 1,420 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 7.2 亿人次，货邮运输量 850 万吨，年均分别增长 10.8%、10.4%和 6.2%；保障能力全面提升，运输机场数量达到 260 个左右，基本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安全高效的机场网络。空域不足的瓶颈制约得到改善，空管保障能力稳步提高，年起降架次保障能力达到 1,300

万次；服务品质明显改善，全面提升运行质量，航班正常率力争达到 80%，全面提升服务水平，打造民航“真情服务”品牌，增进旅客对民航真情服务的获得感。

综合来看，我国航空运输业仍然处于快速成长期，以下因素构成了民航发展的重要机遇。

(1) 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和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及消费需求升级推动航空业发展

航空业的景气程度与总体经济高度相关，我国经济总量仍将保持中高速增长，为民航业的发展提供了不断扩大的市场需求。国家推进“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等战略将推动沿海、内陆、沿边互动互补开放，促进商贸活动的有序流动并愈加活跃。而随着逐步提高的人均可支配收入，消费潜力进一步释放，消费方式升级，带薪休假制度不断完善，出国签证便利化利好，旅游业快速发展，居民的航空出行支付意愿和支付能力将显著提高。这些都将推动航空运输业的发展和公商务及旅游休闲客户的增长。

(2) 民航业大众化战略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中国民航的市场渗透率

目前，中国民航的市场渗透率不仅距离发达国家存在较大差距，部分乘机指标（以年人均乘机次数作为衡量指标）相比部分东南亚国家仍然存在一定差距。2018 年全国民航工作会议文件显示，到 2020 年我国将实现从航空运输大国向航空运输强国的跨越，届时空域资源瓶颈得到缓解，空管运行能力稳步提高，全国机场年起降达到 1,300 万架次，运输机场数量达到 260 个，年人均航空出行次数达到 0.5 次，旅客周转量在综合交通中的比重达到 30%以上，航班正常率达到 80%以上；于 2035 年满足人均乘机次数 1 次，运输规模全球第一，重点发展国际航空、低成本航空等，全方位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中的航空服务需求，实现从单一的航空运输强国向多领域民航强国的跨越。

(3) 国家将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新型城镇化，完善机场布局体系，提升空管保障服务水平

近年来政府工作报告不断明确我国城镇化的方向和目标，2016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到 2020 年，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0%、户籍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45%；2017 年政府工作报告再度强调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并要求继续加强轨道交通、民用航空基础设施等重大项目建设；2018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坚持实施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战略，着力推动平衡发展，积极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实施重点城市群规划，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

在机场网络建设方面，国家要求主动适应“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三大战略，继续增加机场数量，扩大覆盖范围，优化网络结构，构建国际枢纽、区域枢纽功能定位完善和大中小型枢纽、非枢纽运输机场、通用机场层次结构明晰的现代机场体系；在空域优化方面，国家将继续努力推进军民航空管融合发展，形成资源共享、协调顺畅的军民航空管保障体系，制定并组织实施全民航干线航路网规划，优化缓解繁忙地区空域矛盾，优化航路网络结构，均衡干支线飞行流量，改善空域结构性矛盾，提升空域资源配置精细化水平，灵活高效实用空域。

(4) 低成本航空模式为中国民航局所重视，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

在 2013 年 12 月召开的全国民航工作会议上，中国民航局印发《民航局关于促进低成本航空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了促进低成本航空发展的指导意见，全面推进航空大众化战略，发挥市场决定性作用，增强市场活力，推动新一轮民航产业大发展。

在近年召开的全国民航工作会议暨航空安全工作会议上，中国民航局亦明确指出要引导航空公司个性化、多样化发展，扶持一批面向大众化市场的低成本航空公司。《规划》中也提出我国将培育网络型航空公司与低成本航空公司共同发展的多层次、广覆盖、差异化国际航空运输服务体系。可以预见到，低成本航空模式将越来越为中国民航局所重视，政策支持力度将不断加大。

(5) 民航市场化改革的趋势

《规划》提出十三五期间将全面深化民航改革，提升民航行政管理能力，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优化民航行政机关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和工作流程，完善航空公司筹建评审机制，继续施行航线资源分级分类管理，扩大民航国内航线客运经营者自主定价范围，完善航班时刻资源市场配置模式和调控机制。近年来，民航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也下发多份重要文件不断推进民航市场化改革。

2015 年 12 月，民航局发布《关于推进民航运输价格和收费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提出到 2017 年，民航竞争性环节运输价格和收费基本放开。到 2020 年，市场决定价格机制基本完善，科学、规范、透明的价格监管体系基本建立。

2017 年 12 月，民航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下发《关于进一步推进民航国内航空旅客运输价格改革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 5 家以上（含 5 家）航空运输企业参与运营的国内航线，国内旅客运价实行市场调节价，由航空运输企业依法自主制定。每家航空运输企业每航季上调实行市场调节价的经济舱旅客无折扣公布运价的航线条数，原则上不得超过本企业上航季运营实行市场调节价航线总数的 15%（不足 10 条航线的最多可以调整 10 条）；每条航线每航季无折扣公布运价上调幅度累计不得超过 10%。该文件下新增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国内航线目录超过 300 条，包含绝大多数商务干线，在航空票价市场化改革进程中具有突破性意义。

2018 年 1 月，民航局下发《民航航班时刻管理办法》，于 2018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该办法对于航班时刻优先配置通用规则进行了重大调整，采用了国际航空多年以来的惯例和规则，即历史航班时刻沿袭、历史航班时刻调整、新进入航空公司配置、在位航空公司配置的通用优先顺序，并明确了各类时刻配置基数和系数的量化规则，有利于进一步促进航班时刻配置的公平、效率和竞争，得到各方高度评价。

这些政策均是民航领域深化改革道路上的重要里程碑，对我国民航运输业的健康发展有着重大意义。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未来几年，受益于中国经济持续增长、人民消费水平不断提升与航空出行日趋大众化等有利因素，以及中国民航局推出的鼓励发展低成本航空的行业政策利好因素，本公司将继续完善和优化低成本航空的业务模式与竞争优势，在确保飞行安全运行的前提下，积极扩大机队规模，努力实现“成为具有竞争力的国际化、高性价比的低成本航空公司，为旅客提供安全、低价、准点、便捷、温馨的飞行体验”的战略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主要生产目标包括，计划完成飞行小时约 32 万小时，旅客周转量约 3,450,000 万人公里，旅客运输量约 1,950 万人次。公司将通过以下几个方面抓好经营工作，确保达到上述目标。

1、持续保持一流的安全绩效

本公司将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保障安全运行始终是公司生存的第一目标。公司致力于不断完善、实施及维护安全战略、管理体系和流程，以确保航空活动实现最高级别的安全绩效，并符合最高的国际安全标准。

2018 年，公司将杜绝航空严重事故征候及以上严重不安全事件，并严控一般事故征候万时率，降低严重差错及严重偏差，控制非航空严重差错及严重偏差总数。公司将严格执行管理责任追究体系，成立部门专项小组，着重解决重复问题和重点问题；培养安全管理人才梯队，建立安全管理专业人员技术等级管理、能力评定、资质授权制度；加强飞行技术培训，并广泛应用高新科技，充分利用飞行品质监控系统对飞行品质和发动机进行监控，确保飞机安全运行。

此外，本公司还将通过分享安全信息、加强沟通报告、实施培训、学习经验教训等方式，鼓励全体员工积极参与安全事务，使安全文化渗透于公司航空活动的各个环节。

2、基地保障与开辟国内外航线

2018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围绕各区域基地形成的航线网络建设工作，缩减基地偏离航线，提高基地航线集中度，提升基地维修能力和航班保障能力，加强飞行训练和后勤保障等安全保障设施建设。

近年来民航运输机队规模不断扩大，可用空域资源改善有限，航班正常率跌入低谷，持续增长的航空运输需求与民航综合保障能力之间的矛盾愈加突出。为确保运行安全，全力提升航班正点率，民航局 2017 年 9 月发布《关于把控运行总量调整航班结构 提升航班正点率的若干政策措施》，于 2017 年冬春航季和 2018 年夏秋航季期间对航班时刻安排进行运行总量控制和航班结构调整。在此背景下，2018 年一线市场基地上海和深圳能够获得的时刻增量将极其有限，二线市场石家庄和沈阳的时刻增速也将明显放缓，但公司仍将凭借基地航空公司的优势最大程度利用好现有资源，优化现有时刻资源，努力争取宝贵的新增时刻，并获得如停机位等稀缺性资源。新设基地包括扬州、宁波和汕头将更多承担 2018 年公司的运力投放任务，凭借低成本航空成本和价格的

绝对优势与地方政府合作，共同培养当地和周边航空市场，充分挖掘巨大的航空出行需求。于西南区域，公司将继续开展区域基地的设立工作，将根据公司市场发展战略和诸如机场的时刻等资源保障因素最终确定。

2018 年国际航线供需情况预计有所改善，一季度国际航线可用座位公里增长 11.9%，增速较 2017 年同期上升 0.9 个百分点，其中东南亚尤其是泰国仍然是运力投放的主要增长点。公司坚持国际化战略方向不变，将维持国际航线运力占比，并根据各国家市场供需情况持续动态地调整运力投放。此外，公司还进一步拓展东北亚和东南亚等周边地区航线。

3、合理扩充机队规模

为配合本公司的基地枢纽建设和航线网络扩展，更好地满足目标市场的需求，本公司将合理扩充机队规模和持续优化机队结构。作为低成本航空公司，本公司仍将坚持采用空客 A320 单一机型系列飞机，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将于“十三五”期间使机队保持平稳增长，根据公司目前已签署的购买与租赁飞机协议，2018 年至 2020 年引进空客 A320 系列飞机计划如下：

引进方式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购买	0	12 架 A320 NEO 型	12 架 A321 NEO 型
经营租赁	4 架 A320 CEO 型，3 架 A320 NEO 型	0	0
融资租赁	0	0	0
经营租赁到期	0	6	2

公司已向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及民航局递交飞机引进计划，实际飞机引进总数和进度将视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及民航局核准情况作持续调整。

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引进飞机均为向空客公司直接采购，为保持机队规模的灵活性，将对部分订单进行售后返租，目前已针对 2019 年交付的 8 架飞机签署售后返租意向性协议。此外，2019 年经营租赁到期的 6 架飞机中已有 1 架签署续约协议，3 架签署续约意向性协议，另有 2 架尚未确定续租安排。

空客公司近期 A320 飞机 CEO 型公开市场平均报价（目录价格）约为 0.98 亿美元每架，NEO 型公开市场平均报价（目录价格）约为 1.11 亿美元每架，2018 年至 2020 年公司关于购买飞机的资本开支（不考虑预付款超额部分返还及售后返租）分别约为 3.7 亿美元、6.9 亿美元和 6.6 亿美元，公司将根据自有资金情况、银行贷款利率、公开市场债券利率、公开市场银行间产品利率、私募市场产品利率等波动情况，调节杠杆水平，确保公司获得最优化的综合资金成本。

截至 2017 年末，春秋航空日本的机队规模为 6 架，全部为波音 B737-800 飞机（189 座位），2018 年春秋航空日本无飞机引进和退出计划。

4、提升航班正常率

2018 年，公司将持续将航班正常率工作作为公司管理的重点工作，推进公司运行控制中心构建精细化运行数据监控体系和建设航班保障系统，形成数据关联，对数据的波动、异动及时掌握、分析、反应，通过系统有效传递信息，提高保障效率。

5、外币资产负债管理

2017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这或意味着人民币升贬预期仍将保持均衡。在此背景下，2018 年，公司将持续保持外币资产负债敞口的管理，通过包括持续滚动购入远期外汇合约、提前偿还美元负债等方式在内的一揽子方案来控制美元资产负债敞口；针对日元负债，则通过持有相应规模的日元存款来控制日元资产负债敞口；未来新增负债原则上采用借入人民币借款的方式。2018 年公司仍将维持汇率中性管理目标。

6、进一步控制成本与提升效率

公司高度重视成本管理，提升成本管控手段，重视 IT 技术在公司全作业流程、管理流程中的应用，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提升资产、人员、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发展和巩固目前的成本优势。2018 年将继续推进业财融合进程，提升对包括航油成本在内的各项成本的有效分析和管控能力。

7、进一步优化收益管控系统并探索人工智能对于主营和辅助业务的提升可能性

2018 年公司将进一步开发智能化收益管控系统，优化自动调仓、控价、跟价等人工智能功能，系统覆盖航线比例计划提升至 40%。尤其针对越来越庞大的国内外航线网络以及越来越复杂的联程航线，通过人工智能介入，实现更准确更实时的供需判断和库存共享等，从而实现收入最大化。在辅助业务方面，继续推进客舱销售业务，优先解决客舱无网络环境下主流支付渠道在客舱内的应用，引入授信、积分等无卡无纸的支付方式。此外，还将研究引入人工智能模块逐渐替代手工数据分析，激活旅客历史沉淀数据，对旅客行为进行归类与描模，获取更加精准的旅客购买行为画像，从而提升数字营销的转化效果，对用户需求进行多维度深度分析并匹配目标人群特征和营销内容特征，从而改善航前、航中和航后产品和服务的连续性、匹配度及渗透率，有效提升辅助业务收入。

8、持续提升服务品质

2018 年公司将继续积极响应民航局提升服务品质的工作指示，持续以“真情服务”为主旋律，为旅客提供安全、低价、准点、便捷、温馨的飞行体验。

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产品和服务体系，来满足旅客越来越多的差异化需求，解决旅客痛点，提升旅客体验，增强客户粘性。例如，2018 年 2 月，公司针对对于托运行李重量要求较高的旅客推出全新的“经济座”票价选项，旅客购买该票价选项的机票可享受总行李额度达 20KG，目前已在部分航线上进行试点；旅客们关心的机上 WIFI 服务项目，随着民航局放开机上便携式电子设备的使用，公司也将重新启动评估，力争尽早推进全自有有机队改装和使用计划，实现对客舱网络搭建进行深入部署，使得旅客可在客舱中通过自有设备进行客舱服务申请，客舱产品购买甚至客舱乘

务组的即时评价；再如网上值机，公司将通过开放更多航线选座值机功能、支持非会员多人网上值机、延长网上值机时限、开通微信扫码值机等方式提升网上值机效率，改善乘机体验。

9、培养人才队伍

打造高绩效人才队伍建设，是人力资源管理的核心职责，也是人力资源管理重要目标。公司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坚持“航空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双通道”发展策略，着力优先储备和培养民航核心专业高技能人才队伍；着力完善人才发展的选、育、用、留的机制和体制；着力打造企业文化软实力，提升公司全体干部员工的敬业水平，为公司持续安全、快速发展提供人力资本支持。

公司持续加强飞行员队伍这一战略人力资源的建设。公司保持每年新招录养成飞行员 150 名、外送 130 名飞行学员赴境外航校训练，并持续增长。公司自主培养飞行员已步入成熟期并成规模晋升机长，2018 年预计晋升约 30 至 40 名机长。在自主培养的基础上，公司为应对国际化战略的需要，还将保持引进国际机长的计划，2018 年预计引进外籍机长约 20 至 30 名。

2018 年末，公司飞行员人数预计将达到约 1,050 名，其中机长人数达到约 480 名（含外籍机长约 130 名），满足公司机队规模按规划增长并安全高效运行，机长人力资源拥有一定裕度。此外，客舱服务、维修及地面服务等生产直接相关部门人员满足生产运行需要，保障体系完备，确保公司安全可持续发展。

此外，公司将持续加大培训资源的投入，新增飞行模拟机引入，目前公司拥有飞行模拟机 4 台，第 5 台飞行模拟机已签署购买协议，预计于 2019 年上半年完成引进。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风险

(1) 经济周期性风险

航空运输业周期受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较为明显。当经济进入上行周期时，商务往来与外贸活动开始频繁，个人消费水平提升，带动航空出行需求与货邮业务增长，促进航空业的发展；当经济增速减缓或进入下行周期时，商务活动减少，个人收支缩紧，乘客可能选择票价相对低廉的替代性交通工具出行，或者减少旅行频率，导致航空出行需求下降，即使航空公司通过打折优惠机票来刺激需求，也可能减少航空运输业的收入水平。

目前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自于国内航线，未来国内市场仍将是公司主要发展市场，同时积极拓展通往周边国家与地区间的国际航线。因此，中国及周边国家与地区的经济发展趋势将直接影响本公司的业务发展，但作为低成本航空公司，公司经营受宏观经济周期影响相对弱于全服务航空公司。

(2) 航油价格波动风险

航油成本是国内航空公司营业成本中占比最大的项目，因此，航油价格波动成为影响国内航空公司利润水平的主要因素。近年来，受到世界经济、美元汇率、地缘政治与市场投机等多种因

素的影响，国际原油价格经历了较大幅度的波动，航油价格也随之发生较大变动。随着国际政治与经济局势越发复杂，未来航油价格走势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2017 年，公司航油成本为 28.30 亿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为 29.4%，航油消耗量为 710,175 吨，如果公司年度平均采购航油价格上涨或下降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利润总额约人民币 2.83 亿元。

（3）竞争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竞争主要来自与本公司经营相同运输航线的航空公司，对于部分短途航线，火车、长途汽车等替代性交通运输工具也会对本公司运输业务构成竞争。

① 航空运输业竞争风险

中国航空运输业呈现以中航集团、东航集团、南航集团、海航集团（以下简称“四大航空集团”）为主，地方航空公司、民营航空公司和外国航空公司并存的竞争格局，本公司在与上述航空公司经营的相同航线或潜在相同航线上基于价格、航班时刻、机型配置等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竞争。四大航空集团在航线资源、资本实力、运营经验、机队规模及品牌认知度等方面拥有一定优势，这些因素可能对旅客具有较大的吸引力。

随着中国民航局出台进一步促进低成本航空发展的相关政策，未来国内低成本航空公司将逐步增加，公司将面临更为直接的行业竞争。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本公司通过差异化定位，在严格的成本控制下，利用价格优势吸引旅客。尽管如此，如果其他航空公司在相同航线上以更加低廉的价格与本公司竞争并维持较长时间，将对本公司在该航线上的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此外，在国际航线业务方面，本公司还将面临经营同一航线的外国航空公司的竞争，包括全服务航空公司和低成本航空公司。

② 替代运输方式竞争风险

根据《中长期铁路网规划》，到 2020 年建设时速 200 公里以上客运专线 1.2 万公里以上，规划“四纵四横”铁路快速客运通道以及三个城际快速客运系统，网络覆盖大部分中心城市。高速铁路作为一种新型运输方式，其高准点与交通便利等优势会对航空运输市场产生较大的竞争压力。但随着未来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逐步完善，高铁和航空在主要交通枢纽有望实现有效接驳，这将为高铁和航空的发展开创双赢的局面。

2、经营风险

（1）航空安全风险

安全飞行是航空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任何重大飞行事故或飞行事故征候都可能降低公众对本公司飞行安全的信任度，使本公司承担包括受伤及遇难旅客的索赔、受损飞机和零部件的修理费用或更换成本。

（2）飞行员紧缺风险

航空运输飞机驾驶具有较高的技术性要求，飞行学员通常需经历不少于规定时间的技能培训和飞行小时积累才能成为专业的飞行员。近年来，随着各航空公司机队运力的扩张以及新航空公司的设立，民航业在短期内面临飞行员资源短缺的问题，尤其缺乏驾机经验丰富的成熟机长。本公司在未来可能存在引进和自主培养的飞行员数量无法满足公司机队扩张规划的需求，进而可能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有效实施的风险。

（3）网络、系统故障风险

本公司依靠自主研发的电子商务平台实现从前端服务到后台保障的信息化运作，包括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的航空分销、订座系统，移动商务系统以及公司内部前端运行与后台保障所需的运行控制系统、离港系统、结算系统和维修信息系统等。任何网络、系统故障都可能对本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本公司迄今没有经历过任何重大的系统故障或安全漏洞，本公司将继续加强网络建设以确保本公司系统和网络运行的稳定性与安全性，以降低潜在网络、系统故障和安全风险。任何网络安全方面的潜在威胁都可能降低乘客使用本公司电子商务平台订票的意愿，任何重大网络、系统故障都可能会导致网络服务的中断或延误，影响本公司的正常经营。

3、汇率风险

本公司部分债务、资产以外币计价。在人民币汇率波动的情况下，以外币计值的资产和负债折算将产生汇兑损益，从而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此外，公司未来购置飞机、来源于境外的航材等采购成本也会受到汇率波动的影响。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美元资产为 18.31 亿元等值人民币，美元负债为 23.55 亿等值人民币；日元资产为 0.88 亿元等值人民币，日元负债为 6.76 亿元等值人民币；欧元资产为 0.05 亿元等值人民币，欧元负债为 0 亿元等值人民币。由于用于支付飞机预付款的外币负债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会计准则应予以资本化，以及公司持有的远期外汇合约锁定了一部分外币负债汇率，剔除该部分影响，作如下敏感性分析：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于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29,514,670 元。对于公司各类日元金融资产和日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日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9,395,925 元。

4、补贴收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补贴收入主要包括航线补贴、财政补贴和其他补贴等。公司定位于低成本航空的业务模式，且在大力响应中国民航局“大众化战略”的同时，在与当地机场或政府的合作共赢中产生航线补贴收入。公司航线补贴收入所依据的合作协议均有期限约定，公司在该等合作协议到期后存在无法与合作方续签合作协议及续约补贴标准大幅下降的风险，亦存在拓展新增补贴航线的不确定性。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维修工程体系及飞机维修政策

本公司的维修工程体系主要由维修工程部负责建立、落实和管理，拥有 1,000 余名专业维修人员。维修工程部共设置九个处室，分别为工程技术处、生产计划处、质量管理处、航线维修处、定检维修处、人事培训处、维修控制中心、航材计划中心和航材运行中心。为确保本公司的维修与工程活动在更加系统、科学和有效的管理下进行，本公司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 CCAR-145-R3 部《民用航空器维修单位合格审定规定》的要求制订了包括《维修工程管理手册》、《维修管理手册》在内的一整套维修与工程管理的政策、标准、程序和方法，以确保本公司履行对执管飞机所承担的适航性责任和安全运行的义务。

本公司机队的维修工作是按照中国民航局适航指令（CAD）、空客的维修审查委员会（MRB）报告、维修计划文件（MPD）和厂家服务通告（SB）等要求，编制适合公司的维修方案，经中国民航局批准后，录入本公司自行研发的维修信息系统。

本公司的维修方案主要包括日常维护和定期维修两大类。飞机的日常维护是通过航线维护来实现的，航线维护是每次飞行前和飞行后必须执行的检查维护工作，主要包括：航前维护、过站维护、航后或日检维护；定期维修主要针对发动机、飞机机身、辅助动力装置、起落架等设备的检查、恢复、报废等工作内容。本公司所使用的发动机维修周期一般为 2.0-3.0 万飞行小时，飞机机身每 24 个月执行一次 C 检，每 72 个月执行一次结构检。

此外，本公司在获得中国民航局于 2005 年 7 月 8 日首次颁发、2016 年 7 月 26 日第五次颁发的编号为 D.200081 的《维修许可证》及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更改的《许可维修项目》的准许下，在上海虹桥、浦东基地、沈阳、石家庄、深圳机场拥有对航空器/机体进行航线维修和/或定期维修的能力以及无损检测的特种作业能力。除此以外，本公司与 GE Engine Service, Inc.、新科宇航、Honeywell 等供应商就航空器/发动机/航材的不同类别的维护工作签订合同。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11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制定《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进一步明确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具体政策、决策程序及组织实施。

同时，本公司制定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规划》，其中规定“公司计划于上市后三年（包括上市当年），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分别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13%和 15%；由于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最低比例为 20%；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持有公司股份的机构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间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制定《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规划 2018-2020 年》，其中规定“除非发生根据董事会判断可能会对公司的持续正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特殊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最低比例为 20%”，该规划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本公司经审计的 2017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 1,142,560,476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385,403,566 元。2017 年度拟先以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4,256,048 元，再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171,459,872 元，占母公司净利润的 15%。按公司目前总股本 916,897,713 股计算，每 10 股拟派现金红利 1.87 元（含税），如果在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 2017 年度拟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其原因为：公司所属的航空运输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目前正处在快速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资金需求量较大，同时后续发展势头良好。因此，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主

要用途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以及购置飞机、发动机及其他相关飞行设备等资本性支出，支持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公司董事会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平衡公司当前资金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提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7 年	0	1.87	0	171,459,872	1,261,581,542	13.59
2016 年	0	1.60	0	128,092,800	950,518,951	13.48
2015 年	0	2.10	10	168,000,000	1,327,858,772	12.65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春秋国旅	自春秋航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春秋国旅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春秋航空回购该等股份。对于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春秋国旅所持的春秋航空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春秋国旅减持已解除限售的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春秋国旅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通知春秋航空并予以公告，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春秋航空上市后6个月内如春秋航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春秋国旅持有的春秋航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12个月。自春秋航空上市至上述减持期间，春秋航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承诺对应的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上市之日起三年或上市之日起五年（如适用）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春秋包机、春翔投资、春翼投资	自春秋航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春秋航空回购该等股份。对于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的春秋航空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该股东减持已解除限售的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将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通知春秋航空并予以公告，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自春秋航空上市至上述减持期间，春秋航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	上市之日起三年或上市之日起五年（如适用）	是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息事项，上述承诺对应的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王正华	自春秋航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拥有的春秋航空股份，也不由春秋航空收购其直接或间接拥有的春秋航空股份。	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春秋国旅、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将根据《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切实履行该预案所述职责，并通过该预案所述的相关约束措施确保该预案的实施，以维护本公司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为强化股东、管理层诚信义务，保护中小股东权益，公司制定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本预案”），本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挂牌交易之日（以下简称“上市日”）起生效，本预案的有效期为上市日起三年。公司上市后，将采取以下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增持或回购以稳定股价的措施（1）在本预案有效期内，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则触发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回购义务（以下简称“触发增持/回购义务”）： ① 控股股东在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如有具体计划，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控股股东计划增	上市之日起三年	是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持金额应遵循以下原则：a. 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和 b. 单一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 5,000 万元。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② 如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前述具体增持计划，或明确表示未有增持计划的，则公司董事会应在首次触发回购义务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公告是否有具体股份回购计划，如有，应披露拟回购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公司计划回购金额应遵循以下原则：a. 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 1,000 万元，和 b. 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 5,000 万元。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③ 如公司董事会未如期公告前述股份回购计划，或因各种原因导致前述股份回购计划未能通过股东大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其首次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首次触发增持义务后的 30+N 个工作日内）或前述股份增持计划未能通过股东大会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前述股份增持计划未能通过股东大会后的 10+N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增持公司股票，并且每一有义务回购人员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薪酬总额的 20%，但不超过其上年度薪酬总额的 50%。（2）在履行完毕前述三项任一增持或回购措施后的 120 个工作日内，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回购义务自动解除。从履行完毕前述三项任一增持或回购措施后的第 121 个交易日开始，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p>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p>续 20 个交易日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增持或回购义务将按照前述①、②、③的顺序自动产生。（3）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其增持/回购义务时，应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2、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1）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份回购计划的议案，并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相关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3、相关约束措施</p> <p>（1）对于控股股东，如控股股东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由于主观原因不能实际履行，则公司应与控股股东计划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同时其持有的春秋航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如控股股东已经连续两次触发增持义务而控股股东均未能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按照第一条第（1）款第 a 项履行其增持义务的最低额（即 1,000 万元）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如控股股东对公司董事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则公司可将与控股股东按照第一条第（1）款第 a 项履行其增持义务的最低额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下次股份回购计划，控股股东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2）对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如个人在任职期间因主观原因未能按本预案的相关约定履行其增持义务，则公司应与其履行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工资薪酬代其履行增持义务；如个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主动履行其增持义务，由控股股东或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3）如因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等证券监管法规对于社会公众股东最</p>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其增持/回购义务的，相关责任主体可免于前述约束措施，但其亦应积极采取其他合理且可行的措施稳定股价。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30 个工作日内公告回购新股的回购方案，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股份回购方案还应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不低于下列两者中的孰高者：（1）新股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或购回要约发出日期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2）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格。公司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春秋国旅	春秋航空在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春秋航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春秋国旅将作为春秋航空的控股股东促使春秋航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春秋航空在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春秋国旅将在该等事实被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王正华	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后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	/
	其他	春秋国旅	春秋国旅所持春秋航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如超过上述期限拟减持春秋航空股份的，春秋国旅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知春秋航空并予以公告，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长期有效	是	是	/	/
	其他	春秋包机、春翔投资、春翼投资	该股东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春秋航空股份的 20%，同时应低于春秋航空总股本的 5%。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将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通知春秋航空并予以公告，并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自春秋航空上市至上述减持期间，春秋航空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承诺对应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长期有效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春秋国旅、春秋包机、春翔投资、春翼投资、王正华	该等主体承诺其以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春秋航空外的其他企业及其参股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春秋航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来均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和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春秋航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春秋航空进一步拓展业务经营范围，也将不与春秋航空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春秋航空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春秋航空，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如该等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春秋航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	/
	解决关	春秋国旅	春秋国旅将尽力减少春秋国旅以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春秋航空外的	长期有	是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联交易		其他企业及其参股企业与春秋航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将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春秋国旅和春秋航空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春秋国旅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春秋航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效				
	其他	春秋国旅、王正华	春秋国旅和王正华将继续尽最大努力以妥善方式处理职工股权规范事项的部分遗留问题，春秋国旅和王正华确保不会由春秋航空承担因解决该部分遗留问题而产生的任何费用，如果由于职工股权规范事项的部分遗留问题而给春秋航空带来任何的损失，将由春秋国旅和王正华予以足额补偿，并互相承担连带责任。	长期有效	是	是	/	/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春秋国旅、王正华	针对招股说明书中部分房屋租赁行为存在法律瑕疵而可能给春秋航空带来的不利影响，春秋国旅和王正华承诺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承担补偿春秋航空因此发生的搬迁费用、重置成本、停工停产等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	/
	分红	本公司	上市后三年（包括上市当年），公司现金分配股利分别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13%和 15%；由于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当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最低比例为 20%；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2015 年至 2017 年	是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春秋国旅、王正华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长期有效	是	是	/	/
	其他	本公司董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	长期有	是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及高级管理人员	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效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长期有效	是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1、政府补助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5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并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自2017年1月1日起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因此，公司财务报表中“其他收益”项目2017年金额增加1,018,867,398，“营业外收入”项目2017年金额减少1,018,867,398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2017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13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并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颁布了财会〔2017〕30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针对《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等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一般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修改财务报表列报，在利润表中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项目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2017年金额分别为1,261,581,542元和0元，2016年金额分别为950,518,951元和0元。

对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相应涉及的“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进行调整。2017年，“营业外收入”项目金额减少31,982,507元，“营业外支出”项目金额减少3,118,200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2016年“营业外收入”项目减少64,866,764元，“营业外支出”项目减少68,911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2018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70,000
保荐人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中2017年年度报告审计费用为150万元（不含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9次会议同意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师以及内部控制审计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的审计师。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较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向激励对象授予完成，2016 年 11 月 21 日完成股权登记。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 《春秋航空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16-052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8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6-065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经审议，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达成，公司同意为符合解锁条件的 30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第

一个解锁期解锁相关事宜，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4.5 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 0.016%。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并发布了公告，2017 年预计向春秋国旅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包机包座销售、接受机票代理销售及相关服务、接受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分别为 260,000 万元、2,000 万元和 2.4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

2017 年，公司实际向春秋国旅及其控股子公司开展包机包座销售、接受机票代理销售及相关服务、接受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156,118 万元、1,124 万元和 2.4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	/	/	/	/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80,662,78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858,834,40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858,834,40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9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858,834,40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858,834,40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春秋融资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以及春秋国际香港提供担保，主要为其在引进飞机等重大资产进行融资时提供担保。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担保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构成实质影响。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发布了公告（公告编号：2017-01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春秋国际香港、春秋置业、春秋融资租赁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14.1亿美元，主要为其在引进飞机等重大资产、采购其他重要物资、航空基地建设项目融资等事项时提供担保；对新设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也在上述预计担保金额范围内调剂使用预计额度。截止报告期末，除上述担保事项之外，本公司不存在为控股子公司或其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贷款利率掉期合约和外汇远期合约**1、会计政策****(1) 套期工具**

为规避某些风险，公司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公司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公司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公司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根据企业会计准

则，在套期开始及之后，公司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2）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为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价值变动源于某类特定风险，并将对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对于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并符合公允价值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连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二者的净影响作为套期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若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所做的调整，在终止日至到期日的期间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当被套期项目被终止确认时，尚未摊销的对账面价值所做的调整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贷款利率掉期合约

公司通过签订贷款利率掉期合约降低贷款的浮动利率变动风险。于 2017 年度，贷款利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产生净收益计 4,560,410 元，并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于 2017 年度，贷款利率掉期合约交割产生净损失计 7,341,732 元，并已计入“投资收益”科目。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贷款利率掉期合约的名义金额为 156,054,342 美元，合同将于 2021 年至 2025 年到期。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与银行间已签约但尚未到期的贷款利率掉期合同。

考虑上述贷款利率掉期合约，于 2017 年度，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公司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32,158,590 元。

3、外汇远期合约

公司通过签订外汇远期合约降低部分外币结算费用相关的汇率风险。于 2017 年度，外汇远期合约-非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净损失计 16,911,260 元，并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于 2017 年度，外汇远期合约的交割产生净损失计 8,613,000 元，并已计入“投资损益”科目。

公司将部分购入的外汇远期合约与对应外币借款本金的币种、到期日、金额等主要条款相匹配，采用比率分析法评价套期有效性。经测试，报告期内套期关系为高度有效。2017 年度，作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远期外汇合约，其套期有效部分为 19,349,148 元，套期无效部分金额较小计入当期损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尚未交割的外汇远期合约的名义金额约为 155,543,601 美元（折合人民币 1,016,353,001 元），并将于 2018 年到期交割。

敏感度分析参见第四节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之 3、汇率风险。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根据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及 2017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拟向不超过十名无关联关系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 139,082,058 股(含 139,082,058 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不低于定价基准日(2017 年 8 月 24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本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即 28.76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6-056 和 2017 年 9 月 15 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41)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7]2321 号《关于核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9,082,058 股新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17-049)

公司已经于 2018 年 2 月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价格最终确定为 30.09 元/股, 截至 2018 年 2 月 5 日止,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 3,499,999,984.17 元, 扣除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56,998,449.22 元, 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16,317,713.00 元, 超出股本部分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343,114,785.37 元。公司本次增资后总股本为人民币 916,897,713 元, 代表每股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916,897,713 股, 其中包括有限售条件股份 116,897,713 股, 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0 股。公司已经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 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在推动社会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 注重将社会责任理念、要求融入公司战略目标及现有管理体系, 积极探索适合本公司的社会责任管理模式。作为国内首家低成本民营航空公司,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社会各界的支持与帮助, 公司始终不忘企业生存、发展的根本在于服务社会, 肩负起对经济、环境和可持续发展的社会责任。

1、保障运营安全

保障安全是航空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失去安全将丧失一切。本公司自开航以来,高度重视安全工作,按照中国民用航空规章 CCAR-121 部《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以及 AC-121/135-2008-26《关于航空运营人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的要求建立安全管理体系,制定并不断完善《安全管理手册》。并提出以下要点:落实安全责任,严肃安全考核;规范手册管理,健全运行标准;建设关键队伍,严把资质关口;完善安全信息,提升应急反应;控制过程质量,加强风险防范;深化教育培训,提升安全绩效;丰富安全文化,增强安全内涵;深化 SMS(安全管理系统)建设,推进安全绩效监管试点。

2、提高服务品质

2017 年,民航局连续第二年开展专项行动,主题为“民航服务质量规范”专项行动。春秋航空从上至下积极响应民航局工作指示,坚持以“真情服务”为主旋律,努力用真情打造民航服务品牌。

(1) 完善服务标准,夯实服务基础。开展春秋航空“服务质量规范”专项行动,重点提升航班正常、票务服务、行李运输、餐饮质量、客舱环境、投诉处理六个方面的服务质量,经过一年的努力,公司航班计划性取消类民航局投诉率较 2016 年下降 45.42%,行李类民航局投诉率较 2016 年下降 12.24%。

(2) 倾听旅客需求,保护旅客权益。通过完善投诉管理制度,完善 CRM 系统中投诉处理功能,迅速响应、有效处理。2017 年公司被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上海市机场地区消费者权益保护示范联络单位”。在民航局公布的 40 家航空公司中,春秋航空有效投诉万人次率 0.064,排名为 A 档。

3、推进节能减排

由于低成本航空单一舱位、高客座率特征,公司航班在消耗同样航油的情况下,相对于同行同机型运送更多的旅客和货物,能源使用效率较高,单位吨公里油耗低于行业。公司节能减排工作主要包括:

(1) 组织机构健全、保障到位

公司高度重视节能减排工作,自 2008 年成立“春秋绿色环保委员会”后设立了节油小组和节能减排专员岗位,负责推进节能减排工作的开展。由董事长担任环保委员会主任,在其领导下,公司各部门把节能减排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强化措施、狠抓落实,认真开展节能减排工作。

(2) 明确目标、加强能源监管

公司通过每月能耗数据收集与分析,结合与能源使用部门沟通,制成《春秋航空能耗统计与分析》报告,使公司领导能够及时了解公司能源利用情况,对于异常变化,能立即下达整改命令,控制能耗指标过快增长。同时每月制作《节能减排信息简报》,学习世界上先进的节能方法和措施。

(3) 持续实施节能减排项目

至开航以来，公司持续实施诸如飞机小翼改造、发动机水洗、地面设备替代APU运行、电子飞行包及飞机减重等一系列的节能项目，取得了良好的节能减排效果，其中多个项目成为市交通节能减排的“四新”项目，得到市主管机构的认可和鼓励。

公司设有明确管理制度和考核机制来提高能源使用效率。从运营一线抓起，不仅设置了对飞行员节油操作鼓励，对机务、运控、地面保障部门也都制定了严格的节油规章制度，并严格实施。除此之外，春秋航空对公司办公区域也制定了节水节电制度，并落实到具体部门的责任人，有效控制办公区域用能消耗。

(4) 积极配合政府碳交易工作

公司响应政府号召，积极配合市发改委、交通委各项碳减排工作。公司作为首批企业开设了碳远期账户，与环保桥（上海）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碳远期对冲交易。

4、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谋划产业扶贫合作

春秋航空以“奋斗、远虑、节俭、感恩”为企业文化，积极担当社会责任，针对政府一时难以顾及、市场难以施展的公共需求开展公益慈善。2018年2月，公司荣获第八届上海市慈善之星奖。

2017年，公司和春秋国旅自然人股东联合累计捐资2,000余万元，由公司捐资700余万元，自然人股东个人捐资1300万元，其中王正华先生个人捐资526.9万元，在京津风沙源之一的河北省张家口市康保县开展为地球母亲专项基金公益生态修复工程，该工程栽植期3年，公司承诺养护经营30年。2017年经国家林业局调查设计规划院专业验收，栽植各类抗寒耐旱树苗28万余株，平均成活率90%，被誉为坝上高寒地区生态造林的典范。

2017年，春秋让爱飞翔专项基金筹集捐款35.7万元，公司内外助医助学支出14.8万余元。包括上海市盲童学校定向联谊和河北平山冷泉学校革命后代助学等社会性项目。

2017年，公司与长宁区妇联合作开展“爱的传递”系列活动，为云南红河州贫困儿童免费承运爱心衣物，组织长宁社区500位特殊居民免费游水乡古镇，暑期携手《黑龙江晨报》组织贫困家庭优秀留守儿童游上海，组织社区环卫工人和子女观光，组织300余位志愿者保障上海长宁半马国际邀请赛等。

公司同时鼓励干部员工和企业一起担当公民社会责任，自然人股东和领导带头积极开展公益慈善，形成了公司、部门、个人多层次多样化的特色，关注领域包括生态保护和人道救助。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为更好地保护环境，持续实施诸如飞机小翼改造、发动机水洗、地面设备替代APU运行、电子飞行包及飞机减重等一系列的节能项目，取得了良好的节能减排效果，并且对于飞行员、机务、运控、地面保障部门都制定了严格的节油节能规章制度，并严格实施。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已经于 2018 年 2 月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价格最终确定为 30.09 元/股，截至 2018 年 2 月 5 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 3,499,999,984.17 元，扣除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56,998,449.22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16,317,713.00 元，超出股本部分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343,114,785.37 元。公司本次增资后总股本为人民币 916,897,713 元，代表每股人民币 1 元的普通股 916,897,713 股，其中包括有限售条件股份 116,897,713 股，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0 股。公司已经于 2018 年 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手续，并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更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4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82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万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	50,400.00	62.95	50,400.00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	-	4,200.00	5.25	4,200.00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春翔投资有限公司	-	3,600.00	4.50	3,600.00	质 押	180.0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15.95	1,855.15	2.32	-	无	-	其他
上海春翼投资有限公司	-	1,800.00	2.25	1,800.00	无	-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20.15	1,543.66	1.93	-	无	-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690.00	850.00	1.06	-	无	-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二组合	779.98	779.98	0.97	-	无	-	其他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0.60	597.12	0.75	-	无	-	其他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543.39	543.39	0.68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55.15	人民币普通股	1,855.1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43.66	人民币普通股	1,543.6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0.00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二组合	779.98	人民币普通股	779.9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97.12	人民币普通股	597.12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543.39	人民币普通股	543.39				
兴业证券-兴业-兴业证券金麒麟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42.00	人民币普通股	542.00				
全国社保基金二零五组合	530.81	人民币普通股	530.8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8.76	人民币普通股	388.7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永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33	人民币普通股	350.3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也未知其关联关系。有限售条件股东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说明详见“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春秋国旅	50,400	2018-01-22	-	自春秋航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春秋国旅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春秋航空回购该等股份。对于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春秋国旅所持的春秋航空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春秋国旅减持已解除限售的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春秋航空上市后6个月内如春秋航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春秋国旅持有的春秋航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12个月。
2	春秋包机	4,200	2018-01-22	-	自春秋航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春秋航空回购该等股份。对于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的春秋航空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该股东减持已解除限售的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3	春翔投资	3,600	2018-01-22	-	自春秋航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春秋航空回购该等股份。对于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的春秋航空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该股东减持已解除限售的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4	春翼投资	1,800	2018-01-22	-	自春秋航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春秋航空回购该等股份。对于春秋航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的春秋航空股票,在股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该股东减持已解除限售的股份的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5	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对象	58			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自授予之日起满 18 个月后,按比例分四次解锁:第一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1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 3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2018 年 3 月 30 日),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为 25%;第二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3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 4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2019 年 4 月 1 日),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为 25%;第三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4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 5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2020 年 3 月 30 日),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为 25%;第四个解锁期自授予日起满 5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日起 6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2021 年 3 月 30 日),可解锁数量占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为 25%。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截止报告期末，春秋国旅持有公司 62.95%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王正华先生持有春秋国旅 35.70%的股权，为春秋国旅的第一大股东、董事长；春秋国旅其他股权由上海天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其余 23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王正华先生对春秋国旅的持股比例远大于春秋国旅的任何其他股东，通过与春秋国旅的其他 23 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的方式加强了其控制地位，以形成能够持续性地主导春秋国旅以及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的能力，进而能够持续性地实际控制春秋国旅和春秋航空。因此，王正华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p> <p>春秋包机持有公司 5.25%的股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春秋包机的股权同样由持有春秋国旅的 24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其中第一大股东王正华先生持有春秋包机 43.80%股权。</p> <p>春翔投资系春秋航空的部分员工为投资春秋航空而设立的公司，其唯一对外投资为持有春秋航空 4.50%股份，不从事其他业务。春翔投资第一大股东为张秀智女士（春秋航空副董事长），持有春翔投资 28.33%股权。</p> <p>春翼投资系春秋航空和春秋国旅的部分员工为投资春秋航空而设立的公司，其唯一对外投资为持有公司 2.25%股份，不从事其他业务。春翼投资第一大股东为王煜先生（春秋航空董事长，与王正华为父子关系），持有春翼投资 36.33%股权。</p> <p>考虑到春秋国旅的董事中，张秀智女士兼任春秋包机的执行董事和春翔投资的董事长，王煜先生兼任春翼投资的董事长，王伟先生兼任春翼投资的董事、总经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第三项规定，春秋国旅、春秋包机、春翔投资和春翼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p>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授予的部分对象为公司员工，与春秋航空没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p>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正华
成立日期	1987 年 8 月 2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境内外旅游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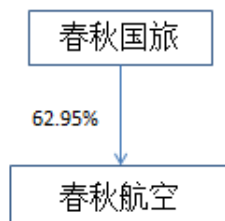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正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正华先生现任春秋国旅董事长、上海春秋教育培训中心董事长、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春秋文化传媒执行董事、上海春秋会议展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生态保护社理事长、国家旅游局旅行社经理资格认证专家委员会成员、中国旅行社协会副会长、上海市旅游协会国内旅行社分会会长、华东师范大学旅游学系、上海师范大学地理系兼职教授等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控制本公司外，过去 10 年不存在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情况。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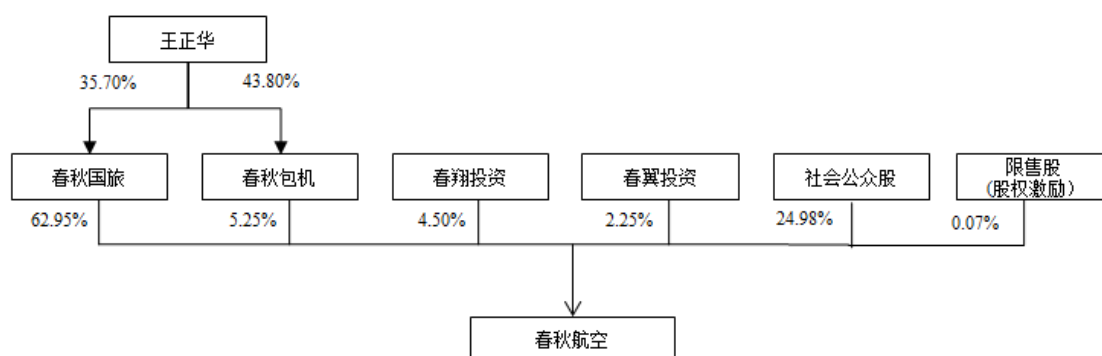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春秋国旅为本公司的主要发起人及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62.95% 的股份。成立于 1987 年 8 月 24 日，春秋国旅目前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3,496 万元，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长宁区定西路 1558 号，法定代表人为王正华，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主营业务为境内外旅游服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春秋国旅的资产总额为 169,642.13 万元，净资产为 27,254.81 万元，2017 年 1 至 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42,321.51 万元，净利润 6,416.78 万元（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的春秋国旅单体公司数据）

王正华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 31010519440425XXXX，住所为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西路。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春秋国旅持有本公司 62.95% 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王正华持有春秋国旅 35.70% 的股权，为春秋国旅的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成立至今王正华一直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春秋国旅的第一大股东（2011 年 5 月 26 日前持有春秋国旅 31.20% 的股权，自 2011 年 5 月 27 日起持有春秋国旅 35.70% 的股权），其对春秋国旅的持股比例远大于春秋国旅的任何其他股东。截止到报告期末，王正华一直担任春秋国旅及春秋航空的董事长，能够持续性地主导春秋国旅以及本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策，进而能够持续性地实际控制春秋国旅和本公司。因此，王正华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正华	董事长	男	73	2013.11.21	2017.03.29	-	-	-	-	-	是
	董事			2013.11.21	2020.02.12						
王煜	董事长	男	47	2017.03.29	2020.02.12	-	-	-	-	118.40	否
	董事			2013.11.21	2020.02.12						
	总裁			2016.04.28	2017.03.29						
张秀智	副董事长	女	53	2016.04.28	2020.02.12	-	-	-	-	122.27	否
	董事			2013.11.21	2020.02.12						
王志杰	董事	男	48	2013.11.21	2020.02.12	-	-	-	-	128.63	否
	总裁			2017.03.29	2020.02.12						
	副总裁			2013.11.21	2017.03.29						
杨素英	董事	女	62	2013.11.21	2020.02.12	-	-	-	-	-	是
吕超	独立董事	男	49	2014.5.8	2020.02.12	-	-	-	-	14.75	否
袁耀辉	独立董事	男	72	2013.11.21	2017.02.13	-	-	-	-	-	否
郭平	独立董事	男	68	2013.11.21	2017.02.13	-	-	-	-	-	否
钱世政	独立董事	男	65	2017.02.13	2020.02.12	-	-	-	-	13.75	否
陈乃蔚	独立董事	男	60	2017.02.13	2020.02.12	-	-	-	-	13.75	否
徐国萍	监事会主席	女	54	2013.11.21	2020.02.12	-	-	-	-	-	是
唐芳	监事	女	43	2013.11.21	2020.02.12	-	-	-	-	84.80	否
沈善杰	职工监事	男	56	2015.09.21	2020.02.12	-	-	-	-	70.89	否
王刚	副总裁	男	44	2013.11.21	2020.02.12	-	-	-	-	270.65	否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可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13.11.21	2020.02.12	-	-	-	-	105.73	否
吴新宇	副总裁	男	49	2017.03.29	2020.02.12	-	-	-	-	96.17	否
	总工程师			2013.11.21	2017.03.29						
沈巍	副总裁	男	51	2013.11.21	2020.02.12	-	-	-	-	269.90	否
王清晨	副总裁	男	54	2013.11.21	2020.02.12	-	-	-	-	111.28	否
滕石敏	总飞行师	男	44	2015.09.01	2020.02.12	-	-	-	-	267.49	否
宋鹏	总工程师	男	41	2017.03.29	2020.02.12	-	-	-	-	85.67	否
合计	/	/	/	/	/	-	-	-	/	1,774.13	/

注：1、2017年3月29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王正华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聘任王煜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长，不再担任本公司总裁；聘任王杰志先生为本公司总裁，不再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聘任吴新宇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不再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聘任宋鹏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2、2016年11月18日和2017年2月13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钱世政先生、陈乃蔚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袁耀辉先生、郭平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正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44年出生，高级经济师。王正华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市长宁区团委副书记、上海市长宁区政府地区办副主任、遵义街道党委副书记等职务。王正华先生于1981年创立上海春秋旅行社，任社长；1987年至今担任春秋国旅董事长；2004年创立春航有限。王正华先生现任春秋国旅董事长、上海春秋教育培训中心董事长、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春秋文化传媒执行董事、上海春秋会议展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生态保护社理事长、国家旅游局旅行社经理资格认证专家委员会成员、中国旅行社协会副会长、上海市旅游协会国内旅行社分会会长、华东师范大学旅游学系、上海师范大学地理系兼职教授等职务。王正华先生曾先后获得1992至1993、1994至1995、1996至1997年度上海市劳动模范称号，1998年获上海市终身劳动模范称号。
王煜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出生，经济学硕士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毕业于美国南伊利诺伊大学。王煜先生曾先后在罗兰贝格、毕博、翰威特等公司任职。现任春秋航空董事长、春秋国旅董事、春翼投资董事长、商旅通公司执行董事、春秋国际香港董事、生态保护社理事、春秋融资租赁董事长、春秋投资执行董事及春秋置业执行董事。
张秀智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4年出生，台湾大学商学硕士学位，复旦大学工商管理硕士（EMBA）。张秀智女士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曾先后担任春秋国旅国内部经理、副总经理、春秋包机总经理、春秋航空总裁等职务。张秀智女士现任春秋航空副董事长、春秋国旅副董事长、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春翔投资董事长、春秋包机执行董事、飞培公司执行董事、器材科技公司执行董事、秋实公司执行董事、春秋国际香港董事、春秋航空新加坡董事、生态保护社理事、春秋融资租赁董事、上海福猴旅行社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志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9 年出生，航空发动机工程硕士学位，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王志杰先生曾先后担任原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机务部工程师、机务部工程技术经理、总工程师。王志杰先生 2005 年起担任春航有限副总裁、总工程师等职务。现任春秋航空董事兼总裁、春翔投资董事、春秋融资租赁董事。
杨素英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55 年出生。杨素英女士曾先后担任上海市遵义路街道办事处财务副科长、财务部总经理等职务。杨素英女士 2004 年起担任春航有限董事。现任春秋航空董事、春秋国旅董事兼财务部顾问总经理、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乐翼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贵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津市春秋旅行社法定代表人、生态保护社理事。
吕超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学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拥有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吕超先生曾先后任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春秋航空独立董事、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闻天下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日博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友缘在线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安徽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华奥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钱世政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52 年出生，复旦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教授。钱世政先生曾任上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政总裁，上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复旦大学会计系副主任；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兼任中国龙工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景瑞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瀚华金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乃蔚	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57 年出生。毕业于澳门科技大学，获法学博士学位，具备法学教授职称，并拥有中国律师资格证书。陈先生曾任上海交通大学法律系主任、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等职；曾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高级律师；曾任第八届、第九届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陈先生自 2005 年至今任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体育法研究中心主任；2013 年至今任复旦大学高级律师学院执行院长。陈先生现兼任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知识产权协会会长，中国科技法学会副会长，上海市知识产权法研究会副会长，商务部知识产权海外维权专家，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ICC）仲裁员，国际奥委会体育仲裁院仲裁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并且担任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国萍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63 年出生。徐国萍女士曾先后担任遵义街道办事处、合作联社团委书记、团总支副书记；春秋国旅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人事部经理等职务。自 2002 年起任春秋国旅党委副书记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记、办公室主任、纪委书记、人事部经理。现任春秋航空监事会主席、春秋国旅监事、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欣煜航空服务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乐翼旅行社有限公司监事、商旅通公司监事、上海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春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监事、宁夏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春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监事、生态保护社监事、上海春秋置业有限公司监事。
唐芳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4 年出生，企业管理硕士学位，毕业于同济大学。唐芳女士曾先后担任南京航空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北京兴创蓝天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财务经理、春航有限计财部副经理、审计法律部经理等职务。现任春秋航空监事、春秋国旅财务部总经理、春翔投资监事、飞培公司监事、器材科技公司监事、春秋航空日本监事、春华地服公司监事、秋实公司监事、秋智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春秋融资租赁监事、春秋技术发展监事、上海春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春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蜻蜓观光巴士有限公司监事。
沈善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1 年出生，毕业于上海黄浦区业余大学，工业成本会计专业。2000 年起先后担任春秋旅行社成都分社（现为成都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经理、春秋旅行社北京分社（现为北京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经理。现任春秋航空财务部总经理、春华地服公司执行董事、春煦公司监事、小翼公司监事、重庆春之翼监事、秋智公司监事、春秋中免公司董事。
王刚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 年出生，飞机驾驶专业专科学历，毕业于中国民航飞行学院。王刚先生曾任中国东方航空公司甘肃分公司（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飞行部飞行员，2005 年至 2013 年担任春秋航空飞行部飞行计划室经理、飞行部副总经理、飞行部总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9 月担任春秋航空总飞行师。现任春秋航空副总裁。
陈可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 年出生，硕士学历，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电气工程专业和英国 Brunel 大学金融投资学专业。陈可先生曾担任原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5 年起担任春航有限规划部副经理、计划财务部副经理、经理等职务。现任春秋航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春翔投资董事、生态保护社理事、春秋融资租赁总经理及上海荟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吴新宇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 年出生，航空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民航大学。吴新宇先生曾任中国西北航空公司（现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维修基地工程师，2005 年起先后担任春航有限维修工程部航线维修室主管、维修工程部总经理、总工程师。现任春秋航空副总裁、春秋技术发展董事长。
沈巍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6 年出生，飞机驾驶专业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沈巍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东方航空公司飞行部飞行教员、飞行技术管理部 A-320 机型师等职务。2008 年至 2010 年 12 月任春航有限总飞行师，2010 年 12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春秋航空总飞行师。现任春秋航空副总裁。
王清晨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3 年出生，飞行签派专业本科学历，毕业于云南大学。王清晨先生曾先后担任民航云南省管理局航行气象处测报站站长、民航云南省管理局飞行大队安全技术与训练科科长、民航云南省管理局/中国云南航空公司飞行标准处科长、中国云南航空公司运行管理办公室副主任、东方航空云南公司安全运行监察部副部长、东方航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空云南分公司运行质量管理部部长、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安全质量监察部部长、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运行标准与飞行训练部总经理。现任春秋航空副总裁。
滕石敏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 年出生，驾驶系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民航飞行学院。滕石敏先生曾任东方航空甘肃分公司飞行员，2005 年起先后担任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飞行部计划处经理、飞行部训练处经理、飞行技术管理部总经理、公司副总飞行师。现任春秋航空总飞行师。
宋鹏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6 年出生，航空发动机设计专业本科学历，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曾任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维修工程师、维修控制中心副经理、值班经理。2005 年起先后担任春秋航空维修工程部维修计划室主管、人事培训室主管、浦东维修基地主管、定检维修室主管、安全质量处经理、维修工程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春秋航空总工程师，小翼公司董事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正华	春秋国旅	董事长	1987年8月	至今
张秀智	春秋国旅	董事	2002年9月	至今
	春秋国旅	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2015年12月	至今
	春翔投资	董事长	2010年9月	至今
	春秋包机	执行董事	2001年4月	至今
杨素英	春秋国旅	董事	2002年9月	至今
	春秋国旅	财务部顾问总经理	2017年2月	至今
王煜	春秋国旅	董事	2011年5月	至今
	春翼投资	董事长	2010年9月	至今
王志杰	春翔投资	董事	2010年9月	至今
徐国萍	春秋国旅	监事	2002年9月	至今
唐芳	春秋国旅	财务部总经理	2017年2月	至今
	春翔投资	监事	2010年9月	至今
陈可	春翔投资	董事	2010年9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控股股东单位未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正华	春秋文化传媒	执行董事	2005年6月	至今
	上海春秋教育培训中心	董事长	2010年3月	至今
	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3月	至今
	上海春秋会议展览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1995年10月	至今
	生态保护社	理事长	2014年3月	至今
张秀智	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年3月	至今
	飞培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8月	至今
	器材科技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5月	至今
	秋实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5月	至今
	春秋国际香港	董事	2013年10月	至今
	春秋航空新加坡	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生态保护社	理事	2014年3月	至今
	上海福猴旅行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月	至今
春秋融资租赁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杨素英	上海乐翼旅行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年7月	至今
	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3月	至今
	贵州国际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6年5月	至今
	天津市春秋旅行社	法定代表人	1995年7月	至今
	生态保护社	理事	2014年3月	至今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煜	商旅通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4月	至今
	春秋国际香港	董事	2013年10月	至今
	生态保护社	理事	2014年3月	至今
	春秋投资	执行董事	2015年6月	至今
	春秋融资租赁	董事长	2014年11月	至今
	春秋置业	董事长	2016年6月	至今
王志杰	春秋融资租赁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春煦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2018年1月
吕超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闻天下投资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6年3月	至今
	日博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6月	至今
	安徽桐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3月	至今
	北京友缘在线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3月	至今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3月	2018年1月
	北京华奥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	至今
陈乃蔚	复旦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05年9月	至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4月	至今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	至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7月	至今
	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8月	2017年12月
	浙江中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3月	2017年7月
钱世政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	教授	2012年2月	至今
	中国龙工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5年11月	至今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4月	至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1月	至今
	亚士创能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8月	至今
	景瑞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6月	至今
	瀚华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6月	至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5月	至今
徐国萍	上海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2年9月	至今
	上海春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3月	至今
	上海欣煜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12月	至今
	上海乐翼旅行社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7月	至今
	苏州春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监事	2005年6月	至今
	宁夏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4月	至今
	上海春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监事	2005年6月	至今
	深圳市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	至今
	商旅通公司	监事	2010年4月	至今
生态保护社	监事	2014年3月	至今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春秋置业	监事	2016年6月	至今
唐芳	飞培公司	监事	2011年8月	至今
	器材科技公司	监事	2012年5月	至今
	春秋航空日本	监事	2013年2月	至今
	春华地服公司	监事	2013年2月	至今
	秋实公司	监事	2013年5月	至今
	秋智公司	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2014年6月	至今
	春秋融资租赁	监事	2014年11月	至今
	春秋技术发展	监事	2016年4月	至今
	上海春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8月	至今
	上海春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9月	至今
	蜻蜓观光巴士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0月	至今
沈善杰	春华地服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2月	至今
	春煦公司	监事	2014年5月	至今
	小翼公司	监事	2015年7月	至今
	重庆春之翼	监事	2015年7月	至今
	秋智公司	监事	2014年6月	至今
	春秋中免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	至今
陈可	生态保护社	理事	2014年3月	至今
	春秋融资租赁	总经理	2014年11月	至今
	上海荟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至今
吴新宇	春秋技术发展	董事长	2016年4月	至今
宋鹏	小翼公司	董事长	2015年7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为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管理、决策机构，其中董事的薪酬计划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负责指导年度综合考评工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政策及本公司的《岗位薪酬方案》等相关制度确定，根据年终考核结果，实行绩效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应付报酬人民币1,774.13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人民币1,774.13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正华	董事长	离任	个人原因辞任
王煜	董事长	选举	新聘
王煜	总裁	离任	工作调整辞任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志杰	总裁	聘任	新聘
王志杰	副总裁	离任	工作调整辞任
郭平	独立董事	离任	到期换届
袁耀辉	独立董事	离任	到期换届
陈乃蔚	独立董事	聘任	新聘
钱世政	独立董事	聘任	新聘
吴新宇	总工程师	离任	工作调整辞任
吴新宇	副总裁	聘任	新聘
宋鹏	总工程师	聘任	新聘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69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5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3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259
销售人员	283
飞行员	910
除飞行员外其他空乘人员	1,342
受聘专业技术人员	1,225
财务人员	57
信息技术人员	461
地面服务等其他人员	1,808
合计	6,3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55
本科	2,672
大专	2,337
其他	1,181
合计	6,34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致力于构建以企业效益和员工绩效相结合的薪酬福利体系，体现对内实现公平，对外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策略，以岗位价值和市场化为导向制定薪酬标准；奉行高绩效高激励的原则，多劳多得，优劳优得，使员工的劳动成果得到及时丰厚的回报；薪酬政策稳定并兼具灵活多样性，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在薪酬待遇上不设上限，既注重薪酬的保障功能，又突出薪酬的激励功能。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把人才培养提升到公司发展战略的高度，2017年，公司共完成训练1,354期，训练人数28,223人次，完成课时43,663课时。

2018年培训中心将在公司主题工作“深化管理转型，加强人才培养”的指引下，强化公司培训，着重从干部队伍建设、专业技能的培训、在线培训等方面开展工作，确保人才培养和储备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要求。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79,12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7,495,224

公司劳务外包主要包括部分外籍飞行员、物流航食人员、食堂人员、保洁及维修人员通过第三方劳务中介为公司提供劳动服务，报酬按实际时间具体支付。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规范公司运作、健全信息披露制度、增强与投资者沟通，努力降低经营风险，以保障公司规范治理和良好运营。

公司治理架构方面，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各位董事勤勉尽职履行董事职责，各专业委员会在其各自实施细则的规范下行使职责，使董事会的工作更加高效、科学；独立董事恪尽职守，独立履行职责，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按照相关制度的指引，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整合业务、财务等资源，通过举办推介会、业绩发布会、网上交流会等形式，实现与投资者的多层次、多形式、主动全面的接触；同时通过面对面会谈、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上证 E 互动等多种形式，及时回答投资者的问题，用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充分尊重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努力构建企业、员工与投资者等各方和谐共赢的良好局面。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都享有平等的地位和权利，会议记录完整，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春秋国旅，春秋国旅与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春秋国旅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对规范关联交易等事项作出了具体的规定，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作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能够继续较好的履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能，落实股东大会相关决策。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2017 年 2 月的换届选举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执行，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维护公司利益。公司独立董事为 3 人，占公司董事会成员 1/3 以上。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参加了公司董事会议，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了专业性意见，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每一专门委员会分别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有 1 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下设各委员会均制定了工作细则并严格按照工作细则开展工作。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运作规范，能够继续较好的履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能。2017 年 2 月的换届选举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执行，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高级管理层

公司管理层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负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授权，勤勉尽责，带领全体员工开展具体经营工作，不断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确保了公司安全运营和实现盈利。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相应人员，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动与监管部门及投资者等进行沟通，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相关信息，并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同时通过定期报告后举办电话交流会以及不定期举办现场、网络沟通会的方式，拓宽投资者了解公司的渠道；进一步完善了信息披露工作的保密流程，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7 年 2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2 月 14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22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17 年 9 月 14 日	www.sse.com.cn	2017 年 9 月 15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在上海市长宁区空港一路 528 号航友宾馆会议中心召开，公司董事长王正华、副董事长张秀智、董事杨素英、王煜、独立董事郭平、监事会主席徐国萍、监事唐芳、沈善杰以及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陈可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正华主持。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 57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48,669,45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0249%。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所有提案均获得通过。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市长宁区空港一路 528 号航友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长王煜、副董事长张秀智、董事王正华、王志杰、独立董事吕超、监事会主席徐国萍、监事唐芳、沈善杰以及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陈可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煜主持。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 38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19,803,27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7.419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所有提案均获得通过。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在上海市长宁区空港一路 528 号航友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长王煜、副董事长张秀智、董事王正华、王志杰、杨素英、独立董事钱世政、监事会主席徐国萍、监事沈善杰以及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陈可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人数 26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04,815,69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5.5472%。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所有提案均获得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正华	否	8	8	1	0	0	否	3
张秀智	否	8	8	1	0	0	否	3
杨素英	否	8	8	1	0	0	否	2
王煜	否	8	8	1	0	0	否	3
王志杰	否	8	8	1	0	0	否	2
吕超	是	8	8	7	0	0	否	1
袁耀辉	是	1	1	1	0	0	否	0
郭平	是	1	1	1	0	0	否	1
钱世政	是	7	7	6	0	0	否	1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乃蔚	是	7	7	6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五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分别对 2016 年度财务报告、2017 一季度财务报告、半年度财务报告、三季度财务报告及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报告进行了审议并做了相关安排。审计委员会同意上述议案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对董事高管 2016 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上述议案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二次提名委员会会议。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管的换届选举事项进行审议；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会议，对选举董事长、聘任总裁、副总裁、总工程师事项进行了审议。提名委员会同意上述议案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4、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非公司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事宜。战略委员会同意上述议案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心的态度重视履行各自职责，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公司战略部署，发展规划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建设性意见和建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负责公司各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核及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编制定期报告、关联交易过程中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的功能；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异议的事项。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总飞行师）接受全年绩效的年度评价，此评定是决定绩效奖金和发展的关键因素，也使管理层的薪酬机制更为灵活，为管理层的创新提供了动力。同时，本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健全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建立股东与经营管理层之间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与本定期报告同日披露的《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普华永道关于春秋航空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8)第 2086 号）。详见 2018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春秋01	136421	2016年6月2日	2021年6月2日	2,300,000,000	3.65%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6月2日向2017年6月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6春秋01”公司债券持有人支付了自2016年6月2日至2017年6月1日期间的债券利息。按照《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16春秋01”的票面利率为3.65%,每手“16春秋01”(面值人民币1,000元)派发利息为36.5元(含税)。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春秋航空关于公司债券“16春秋01”2017年付息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春秋01”债券到期日为2021年6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的6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联系人	王崇赫
	联系电话	010-8515 6322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债券所募集资金，拟将 900,000,000 元用于偿还计息负债，其余 1,400,000,000 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募集说明书约定，待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发行人将根据募集资金的实际到位时间和公司债务结构调整需要，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有息债务的具体事宜，同时偿还的有息债务不局限于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债务。截至报告期末，已偿还计息负债 903,174,188 元，已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396,825,812 元，募集资金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和以及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资信”）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次公司债存续期（本次公司债发行日至到期兑付日止）内，新世纪资信将对其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是新世纪资信在公司所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评级判断。

在发生可能影响公司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新世纪资信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公司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本评级机构相应事项并提供相应资料。

新世纪资信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公司、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出具 5 个工作日内，新世纪资信将把跟踪评级报告发送至公司，并同时发送至交易所网站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将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公司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监管的要求和本评级机构的业务操作规范，采取公告延迟披露跟踪评级报告，或暂停评级、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报告期内，新世纪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及相关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7]100105），维持本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 日披露的《春秋航空关于公司债券“16 春秋 01”2017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未发生变更、变化。

报告期内，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有效执行。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 春秋 0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 利润	2,727,951,893	2,116,896,945	28.87	增加主要系报告期间净利润 增加
流动比率	1.22	1.29	-5.43	下降主要系由于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等流动负债增加
速动比率	1.20	1.28	-6.25	同上
资产负债率(%)	58.92%	62.72%	-6.06	下降主要系由于固定资产等 非流动资产的增加
EBITDA 全部债务 比	0.22	0.17	29.41	上升主要系报告期间 EBITDA 增加
利息保障倍数	6.33	6.14	3.09	上升主要系报告期间息税前 利润增加
现金利息保障倍 数	9.74	7.82	24.55	上升主要系报告期间经营活 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EBITDA 利息保障 倍数	8.95	8.48	5.31	上升主要系报告期间 EBITDA 上升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 个百分点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 个百分点	不适用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各大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资信情况良好，与国内主要商业银行一直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获得银行给予的授信总额度合计为 297 亿元，实际已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71 亿元，公司在上述授信总额度内开展融资，以支持业务的发展。本公司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本息。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90号
(第一页, 共五页)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航空”)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春秋航空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春秋航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90号
(第二页, 共五页)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航空客运收入确认</p> <p>根据财务报告附注二(22)所述会计政策及附注四(35)所披露,春秋航空的航空客运收入于提供运输服务时确认,已出售但尚未提供相关运输服务的票款则作为负债计入预收款项。2017年度,航空客运收入为人民币105亿元,占合并营业收入的95%。</p> <p>由于航空客运收入金额重大,交易数量庞大且涉及复杂的信息系统,故我们将航空客运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航空客运收入的控制流程和关键内部控制,以及航空客运收入相关的信息系统一般控制、自动及手工控制及系统生成报告。</p> <p>我们对航空客运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并将春秋航空信息技术系统生成的收入报告与财务系统航空客运收入金额进行比较分析。</p> <p>我们针对航空客运收入相关的信息系统中的重要数据(包括机票价格、人数等)执行抽样测试,核对至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价格调整申请表、飞行任务书等。</p> <p>此外,我们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航空客运收入执行抽样测试,与春秋航空的航班执行情况进行核对,以评估航空客运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我们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与航空客运收入相关的手工会计分录,核对至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其真实、合理性。</p> <p>基于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发现春秋航空的航空客运收入确认可以被我们所获取的证据支持且符合航空客运收入确认的既定会计政策。</p>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90号
(第三页, 共五页)

四、 其他信息

春秋航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春秋航空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春秋航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春秋航空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春秋航空、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春秋航空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90号
(第四页, 共五页)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春秋航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春秋航空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90号
(第五页, 共五页)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六) 就春秋航空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 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杨旭东

杨旭东 (项目合伙人)中国·上海市
2018年4月27日

注册会计师

刘玉玉

刘玉玉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269,291,665	4,709,226,5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9,845,540	-
应收账款	七（5）	85,207,227	127,179,890
预付款项	七（6）	357,926,748	221,182,649
应收利息	七（7）	8,219,739	4,543,978
其他应收款	七（9）	1,681,619,873	1,415,669,303
存货	七（10）	92,893,036	67,827,0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46） c	-	113,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18,118,971	82,214,706
流动资产合计		6,623,122,799	6,741,344,1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52,873,863	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0,798,045	8,762,407
固定资产	七（19）	10,691,347,147	9,670,090,326
在建工程	七（20）	1,739,137,001	1,668,139,102
无形资产	七（25）	65,772,841	63,194,48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20,230,400	440,134,7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87,594,438	152,065,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801,547,668	852,830,1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79,301,403	12,905,216,532
资产总计		20,602,424,202	19,646,560,6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640,533,531	1,204,901,8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33）	41,545,538	-
应付账款	七（36）	426,376,061	325,606,186
预收款项	七（37）	839,884,584	969,191,279
应付职工薪酬	七（38）	287,542,222	232,499,371
应交税费	七（39）	262,826,482	199,673,366
应付利息	七（40）	81,053,449	82,142,322
应付股利	七（41）	92,800	-
其他应付款	七（42）	271,357,753	315,758,0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4）	1,597,974,536	1,893,882,689
流动负债合计		5,449,186,956	5,223,655,0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6）	3,409,812,582	3,863,979,188
应付债券	七（47）	2,292,978,405	2,288,021,186
长期应付款	七（48）	690,931,210	671,938,948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	七(52)	40,623,173	23,140,9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3)	254,990,656	252,335,4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89,336,026	7,099,415,761
负债合计		12,138,522,982	12,323,070,8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4)	800,580,000	800,580,000
资本公积	七(56)	1,553,800,125	1,549,032,856
减:库存股	七(57)	14,088,200	14,088,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8)	2,155,397	-
盈余公积	七(60)	478,622,278	364,366,230
未分配利润	七(61)	5,642,831,620	4,623,598,9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3,901,220	7,323,489,8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63,901,220	7,323,489,8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602,424,202	19,646,560,632

法定代表人:王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22,445,064	2,805,352,9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45,540	-
应收账款	十九(1)	101,763,604	130,666,242
预付款项		357,132,414	220,215,130
应收利息		34,469,572	15,728,69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193,409,947	1,419,155,970
存货		92,464,125	67,489,1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59,926,470	113,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17,121,519	81,820,961
流动资产合计		6,788,578,255	4,853,929,1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873,863	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758,823,050	499,537,412
固定资产		10,454,725,771	9,490,396,437
在建工程		1,722,856,141	1,618,145,135
无形资产		20,904,570	17,533,631
长期待摊费用		420,141,708	439,958,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7,594,438	152,065,3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82,143,068	3,599,852,0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00,062,609	15,867,488,707
资产总计		22,188,640,864	20,721,417,865
流动负债: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1,640,533,531	1,204,901,8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1,545,538	-
应付账款		427,839,712	317,475,335
预收款项		743,380,640	865,024,857
应付职工薪酬		285,045,587	231,923,873
应交税费		241,295,487	191,131,255
应付利息		88,671,751	89,573,249
应付股利		92,800	-
其他应付款		593,920,896	571,739,2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1,505,208	1,482,829,967
流动负债合计		5,673,831,150	4,954,599,5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6,916,444	859,338,469
应付债券		2,292,978,405	2,288,021,186
长期应付款	十九(4)	5,262,827,870	5,158,899,367
递延收益		40,623,173	23,140,9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4,990,656	252,335,4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08,336,548	8,581,735,461
负债合计		13,982,167,698	13,536,335,0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580,000	800,580,000
资本公积		1,553,800,125	1,549,032,856
减:库存股		14,088,200	14,088,200
其他综合收益		2,155,397	-
盈余公积		478,622,278	364,366,230
未分配利润		5,385,403,566	4,485,191,9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06,473,166	7,185,082,8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188,640,864	20,721,417,865

法定代表人: 王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可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970,589,893	8,429,404,272
其中: 营业收入	七(62)	10,970,589,893	8,429,404,272
二、营业总成本		10,394,201,758	8,049,555,353
其中: 营业成本	七(62)	9,638,278,131	7,350,403,076
税金及附加	七(63)	14,341,568	6,683,462
销售费用	七(64)	298,417,750	257,776,134
管理费用	七(65)	251,395,161	188,345,852
财务费用	七(66)	191,769,148	246,346,829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12,350,850	-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4,803,951	-90,700,8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0,781	-90,700,8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8,864,307	64,797,853
其他收益	七（72）	1,018,867,398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6,965,039	353,945,96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3）	55,155,313	933,680,01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4）	790,649	4,087,9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1,329,703	1,283,538,00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5）	389,748,161	333,019,0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581,542	950,518,9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1,581,542	950,518,95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1,581,542	950,518,9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55,397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55,397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55,397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55,397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63,736,939	950,518,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63,736,939	950,518,9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8	1.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8	1.19

定代表人：王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可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九(5)	10,898,700,701	8,375,086,090
减：营业成本	十九(5)	9,637,692,803	7,377,701,557
税金及附加		3,920,960	4,405,145
销售费用		298,288,221	226,722,892
管理费用		209,099,008	155,657,568
财务费用		313,387,434	346,276,8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50,85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6)	-14,803,951	-90,700,810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50,781	-90,700,81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64,307	64,797,853
其他收益		1,018,867,398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6,889,179	238,419,151
加：营业外收入		52,219,585	930,964,335
减：营业外支出		767,416	3,650,5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8,341,348	1,165,732,897
减：所得税费用		365,780,872	317,342,7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2,560,476	848,390,1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2,560,476	848,390,1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55,397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55,397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155,397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44,715,873	848,390,138

法定代表人：王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94,633,522	11,220,111,5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1）	1,090,290,765	1,232,891,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84,924,287	12,453,002,6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52,775,702	5,712,566,3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4,037,705	1,570,280,3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3,249,956	2,852,177,8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2）	333,168,573	278,239,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83,231,936	10,413,264,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8） （1）	2,301,692,351	2,039,738,3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6,319	1,881,2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815,798	508,329,19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3）	1,202,501,832	369,423,3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7,373,949	879,633,8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2,553,503,064	4,829,288,502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41,176	56,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4)	1,401,073,679	1,086,111,7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7,517,919	5,971,400,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0,143,970	-5,091,766,3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88,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86,304,639	6,302,599,73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285,128,3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5)	757,183,100	2,404,197,2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3,487,739	11,006,013,5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3,453,368	5,680,089,86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9,454,508	519,431,3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7) (6)	36,053,452	311,491,9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8,961,328	6,511,013,1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526,411	4,495,000,3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722,176	160,627,5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8) (1)	-469,647,384	1,603,599,8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7,864,624	3,074,264,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8) (1)	4,208,217,240	4,677,864,624

法定代表人：王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可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73,647,515	11,112,199,2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3,910,729	1,337,315,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37,558,244	12,449,514,6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62,760,050	5,588,110,8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5,741,515	1,518,438,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1,116,611	2,836,188,3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7,146,925	234,714,3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56,765,101	10,177,451,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793,143	2,272,062,7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6,319	1,881,2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32,812,245	507,989,379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3,204,131	780,233,7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8,072,695	1,290,104,4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1,582,228	1,666,496,6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41,176	5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47,250,000	55,9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9,868,229	3,337,521,8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1,641,633	5,115,968,4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568,938	-3,825,864,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88,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537,369	2,625,875,08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285,128,3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7,183,100	2,404,197,2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7,720,469	7,329,288,8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23,575,236	3,742,393,3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836,870	503,935,2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947,385	856,850,2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1,359,491	5,103,178,8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639,022	2,226,110,0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205,609	105,587,1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2,620,426	777,895,9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3,991,065	1,996,095,1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61,370,639	2,773,991,065

法定代表人：王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可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580,000	1,549,032,856	14,088,200	-	364,366,230	4,623,598,926	-	7,323,489,812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580,000	1,549,032,856	14,088,200	-	364,366,230	4,623,598,926	-	7,323,489,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767,269	-	2,155,397	114,256,048	1,019,232,694	-	1,140,411,4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155,397	-	1,261,581,542	-	1,263,736,9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767,269	-	-	-	-	-	4,767,2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767,269	-	-	-	-	-	4,767,269
(三)利润分配	-	-	-	-	114,256,048	-242,348,848	-	-128,092,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14,256,048	-114,256,048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28,092,800	-	-128,092,8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580,000	1,553,800,125	14,088,200	2,155,397	478,622,278	5,642,831,620	-	8,463,901,22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1,534,332,839	-	-	279,527,216	3,925,918,989	-	6,539,779,044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	1,534,332,839	-	-	279,527,216	3,925,918,989	-	6,539,779,0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0,000	14,700,017	14,088,200	-	84,839,014	697,679,937	-	783,710,7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950,518,951	-	950,518,9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0,000	14,700,017	14,088,200	-	-	-	-	1,191,8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0,000	13,508,200	14,088,200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191,817	-	-	-	-	-	1,191,817
(三) 利润分配	-	-	-	-	84,839,014	-252,839,014	-	-16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84,839,014	-84,839,014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68,000,000	-	-168,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580,000	1,549,032,856	14,088,200	-	364,366,230	4,623,598,926	-	7,323,489,812

法定代表人：王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可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580,000	1,549,032,856	14,088,200	-	364,366,230	4,485,191,938	7,185,082,824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580,000	1,549,032,856	14,088,200	-	364,366,230	4,485,191,938	7,185,082,8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4,767,269	-	2,155,397	114,256,048	900,211,628	1,021,390,3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155,397	-	1,142,560,476	1,144,715,8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767,269	-	-	-	-	4,767,2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767,269	-	-	-	-	4,767,269
(三) 利润分配	-	-	-	-	114,256,048	-242,348,848	-128,092,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14,256,048	-114,256,048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28,092,800	-128,092,8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580,000	1,553,800,125	14,088,200	2,155,397	478,622,278	5,385,403,566	8,206,473,166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0,000,000	1,534,332,839	-	-	279,527,216	3,889,640,814	6,503,500,869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0,000,000	1,534,332,839	-	-	279,527,216	3,889,640,814	6,503,500,8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0,000	14,700,017	14,088,200	-	84,839,014	595,551,124	681,581,9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848,390,138	848,390,1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0,000	14,700,017	14,088,200	-	-	-	1,191,8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80,000	13,508,200	14,088,200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191,817	-	-	-	-	1,191,817
（三）利润分配	-	-	-	-	84,839,014	-252,839,014	-16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84,839,014	-84,839,01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168,000,000	-168,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580,000	1,549,032,856	14,088,200	-	364,366,230	4,485,191,938	7,185,082,824

法定代表人：王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可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春秋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公司”)是由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国旅”)和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包机旅行社”)于2004年11月1日共同投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春秋国旅及春秋包机旅行社的持股比例分别为60%和40%。原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万元。

2009年5月15日,原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由春秋国旅对原公司增资人民币1.2亿元,原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000万元增加到人民币2亿元,增资后春秋国旅持有原公司84%的股权,春秋包机旅行社持有原公司16%的股权。

于2010年10月20日,春秋包机旅行社将其于原公司的6%及3%股权分别转让予上海春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翔投资”)及上海春翼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翼投资”),原公司注册资本不变。股权转让后,春秋国旅、春秋包机旅行社、春翔投资及春翼投资在原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为84%,7%,6%和3%。

于2010年11月5日,中国民用航空局向原公司出具《民航企业机场联合重组改制许可决定书》【民航函[2010]1282号】,许可原公司重组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原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的整体变更方案、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和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发起人春秋国旅、春秋包机旅行社、春翔投资及春翼投资采用发起设立方式,将原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航空”或“本公司”);春秋航空申请登记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划分为每股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共计30,000万股;各发起人的持股比例分别为84%,7%,6%和3%,并以其拥有的原公司经审计后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核算的于2010年5月31日的净资产计人民币579,702,639元作为出资,按1.93:1的比例全部折为春秋航空的股份,其中,人民币30,000万元作为股本,折股溢价人民币279,702,639元计入资本公积。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于 2014 年 12 月 10 日, 本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4】1329 号文《关于核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核准本公司发行不超过 100,000,000 股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截至 2015 年 1 月 16 日止, 本公司已完成向境内投资者首次公开发行 1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共募集资金 1,816,000,000 元。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 400,000,000 元。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 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于 2015 年 9 月 29 日, 本公司 2015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400,000,000 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中股本溢价部分向截止 2015 年 10 月 20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合计转增 400,000,000 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800,000,000 股, 该转增股本事项已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登记。

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 经本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根据《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规定, 本公司技术骨干员工共 30 人申购共计 580,000 股的股份。该次申购占总股本的比例 0.0725%。本公司本次增资后股本为人民币 800,580,000 元。本次授予的 580,000 股限制性股票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

春秋航空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长宁区定西路 1558 号(乙), 法定代表人为王煜。

春秋航空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国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 内地至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周边国家的航空客货运运输业务; 航空公司间的代理业务; 与航空运输业务相关的服务业务; 市县际定线旅游客运;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代理货物运输保险、健康保险、人寿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责任保险; 预包装食品; 工艺礼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五金交电、纺织品、电子产品、化工原料、金属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汽车零配件的批发零售、自有设备租赁业务, 职工食堂、航空配餐; 航空地面服务(不得从事航空运输及航空器维修);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等。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2))、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附注五(16)、(21)、(23))、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28))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五(33)。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五(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d) 套期工具

为规避某些风险，本集团把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为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价值变动源于某类特定风险，并将对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对于被指定为套期工具并符合公允价值套期要求的套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连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二者的净影响作为套期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若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所做的调整，在终止日至到期日的期间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当被套期项目被终止确认时，尚未摊销的对账面价值所做的调整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0,000 元。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第三方组合 所有第三方客户

应收关联方组合 所有关联方客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第三方组合 账龄一年以内计提比例为零

账龄大于一年根据历史损失率计提

应收关联方组合 根据历史损失率，所确定计提比例于本年度为零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a) 分类

存货包括航材消耗件及机上供应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根据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后正常业务中的处理所得或根据当时市场情况做出的估计而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七(31))。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飞机及发动机、模拟机、高价周转件、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飞机、发动机核心件及模拟机	年限平均法	20年	0%至5%	4.75%至5%
与飞机及发动机大修相关的替换件-年限平均法部分	年限平均法	6年	0%	16.67%
与飞机及发动机大修相关的替换件-工作量法部分	工作量法	27千小时	0%	3.70%
高价周转件	年限平均法	10年	0%	1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1%	24.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年	1%	9.9%至33%

除与发动机大修相关的部分组件按飞行小时以工作量法计提折旧外，其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并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飞行小时、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五(31))。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 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否则, 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2))。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 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2))。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 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 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电脑软件，以初始成本减去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

(b) 电脑软件

电脑软件按 10 年以直线法进行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终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22))。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对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本公司为引入飞行员而向飞行员原属航空公司支付的赔偿费以及本公司支付给飞行员的补贴款(合称“飞行员引进费”)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飞行员引进费按照实际支付成本入账，并按与飞行员签订的相关合约的年限(即受益年限，通常为 6-15 年)以直线法进行摊销。长期待摊费用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因已发生的事项需承担某些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提供劳务

(i) 运输收入

客运及货运收入于提供运输服务时确认为收入。尚未提供运输服务的票款，则作为负债计入预收款项 - 票证结算。

(ii) 代理费收入

代理费收入包括由本集团在销售机票同时作为其他保险公司的代理人为其销售保险而收取的代理费。代理费收入于完成保险销售(一般为出售机票)时确认。

(iii)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提供地面客运、登机服务的收入等，此等收入均在提供服务当期确认。

(b) 机供品销售收入

机供品销售于购买方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

(c) 旅客奖励积分计划

根据本集团对旅客奖励积分的政策，当旅客的累积积分达到某一标准时即可换取礼品或免费机票。本集团对旅客的奖励积分采用递延收益法处理，即将承运票款在劳务提供产生的收入与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之间进行分配，将承运票款扣除奖励积分公允价值的部分确认为收入、奖励积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待旅客兑换积分并且本集团承运后或积分失效时，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收入。

(d)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航线补贴、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取得的政府补助，按照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集团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1.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售后租回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融资租赁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予以递延，并按照租赁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作为折旧费用的调整。

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售后租回交易如果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低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时，有关损失应予以递延并计入递延收益，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如果售价大于公允价值，其大于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递延收益，并在租赁期内分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日常维修及大修费用

日常维修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自购及融资租赁飞机及发动机的大修费用作为飞机及发动机的替换件进行资本化，并按预计大修周期年度以直线法或按飞行小时以工作量法计提折旧。以经营租赁持有的飞机及发动机在退租时所需进行的指定检修，其估计退租检修费用按直线法在相关租赁期间内计提检修准备。租赁期内进行的其他大修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本集团将其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由于本集团主要经营客货运业务，且服务提供的地点、与提供服务相关的资产主要位于国内，本集团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将本集团的业务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内部报告的复核、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故本集团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无需列示分部信息。

(4)、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①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a) 经营性租赁飞机及发动机的退租检修准备

经营性租赁飞机及发动机的退租检修准备是按退租时所需进行的指定检修的估计费用计提。该等估计费用需要对预计的飞行小时、飞行循环、大修时间间隔及退租时可能发生的修理费用进行估计。这些估计在相当程度上是根据过去相同或类似飞机及发动机型号的退租经验、实际发生的大修费用，以及飞机及发动机使用状况的历史数据进行的。不同的判断或估计对预计的退租检修准备有重大影响。

(b) 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及使用寿命

本公司管理层对于飞机及发动机、高价周转件以及运输设备等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及使用寿命做出了估计。该等估计是根据同类性质、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净残值和使用寿命的历史经验作出的，可能由于技术更新或其他原因产生重大改变。当净残值或预计使用寿命小于先前估计时，管理层将增加折旧费用。

(c) 与飞机及发动机大修相关的替换件的折旧

对与自购及融资租赁飞机及发动机大修相关的替换件，本集团根据预计的大修费用以及大修之间的时间间隔、飞行小时或飞行循环计提折旧，该等估计是根据以往相同或相似型号的飞机及发动机的飞行及大修历史经验进行的。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其折旧金额进而影响当期损益。

(d) 税项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若干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对有关税项的计提作出判断和估计。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影响最初估计的应交税金的金额及相关损益。

(e) 递延所得税资产

此外，本集团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本集团很可能获得税项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而计算该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运用大量的判断及估计，同时结合税务筹划策略。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②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收入的确认

根据附注五(28)所述的会计政策，本集团于提供运输服务当期确认客运及货运收入。尚未承运的票款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承运责任已消除时确认为收入。本集团管理层定期对预售机位所得票款进行评估，由评估产生的调整，均反映在评估完成当期的利润表中。此类调整可能会由于对收入交易的估算、尚未承运的票款确认为收入的时间及相关销售价格的估计不同而产生不同的判断结果，以致影响收入的确认时间及金额。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集团将2017年度获得的与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日常活动相关的航线补贴计入其他收益项目。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议审议通过	
本集团将 2017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 年度影响资产处置收益 64,797,853 营业外收入 -64,866,764 营业外支出 68,911

其他说明

本集团 2017 年度没有发生终止经营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11%, 17%
进口增值税	进口飞机及航空器材的组成计税价格	5%,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营业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及营业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6.5%, 17%, 25%
关税	租赁飞机及进口的飞机整机及航空器材的关税完税价格	5%
民航发展基金	见 3	不适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本年度及上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25%。本公司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列示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春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春秋文化传媒”)	25%
上海商旅通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商旅通商务”)	25%
上海春秋飞行培训有限公司(“春秋飞行培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训”)	
上海春华航空地面服务有限公司(“春华航空地面服务”)	25%
上海秋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秋实企业管理”)	25%
春秋国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国际控股”)	16.5%
春秋航空新加坡有限公司(“春秋航空新加坡”)	17%
上海春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春煦信息技术”)	25%
春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春秋融资租赁”)	25%
上海小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小翼信息技术”)	15%
重庆春之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春之翼信息技术”)	25%
春秋航空技术发展江苏有限公司(“春秋技术发展”)	25%
上海春秋置业有限公司(“春秋置业”)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税【2011】13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应税服务适用增值税零税率和免税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12】86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应税服务范围等若干税收政策的补充通知》和上述财税【2013】37号与财税【2013】106号和财税【2016】36号，本集团自2012年1月1日起取得的国际及地区运输服务收入适用增值税零税率。

于2017年度，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小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及上海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631000726)，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小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本集团境内运输收入适用增值税，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1%。

本集团境内机供品销售收入适用增值税，适用的销项税率为1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及相关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本集团的保险代理费收入及下属商旅通商务、秋实企业管理子公司的售卡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2016年5月1日前该业务适用营业税，税率为5%。

本集团购买航空油料、支付起降费、购买固定资产(包括进口飞机)及航材缴纳的进口环节增值税进项税可以抵扣销项税。

(2) 民航发展基金

根据财政部财综【2012】17号《民航发展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和财税【2015】135号《财政部关于民航发展基金和旅游发展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民航发展基金对旅客征收的标准为，乘坐国内航班的旅客每人每次50元；乘坐国际和地区航班出境的旅客每人每次90元(含旅游发展基金20元)，旅客应缴纳的民航发展基金，由航空公司或者销售代理机构在旅客购买机票时一并代征，在机票价格外单列项目反映。航空公司按照飞行航线分类、飞机最大起飞全重、飞行里程以及适用的征收标准缴纳民航发展基金，并在成本中列支。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51,357	493,634
银行存款	4,207,665,883	4,677,370,990
其他货币资金	61,074,425	31,361,928
合计	4,269,291,665	4,709,226,552

其他说明

(a)其他货币资金包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证保证金	53,130,018	-
银行保函保证金	7,944,407	28,035,020
海关保证金	-	3,326,908
合计	61,074,425	31,361,928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45,540	-
其他	9,845,540	-
-贷款利率掉期	9,845,540	-
合计	9,845,540	-

其他说明：

本集团通过签订贷款利率掉期合约降低贷款的浮动利率变动风险(附注十(1))。于2017年度，贷款利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产生净收益计4,560,410元，并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附注七(69))。于2017年度，贷款利率掉期合约交割产生净损失计7,341,732元，并已计入“投资收益”科目(附注七(70))。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与银行间已签约但尚未到期的贷款利率掉期合同。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207,227	99.66	-	-	85,207,227	127,179,890	99.77	-	-	127,179,890
——应收第三方	62,074,133	72.60	-	-	62,074,133	77,193,636	60.56	-	-	77,193,636
——应收关联方	23,133,094	27.06	-	-	23,133,094	49,986,254	39.21	-	-	49,986,25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000	0.34	293,000	100.00	-	293,000	0.23	293,000	100.00	-
合计	85,500,227	100.00	293,000	/	85,207,227	127,472,890	100.00	293,000	/	127,179,89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5,207,227	-	-
合计	85,207,227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38,999,397	-	45.6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7,926,748	100.00	221,182,649	100.00
合计	357,926,748	100.00	221,182,64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31,077,086	36.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81,619,873	100.00	-	-	1,681,619,873	1,415,669,303	100.00	-	-	1,415,669,303
应收第三方	1,675,297,636	99.60	-	-	1,675,297,636	1,406,499,367	99.35	-	-	1,406,499,367
应收关联方	6,322,237	0.40	-	-	6,322,237	9,169,936	0.65	-	-	9,169,936
合计	1,681,619,873	/	-	/	1,681,619,873	1,415,669,303	/	-	/	1,415,669,3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640,908,281	-	-
1 至 2 年	37,250,281	-	-
2 至 3 年	1,579,965	-	-
3 至 4 年	571,662	-	-
4 年以上	1,309,684	-	-
合计	1,681,619,873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结构性存款(a)	1,350,000,000	1,075,000,000
应收补贴款(附注七9(6))	190,691,787	197,250,395
应收购买飞机及发动机回扣款 及发动机包修回扣款	50,514,278	65,147,068
押金	27,064,003	14,893,105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十二6 (1))	6,322,237	9,169,936
员工借款	3,991,750	4,033,523
其他	53,035,818	50,175,276
合计	1,681,619,873	1,415,669,303

(a) 于 2017 年度, 本集团与银行签署结构性存款协议, 向银行存入本金 1,350,000,000 元, 年收益率区间为 4.08% 至 4.9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金 1,075,000,000 元, 收益率区间为 2.83% 至 4.2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	一年以内	65.41	
第二名	应收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一年以内	5.95	
第三名	应收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一年以内	5.95	
第四名	应收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一年以内	2.97	
第五名	应收购买飞机及发动机回扣款	48,214,513	一年以内	2.87	
合计	/	1,398,214,513	/	83.1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甲单位	航线补贴	47,066,980	一年以内	2018 年
乙单位	航线补贴	30,200,000	两年以内	2018 年
丙单位	航线补贴	16,910,000	一年以内	2018 年
丁单位	航线补贴	13,700,000	两年以内	2018 年
戊单位	航线补贴	6,600,000	一年以内	2018 年
己单位	航线补贴	6,225,800	一年以内	2018 年
其他	航线补贴	69,989,007	一年以内	2018 年
合计	/	190,691,787	/	/

其他说明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航材消耗件	83,380,152	-	83,380,152	59,826,459	-	59,826,459
机上供应品	3,300,995	-	3,300,995	2,284,814	-	2,284,814
其他	6,211,889	-	6,211,889	5,715,749	-	5,715,749
合计	92,893,036	-	92,893,036	67,827,022	-	67,827,022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7,052,083	48,789,617
预交增值税	9,094,073	20,041,328
预缴企业所得税	-	11,739,206
预缴经营性租赁费预提所得税	1,972,815	1,644,555
合计	118,118,971	82,214,706

其他说明

无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2,873,863	-	52,873,863	50,000,000	-	5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2,873,863	-	52,873,863	50,000,000	-	50,000,000
合计	52,873,863	-	52,873,863	50,000,000	-	5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50,000,000			50,000,000
公允价值	52,873,863			52,873,863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873,863			2,873,863
已计提减值金额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春秋航空日本株式会社（“春秋航空日本”）	-	-	-	-	-	-	-	-	-	-	-
上海春秋中免免税品有限公司（“春秋中免”）	3,396,457	-	-	2,203,400	-	-	-2,056,319	-	-	3,543,538	-
上海荟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荟行网络科技”）	5,365,950	-	-	-1,052,619	-	-	-	-	-	4,313,331	-
成都氢行动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氢行动力”）(a)	-	12,941,176	-	-	-	-	-	-	-	12,941,176	-
小计	8,762,407	12,941,176	-	1,150,781	-	-	-2,056,319	-	-	20,798,045	-
合计	8,762,407	12,941,176	-	1,150,781	-	-	-2,056,319	-	-	20,798,045	-

其他说明

(a) 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本集团支付对价人民币 12,941,176 元自春秋国旅收购成都氢行动力 25% 股权。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飞机、发动机及模拟机	高价周转件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116,628,788	110,450,416	166,459,305	178,839,162	11,572,377,6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0,508,017	50,477,786	22,124,707	33,261,658	1,766,372,168
(1) 购置	1,363,452,214	50,477,786	22,124,707	32,844,950	1,468,899,657
(2) 在建工程转入	297,055,803	-	-	416,708	297,472,5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9,724,400	-	7,652,932	3,201,629	30,578,961
(1) 处置或报废	19,724,400	-	7,652,932	3,201,629	30,578,961
4. 期末余额	12,757,412,405	160,928,202	180,931,080	208,899,191	13,308,170,87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79,893,408	34,203,553	125,844,205	62,346,179	1,902,287,345
2. 本期增加金额	686,768,117	11,976,246	16,934,468	22,744,496	738,423,327
(1) 计提	686,768,117	11,976,246	16,934,468	22,744,496	738,423,3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4,052,364	-	6,937,910	2,896,667	23,886,941
(1) 处置或报废	14,052,364	-	6,937,910	2,896,667	23,886,941
4. 期末余额	2,352,609,161	46,179,799	135,840,763	82,194,008	2,616,823,7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404,803,244	114,748,403	45,090,317	126,705,183	10,691,347,147
2. 期初账面价值	9,436,735,380	76,246,863	40,615,100	116,492,983	9,670,090,32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飞机及发动机	443,439,575	172,194,456	-	271,245,119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列示如下:

	原值	账面价值	抵押借款余额
2017年12月31日	8,858,049,405	7,049,240,501	4,328,836,298
2016年12月31日	6,935,380,388	5,847,725,113	4,107,421,518

于本年度, 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成本	722,560,518	516,864,796
销售费用	587,716	1,028,341
管理费用	15,275,093	13,503,108
合计	738,423,327	531,396,245

2017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297,472,511元(2016年度: 人民币905,131,628元)。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购买飞机预付款	1,564,252,337	-	1,564,252,337	1,512,581,248	-	1,512,581,248
飞机改装预付款	158,437,950	-	158,437,950	105,373,032	-	105,373,032
其他	16,446,714	-	16,446,714	50,184,822	-	50,184,822
合计	1,739,137,001	-	1,739,137,001	1,668,139,102	-	1,668,139,1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购买飞机预付款	21,042,770,130	1,512,581,248	1,039,407,408	230,553,220	757,183,100	1,564,252,336	7	不适用	27,316,558	19,281,385	3.12	银行借款及自筹
飞机改装预付款	210,121,732	105,373,032	53,064,918	-	-	158,437,950	75	不适用	-	-	-	自筹
其他	48,243,508	50,184,822	33,181,184	66,919,291	-	16,446,715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筹
合计	21,301,135,370	1,668,139,102	1,125,653,510	297,472,511	757,183,100	1,739,137,001	/	/	27,316,558	19,281,38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不存在重大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7 年度，本集团收到退回的飞机预付款计 757,183,100 元。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502,410	23,944,984	73,447,394
2. 本期增加金额	-	6,246,998	6,246,998
(1) 购置	-	6,246,998	6,246,99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49,502,410	30,191,982	79,694,39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85,728	6,067,185	10,252,913
2. 本期增加金额	990,530	2,678,108	3,668,638
(1) 计提	990,530	2,678,108	3,668,638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5,176,258	8,745,293	13,921,5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326,152	21,446,689	65,772,841
2. 期初账面价值	45,316,682	17,877,799	63,194,4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3,668,638 人民币元 (2016 年度: 人民币 3,286,444 元)。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440,134,712	36,338,157	53,310,962	2,931,507	420,230,400
合计	440,134,712	36,338,157	53,310,962	2,931,507	420,230,400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本公司为引入飞行员而向飞行员原属航空公司支付的赔偿费以及本公司支付给飞行员的补贴款(以下合称“飞行员引进费”)。根据本公司与该等飞行员签订的劳动合同及服务期限合同,飞行员需在特定的期限内为本公司提供服务,倘若飞行员在劳动合同及服务期限合同规定的服务年限内离开本公司,则其需将该等飞行员引进费按劳动合同及服务期限合同的规定全额或按年份比例递减后的金额返还本公司。飞行员引进费按本公司支付的实际成本入账,并在劳动合同及服务期限合同规定的服务年限内(通常为 6-15 年)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于 2017 年度，本公司因若干飞行员离职而自对方航空公司收到补偿款共计人民币 31,502,596 元 (2016 年度：人民币 30,802,082 元)，产生资产处置收益计人民币 28,571,089 元 (2016 年度：人民币 21,015,952 元) (附注七(71))。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经营租赁飞机及发动机退租检修准备	332,981,400	83,245,350	271,621,292	67,905,323
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253,639,789	63,409,947	206,113,086	51,528,273
飞行员引进费	113,363,402	28,340,851	107,093,076	26,773,269
递延收益	40,623,173	10,155,793	23,140,947	5,785,2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22,196,390	5,549,098	-	-
资产减值准备	293,000	73,250	293,000	73,250
合计	763,097,154	190,774,289	608,261,401	152,065,35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9,845,540	2,461,38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873,863	718,466	-	-
合计	12,719,403	3,179,851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79,851	187,594,438		152,065,3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79,85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租赁飞机大修储备金	716,851,773	756,210,516
经营租赁飞机押金	82,362,470	94,319,637
运输营运押金及履约保证金	2,333,425	2,300,000
合计	801,547,668	852,830,153

其他说明:

无

31、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93,000	-	-	-	293,00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489,051,155	1,059,868,247
信用借款	151,482,376	145,033,577
合计	1,640,533,531	1,204,901,82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保证借款人民币 1,489,051,15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59,868,247 元) 系由本公司之母公司春秋国旅提供保证。

(b)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2.39% 至 4.35%(2016 年 12 月 31 日: 0.6% 至 3.9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贷款利率掉期	5,285,130	
外汇远期合约-非套期工具	16,911,260	
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套期	19,349,148	
合计	41,545,538	

其他说明：

本集团通过签订贷款利率掉期合约降低贷款的浮动利率变动风险(附注十(1))。于2017年度，贷款利率掉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产生净收益计4,560,410元，并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附注七(69))。于2017年度，贷款利率掉期合约交割产生净损失计7,341,732元，并已计入“投资收益”科目(附注七(70))。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与银行间已签约但尚未到期的贷款利率掉期合同。

本集团通过签订外汇远期合约降低部分外币结算费用相关的汇率风险(附注十(1))。于2017年度，外汇远期合约-非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净损失计16,911,260元，并已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附注七(69))。于2017年度，外汇远期合约的交割产生净损失计8,613,000元，并已计入“投资收益”科目(附注七(70))。

本集团将部分购入的外汇远期合约与对应外币借款本金的币种、到期日、金额等主要条款相匹配，本集团采用比率分析法评价套期有效性。经测试，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期间套期关系为高度有效。

于2017年度，作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远期外汇合约，其套期有效部分为19,349,148元，套期无效部分金额较小计入当期损益。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与银行间已签约但尚未到期的外汇远期合约，且无相关套期工具。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起降费	261,034,854	184,966,396
应付通用物资采购款	34,017,530	10,970,280
应付航油费	29,345,719	21,827,678
应付航材采购款	19,717,526	10,772,021
应付日常维修款	19,455,954	13,081,43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飞机及发动机修理费	17,245,818	9,390,982
应付机供品采购款	14,925,100	11,023,709
应付租赁费	3,597,330	38,381,434
应付其他款项	27,036,230	25,192,254
合计	426,376,061	325,606,1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票款	728,029,194	844,911,577
预收商银通卡销售款	91,690,184	102,812,730
其他预收款项	20,165,206	21,466,972
合计	839,884,584	969,191,2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售票款	22,880,073	承运责任尚未消除
合计	22,880,073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9,569,035	2,000,810,678	1,947,619,296	272,760,41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930,336	148,269,878	146,418,409	14,781,805
合计	232,499,371	2,149,080,556	2,094,037,705	287,542,2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6,049,542	1,831,016,222	1,781,093,487	255,972,277
二、职工福利费		43,316,782	43,316,782	
三、社会保险费	6,586,916	77,305,473	76,362,307	7,530,0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075,358	71,439,355	70,569,437	6,945,276
工伤保险费	255,779	2,933,059	2,896,435	292,403
生育保险费	255,779	2,933,059	2,896,435	292,403
四、住房公积金	6,769,030	48,574,353	46,085,325	9,258,05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3,547	597,848	761,395	
合计	219,569,035	2,000,810,678	1,947,619,296	272,760,41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907,246	136,538,285	134,833,310	13,612,221
2、失业保险费	1,023,090	11,731,593	11,585,099	1,169,584
合计	12,930,336	148,269,878	146,418,409	14,781,8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民航发展基金	180,661,153	181,900,402
应交个人所得税	7,411,655	7,185,790
应交企业所得税	61,014,023	-
其他	13,739,651	10,587,174
合计	262,826,482	199,673,366

其他说明：

无

40、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7,985,695	17,194,631
企业债券利息	48,990,000	48,99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25,272	13,496,534
融资租赁应付利息	3,052,482	2,461,157
合计	81,053,449	82,142,32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运代理押金	70,456,959	68,723,437
暂收航线补贴款(a)	70,000,000	100,000,000
应付飞行训练费	59,704,844	51,451,281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十二(6))	15,756,465	18,512,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应付款(附注七(54))	14,088,200	14,088,200
应付客运航空意外保险费	2,429,756	31,783,030
其他	38,921,529	31,200,074
合计	271,357,753	315,758,022

(a)于2017年度,本集团收到机场预付的航线补贴款70,000,000元,由于双方尚在就补贴的期间及相关补贴条件等进行协商,故本集团将该等暂收的航线补贴款计入其他应付款。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暂收货运业务代理人押金和航线押金	35,621,028	押金
合计	35,621,02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81,371,802	1,685,934,19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8,899,483	161,626,76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57,703,251	46,321,734
合计	1,597,974,536	1,893,882,689

其他说明：

无

45、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7,000,000
抵押借款	4,328,836,298	4,107,421,518
保证借款	201,368,026	956,264,755
信用借款	260,980,060	379,227,105
减：1年内到期的质押借款		-107,000,000
1年内到期的抵押借款	-919,023,716	-719,535,045
1年内到期的保证借款	-201,368,026	-748,853,049
1年内到期的信用借款	-260,980,060	-110,546,096
合计	3,409,812,582	3,863,979,18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 于2017年12月31日，银行抵押借款系由本公司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049,240,501元(原值为人民币8,858,049,405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847,725,113元，原值为人民币6,935,380,388元)，利息每三个月或六个月支付一次，本金将于2018年3月至2026年8月期间分期偿还。

(b) 于2017年12月31日，银行保证借款人民币201,368,026元(均为一年内到期)由本公司之母公司春秋国旅提供保证，利息每三个月支付一次，本金将于2018年1月至2018年7月期间分期偿还。

(c)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质押借款。于2016年12月31日，质押借款人民币107,000,000元由人民币存款113,500,000元作为质押，利息每三个月支付一次，本金已于2017年12月一次偿还。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d) 于2017年12月31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1.27%至5.54%(2016年12月31日：1.2%至4.57%)。

47、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2,292,978,405	2,288,021,186
合计	2,292,978,405	2,288,021,18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	2,300,000,000	2016-06-02	5年	2,285,128,343	2,288,021,186		83,950,000	88,907,219		2,292,978,405
合计	/	/	/	2,285,128,343	2,288,021,186		83,950,000	88,907,219		2,292,978,405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14,537,008	78,483,556
应付经营性租赁发动机包修小时费	447,407,413	438,365,737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经营性租赁飞机及发动机退租检修准备	271,621,292	332,981,400
减：1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	-36,053,451	-31,461,577
1年内到期的应付经营性租赁发动机包修小时费	-125,573,314	-127,437,906
合计	671,938,948	690,931,2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融资租赁款为本集团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附注十六)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航线补贴		12,000,000	1,466,667	10,533,333	
尚未兑换的旅客奖励积分	23,140,947	19,224,743	12,275,850	30,089,840	尚未兑换
合计	23,140,947	31,224,743	13,742,517	40,623,17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航线补贴	-	12,000,000	-	1,466,667	10,533,333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12,000,000	-	1,466,667	10,533,33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飞机及发动机关税	235,531,986	229,721,362
发动机包修回扣(a)	19,458,670	22,614,130
合计	254,990,656	252,335,492

其他说明:

(a) 该款项为发动机包修商给予本公司的现金包修回扣款。该等回扣款按直线法于发动机包修期间内摊销。

5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0,580,000	-	-	-	-	-	800,580,000

其他说明:

于2016年9月28日,经本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根据《关于〈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规定,本公司技术骨干员工共30人申购共计580,000股的股份。该次申购占总股本的比例0.0725%。公司本次增资后股本为人民币800,580,000元。本次发行限制性股票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4,088,200元,扣除本次发行股本580,000元后的金额人民币13,508,200元计入资本公积(附注七(56))。该限制性股票将自授予之日起18个月后分4个期间进行分配解锁,解锁期内未满足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本公司回购注销,故本公司基于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14,088,200元(附注七(57)),计入其他应付款(附注七(42))。于2017年度,本公司确认股权激励费用4,767,269元(2016年度:1,191,817元)计入资本公积(附注七(56))。

5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47,841,039	-	-	1,547,841,039
其他资本公积	1,191,817	4,767,269	-	5,959,086
合计	1,549,032,856	4,767,269	-	1,553,800,1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附注七(54)

5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14,088,200	-	-	14,088,200
合计	14,088,200	-	-	14,088,2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附注七(54)

5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873,863	-	718,466	2,155,397	-	2,155,3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873,863	-	718,466	2,155,397	-	2,155,3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873,863	-	718,466	2,155,397	-	2,155,39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6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4,366,230	114,256,048		478,622,278
合计	364,366,230	114,256,048		478,622,27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2017年度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114,256,048元(2016年：人民币84,839,014元)。

6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23,598,926	3,925,918,9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23,598,926	3,925,918,9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1,581,542	950,518,9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4,256,048	84,839,01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8,092,800	16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42,831,620	4,623,598,926

根据 2017 年 3 月 29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128,092,800 元。

根据 2018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决议，于 2017 年度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171,459,872 元，约占母公司净利润的 15%。按公司目前总股本 916,897,713 股计算，每 10 股拟派现金红利 1.87 元(含税)，如果在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附注十五)。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560,099,183	9,522,025,335	7,972,245,684	7,262,787,062
其他业务	410,490,710	116,252,796	457,158,588	87,616,014
合计	10,970,589,893	9,638,278,131	8,429,404,272	7,350,403,076

(a) 主营业务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航空客运	10,463,906,357	7,887,912,001
航空货运	96,192,826	84,333,683
合计	10,560,099,183	7,972,245,684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佣金收入	160,740,740	-	214,649,167	-
空中服务销售收入	82,746,282	40,885,732	97,726,213	47,720,472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地面客运收入	31,893,466	19,554,691	28,173,628	17,879,100
快速登机服务收入	25,897,442	-	26,873,282	-
售卡收入	27,363,253	4,597,080	23,652,115	1,870,066
其他	81,849,527	51,215,293	66,084,183	20,146,376
合计	410,490,710	116,252,796	457,158,588	87,616,014

6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	3,736,9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84,046	1,547,175
教育费附加	8,411,896	1,399,295
印花税	1,845,626	-
合计	14,341,568	6,683,462

其他说明：

无

6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100,751,936	81,256,974
职工薪酬	100,208,226	100,083,008
机票销售代理费	44,351,068	26,557,771
业务宣传费	13,845,189	8,710,206
通讯费	12,050,762	8,550,386
促销费用	9,262,154	7,612,714
租赁费	3,200,381	3,716,618
折旧费	587,716	1,028,341
其他	14,160,318	20,260,116
合计	298,417,750	257,776,134

其他说明：

无

6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968,931	107,799,105
咨询费	15,724,403	6,029,635
折旧费	15,275,093	13,503,108
系统软件服务费	10,690,842	12,163,15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6,630,525	5,340,567
通讯费	5,598,766	5,129,158
租赁费	4,912,942	4,528,494
无形资产摊销	3,668,638	3,286,444
其他	31,925,021	30,566,186
合计	251,395,161	188,345,852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5,322,854	403,618,074
减：资本化利息	-24,103,591	-124,601,723
减：利息收入	-131,177,593	-153,967,320
净汇兑损失	8,792,727	93,322,543
银行手续费	32,934,751	27,975,255
合计	191,769,148	246,346,829

其他说明：

无

67、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航油费	2,829,894,129	1,880,047,919
职工薪酬	2,149,080,556	1,603,189,457
起降费	1,663,528,730	1,304,460,046
飞机及发动机租赁费	808,309,731	742,276,387
折旧及摊销	795,402,927	583,708,191
飞机及发动机维修费	424,513,654	374,254,388
民航发展基金	291,751,330	232,883,200
飞行员培训费	120,158,740	111,105,532
关税及预提税	92,948,158	90,547,832
广告费	100,751,936	81,256,974
机组驻外费	86,768,393	64,919,056
通讯费	79,026,074	52,689,358
餐供费	84,921,768	50,355,803
代理劳务费	55,783,865	41,770,028
租赁费	54,724,387	41,267,125
其他	550,526,664	541,793,766
小计	10,188,091,042	7,796,525,062

6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12,350,850	
合计	-12,350,850	

其他说明：

无

7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0,781	-90,700,810
外汇远期合约及贷款利率掉期合约交割净损益	-15,954,732	
合计	-14,803,951	-90,700,810

其他说明：

无

71、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转让飞行员利得	28,571,089	21,015,952	28,571,089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3,218	43,781,901	293,218
小计	28,864,307	64,797,853	28,864,307

72、其他收益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航线补贴	844,708,677	-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174,158,721	-	与收益相关
小计	1,018,867,398	-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航线补贴及财政补贴计入其他收益。

航线补贴包括各地方政府或机场给予本公司经营某些航线的补贴以及中国民用航空局给予本公司的航线补贴。

7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超出结算期的票证结算款	38,560,240	25,786,370	38,560,240
政府补助	8,734,750	902,820,368	8,734,750
其他	7,860,323	5,073,274	7,860,323
合计	55,155,313	933,680,012	55,155,3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	8,734,750	241,363,479	收益相关
航线补贴		661,456,889	收益相关
合计	8,734,750	902,820,3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40,000	250,000	140,000
罚款支出	376,494	2,464,480	376,494
其他	274,155	1,373,494	274,155
合计	790,649	4,087,974	790,649

其他说明：

无

7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25,995,714	357,364,6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247,553	-24,345,593
合计	389,748,161	333,019,0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51,329,7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2,832,4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88,1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93,12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287,6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51,627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10,666,887
所得税费用	389,748,1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补贴收入	944,694,088	1,059,322,489
航线补贴款	104,446,465	118,512,000
收回飞发租赁押金	23,444,308	20,004,268
收回退租飞机维修储备金		9,870,352
其他	17,705,904	25,181,930
合计	1,090,290,765	1,232,891,0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广告费	100,751,936	81,256,974
支付业务代理费	44,351,068	26,557,771
支付代收航线补贴款	37,202,000	
支付银行手续费	32,934,751	27,975,255
支付业务招待费	22,205,753	15,376,599
支付通讯费	17,649,528	13,839,364
飞发经营租赁押金	15,599,248	18,394,17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系统软件服务费	12,937,950	16,039,921
支付租赁费	8,113,323	8,245,111
飞发维修储备金	2,055,284	34,226,151
其他	39,367,732	36,328,405
合计	333,168,573	278,239,7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结构性存款	1,075,000,000	220,000,000
利息收入	127,501,832	149,423,342
合计	1,202,501,832	369,423,34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入的结构性存款	1,350,000,000	1,075,000,000
支付的保证金	29,712,497	11,111,703
卖出外汇远期合约及贷款利率掉期的损失	15,954,732	
借款予联营企业	5,406,450	
合计	1,401,073,679	1,086,111,70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飞机预付款返还	757,183,100	2,404,197,271
合计	757,183,100	2,404,197,27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租赁本金	36,053,452	311,491,994
合计	36,053,452	311,491,99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1,581,542	950,518,9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38,423,327	531,396,245
无形资产摊销	3,668,638	3,286,4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310,962	49,025,5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64,307	-64,797,8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50,8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834,397	218,371,57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03,951	90,700,8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247,553	-24,345,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66,014	-12,861,2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363,419	44,874,3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6,861	253,569,16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1,692,351	2,039,738,3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08,217,240	4,677,864,6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77,864,624	3,074,264,7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9,647,384	1,603,599,87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208,217,240	4,677,864,624
其中：库存现金	551,357	493,6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07,665,883	4,677,370,9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08,217,240	4,677,864,6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1,074,425	保证金
固定资产	7,049,240,501	借款抵押物
合计	7,110,314,926	/

其他说明：

无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33,957,136	6.5342	875,302,718
日元	1,528,068,648	0.0579	88,475,17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69,230,000	6.5342	1,105,782,666
日元	11,465,269,409	0.0579	663,839,098
人民币			
外币核算-其他应收款			
美元	9,215,867	6.5342	60,218,318
韩元	407,052,586	0.0061	2,483,021
新加坡元	525,607	4.8831	2,566,592
外币核算-预付账款			
美元	21,139,625	6.5342	138,130,538
外币核算-其他非流动资产			
美元	114,453,218	6.5342	747,860,218
外币核算-短期借款			
美元	104,543,601	6.5342	683,108,800
外币核算-应付账款			
美元	13,231,301	6.5342	86,455,967
日元	211,799,129	0.0579	12,263,170
外币核算-长期应付款			
美元	67,087,897	6.5342	438,365,737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航线补贴	844,708,677	其他收益	844,708,677
财政补贴	174,158,721	其他收益	174,158,721
财政补贴	8,734,750	营业外收入	8,734,75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春秋文化传媒	上海	上海	广告业	100	-	设立
商旅通商务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业	100	-	设立
春秋飞行培训	上海	上海	培训服务业	100	-	设立
春华航空地面服务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	设立
秋实企业管理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	设立
香港国际控股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	-	设立
春秋航空新加坡	新加坡	新加坡	服务业	100	-	设立
春煦信息技术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业	100	-	设立
春秋融资租赁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业	75	25	设立
小翼信息科技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业	100	-	设立
春之翼信息科技	重庆	重庆	电子商务业	100	-	设立
春秋技术发展	江苏	江苏	服务业	100	-	设立
春秋置业	上海	上海	房地产业	1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收入及支出以人民币或美元结算。此外，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及日元)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2017年度，本集团签署了远期外汇合约。同时部分远期外汇合约采用套期会计，本集团将记录相关套期活动并在持续基础上评估套期有效性。对于外币债务，本集团使用远期外汇合约对外币借款相关的汇率风险进行套期。本集团预期设定的套期持续有效，因此预计套期无效性不会对利润表构成重大影响。(2016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75,302,718	88,475,175	-	963,777,8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45,540			9,845,540
其他应收款	60,218,318	-	5,049,613	65,267,931
预付款项	138,130,538	-	-	138,130,5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7,860,218	-	-	747,860,218
小计	1,831,357,332	88,475,175	5,049,613	1,924,882,120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83,108,800	-	-	683,108,8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1,545,538			41,545,538
应付款项	86,455,967	12,263,170	-	98,719,137
长期借款	1,105,782,666	663,839,098	-	1,769,621,764
长期应付款	438,365,737	-	-	438,365,737
小计	2,355,258,708	676,102,268	-	3,031,360,976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日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2,101,088,426	449,229,667	-	2,550,318,093
其他应收款	64,856,048	10,895,397	-	75,751,4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7,503,871	-	-	837,503,871
	3,003,448,345	460,125,064	-	3,463,573,409
外币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609,868,247	101,033,577	-	710,901,824
应付款项	32,181,985	28,641,691	-	60,823,676
长期借款	1,616,821,863	1,300,060,128	274,443,408	3,191,325,399
长期应付款	447,407,413	-	-	447,407,413
	2,706,279,508	1,429,735,396	274,443,408	4,410,458,31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29,514,67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22,295,294 元)。对于本集团各类日元金融资产和日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日元升值或贬值 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9,395,92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72,720,775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及融资租赁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6,393,722,19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823,939,322 元)(附注七(46)、(47)、(48))。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7 年度，本集团已与第三方商业银行签订利率掉期合约以降低贷款的利率风险(2016：无)。

于 2017 年度，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它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32,158,590 元(2016 年度：约 33,774,076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70,055,416	-	-	-	1,670,055,4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1,545,538				41,545,538
应付账款	426,376,061	-	-	-	426,376,061
应付利息	81,053,449	-	-	-	81,053,449
其他应付款	271,357,753	-	-	-	271,357,753
长期借款	1,188,690,701	1,150,947,525	2,003,774,866	503,648,727	4,847,061,819
应付债券	83,950,000	2,334,960,000	-	-	2,418,910,000
长期应付款	162,653,160	189,139,697	437,588,718	66,882,344	856,263,919
小计	3,925,682,078	3,675,047,222	2,441,363,584	570,531,071	10,612,623,955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19,212,803	-	-	-	1,219,212,803
应付账款	325,606,186	-	-	-	325,606,186
应付利息	82,142,322	-	-	-	82,142,322
其他应付款	315,758,022	-	-	-	315,758,022
长期借款	1,840,107,517	1,310,111,433	2,216,912,219	659,364,782	6,026,495,951
应付债券	83,950,000	83,950,000	2,334,960,000	-	2,502,860,000
长期应付款	167,437,356	173,880,461	399,697,887	109,569,675	850,585,379
小计	4,034,214,206	1,567,941,894	4,951,570,106	768,934,457	11,322,660,66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45,540		9,845,540
1.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45,540		9,845,540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873,863	52,873,863
(1) 权益工具投资			52,873,863	52,873,86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845,540	52,873,863	62,719,403
(三)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1,545,538		41,545,53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1,545,538		41,545,538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17年1月1日	50,0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2,873,863
2017年12月31日	52,873,863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除下述金融资产和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3,409,812,582	3,172,127,810	3,863,979,188	3,500,135,303
长期应付款	690,931,210	689,521,917	671,938,948	655,942,066
	4,100,743,792	3,861,649,727	4,535,918,136	4,156,077,369

长期借款以及长期应付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春秋国旅	上海	旅游服务以及国内、国际客运航空代理服务	3,496	62.95	62.9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正华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春秋航空日本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成都氢行动力	本公司之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绵阳沪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厦门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沈阳沪春秋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青岛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昆明春秋假日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珠海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北国春秋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沪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京春秋旅行社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郑州春秋旅行社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天津市春秋旅行社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成都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甘肃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春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长沙沪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陕西上海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常德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汕头市春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怀化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沪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南昌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太原春秋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夏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泉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张家界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福州春之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亚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长春沪春秋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嘉景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春秋国旅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支付关联方售票代理费	11,241,166	15,797,08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春秋国旅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为关联方提供客运服务	1,561,177,239	2,152,483,39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春秋国旅	房屋	24,000	24,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春秋国旅	人民币 110,000,000	2016/3/3	2017/3/2	是
春秋国旅	人民币 340,000,000	2016/3/11	2017/3/10	是
春秋国旅	美元 33,597,534	2014/10/30	2017/1/31	是
春秋国旅	日元 4,050,000,000	2015/7/17	2017/7/17	是
春秋国旅	日元 3,478,880,254	2015/8/5	2018/7/5	否
春秋国旅	日元 1,750,654,936	2016/1/29	2017/1/28	是
春秋国旅	日元 559,125,852	2016/3/31	2017/3/31	是
春秋国旅	日元 4,050,000,000	2015/7/17	2017/7/17	是
春秋国旅	日元 1,750,654,936	2016/1/29	2017/1/28	是
春秋国旅	日元 559,125,852	2016/3/31	2017/3/31	是
春秋国旅	日元 5,751,503,900	2016/4/27	2017/4/26	是
春秋国旅	日元 1,627,775,681	2016/4/29	2017/4/28	是
春秋国旅	日元 545,173,773	2016/5/31	2017/5/31	是
春秋国旅	欧元 37,560,000	2015/4/30	2017/4/21	是
春秋国旅	人民币 340,000,000	2017/3/9	2018/3/8	否
春秋国旅	人民币 120,000,000	2017/4/21	2018/4/20	否
春秋国旅	美元 34,847,867	2017/7/28	2018/7/27	否
春秋国旅	美元 23,231,911	2017/4/28	2018/4/23	否
春秋国旅	人民币 70,000,000	2017/5/8	2018/5/7	否
春秋国旅	人民币 60,942,355	2017/5/24	2018/5/23	否
春秋国旅	人民币 25,000,000	2017/6/2	2018/6/1	否
春秋国旅	人民币 190,000,000	2017/6/8	2018/6/7	否
春秋国旅	美元 46,463,822	2017/10/30	2018/10/29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成都氢行动力	5,406,450	2017年12月12日	2018年12月11日	无

本集团向关联方贷款的利息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氢行动力	本集团向关联方贷款利息收入	16,463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741,299	17,482,00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春秋国旅	本集团自关联方收购联营公司股权	12,941,176	-
春秋航空日本	本集团为联营公司代垫款项	9,009,106	10,433,76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春秋国旅及其子公司	23,133,094	-	49,986,254	-
其他应收款	春秋航空日本	915,787	-	9,169,936	-
	成都氢行动力	5,406,450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春秋航空日本	15,756,465	18,512,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飞机及发动机采购	19,698,495,591	22,385,744,521
飞机模拟机设备采购	101,732,308	6,916,189
飞机改装	39,466,503	104,748,700
飞机训练器采购	1,568,208	-
小计	19,841,262,610	22,497,409,410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时间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858,073,125	894,847,400
一到二年	838,498,501	935,955,528
二到三年	739,992,367	812,390,810
三年以上	2,029,637,829	2,058,732,765
小计	4,466,201,822	4,701,926,503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6 年 8 月 22 日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 010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8 年 2 月 5 日止，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6,317,713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30.0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499,999,984.17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 43,001,534.9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56,998,449.22 元。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增加 116,317,713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总股本变更为 916,897,713 元。

于 2018 年 2 月，本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石家庄春航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并于 2018 年 2 月 11 日领取营业执照。截止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实际出资 400 万元。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71,459,87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71,459,872

根据 2018 年 4 月 27 日董事会决议，于 2017 年度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171,459,872 元，约占母公司净利润的 15%，未在本财务报表中确认为负债。按本公司目前总股本 916,897,713 股计算，每 10 股拟派现金红利 1.87 元(含税)，如果在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以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租赁

本集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附注七(19))，未来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5,215,254	41,864,042
一到二年	28,975,061	35,215,254
二到三年	20,726,465	28,975,061
三年以上	-	20,726,465
小计	84,916,780	126,780,822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的融资费用余额为人民币 6,433,22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243,814 元)。

十七、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59%	63%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763,604	99.72			101,763,604	130,666,242	99.78			130,666,242
——应收第三方	56,055,851	54.93			56,055,851	80,448,418	61.43			80,448,418
——应收关联方	45,707,753	44.79			45,707,753	50,217,824	38.35			50,217,8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000	0.28	293,000	100.00		293,000	0.28	293,000	100.00	
合计	102,056,604	/	293,000	/	101,763,604	130,959,242	/	293,000	/	130,666,2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1,763,604		
合计	101,763,6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59,730,720	-	58.5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93,409,947	100.00			3,193,409,947	1,419,155,970	100.00			1,419,155,970
应收第三方	1,665,083,313	52.14			1,665,083,313	1,400,515,415	98.69			1,400,515,415
应收关联方	1,528,326,634	47.86			1,528,326,634	18,640,555	1.31			18,640,5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193,409,947	/		/	3,193,409,947	1,419,155,970	/		/	1,419,155,9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3,152,698,355		
1 至 2 年	37,250,281		
2 至 3 年	1,579,965		
3 至 4 年	571,662		
4 年以上	1,309,684		
合计	3,193,409,9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结构性存款	1,350,000,000	1,075,000,000
应收补贴款	190,691,787	197,250,395
应收购买飞机及发动机回扣款 及发动机包修回扣款	50,514,278	65,147,068
押金	27,064,003	14,893,105
应收子公司款项	1,522,004,397	9,470,619
应收关联方款项	6,322,237	9,169,936
员工借款	3,991,750	4,033,523
其他	42,821,495	44,191,324
合计	3,193,409,947	1,419,155,97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香港国际控股往来款	1,410,590,312	一年以内	44.17	-
第二名	应收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	一年以内	34.45	-
第三名	应收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一年以内	3.13	-
第四名	应收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一年以内	3.13	-
第五名	应收春秋融资租赁往来款	78,654,550	一年以内	2.46	-
合计	/	2,789,244,862	/	87.34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甲单位	航线补贴	47,066,980	一年以内	2018年
乙单位	航线补贴	30,200,000	两年以内	2018年
丙单位	航线补贴	16,910,000	一年以内	2018年
丁单位	航线补贴	13,700,000	两年以内	2018年
戊单位	航线补贴	6,600,000	一年以内	2018年
己单位	航线补贴	6,225,800	一年以内	2018年
其他	航线补贴	69,989,007	一年以内	2018年
合计	/	190,691,787	/	/

其他说明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38,025,005		738,025,005	490,775,005		490,775,0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798,045		20,798,045	8,762,407		8,762,407
合计	758,823,050		758,823,050	499,537,412		499,537,412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春秋文化传媒	825,000			825,000		
商旅通商务	100,000,000			100,000,000		
春秋飞行培训	148,750,000	16,250,000		165,000,000		
春华航空地面服务	5,000,000			5,000,000		
秋实企业管理	10,000,000			10,000,000		
香港国际控股	60,000,000			60,000,000		
春秋航空新加坡	5			5		
春煦信息技术	2,000,000			2,000,000		
春秋融资租赁	150,000,000	225,000,000		375,000,000		
小翼信息科技	5,000,000			5,000,000		
春之翼信息科技	4,000,000	6,000,000		10,000,000		
春秋技术发展	5,000,000			5,000,000		
春秋置业	200,000			200,000		
合计	490,775,005	247,250,000		738,025,00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参见附注七（17）

其他说明：

无

4、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a)	5,675,768,838	5,420,301,589
应付经营性租赁发动机包修小时费	438,365,737	447,407,413
经营性租赁飞机及发动机退租检修准备	332,981,400	271,621,292
小计	6,447,115,975	6,139,330,29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56,850,199	-854,857,613
应付经营性租赁发动机包修小时费	-127,437,906	-125,573,314
经营性租赁飞机及发动机退租检修准备	-	-
小计	-1,184,288,105	-980,430,927
合计	5,262,827,870	5,158,899,367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应付融租租赁款余额中包含应付三家特殊目的主体 CQH One Limited、CQH Two Limited 及 CQH Three Limited 的飞机融资租赁款共计人民币 338,634,915 元以及子公司春秋融资租赁下设春京(上海)飞机租赁有限公司等十四家特殊目的主体的飞机融资租赁款共计人民币 5,258,650,36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4,854,963,636 元), 该等飞机融资租赁款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合并该等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而计入长期借款。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560,099,183	9,575,860,643	7,972,245,684	7,301,218,331
其他业务	338,601,518	61,832,160	402,840,406	76,483,226
合计	10,898,700,701	9,637,692,803	8,375,086,090	7,377,701,557

其他说明:

(a) 主营业务收入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航空客运	10,463,906,357	7,887,912,001
航空货运	96,192,826	84,333,683
合计	10,560,099,183	7,972,245,684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佣金收入	160,740,740	-	214,649,167	-
空中服务销售收入	82,746,282	40,885,732	97,726,213	47,720,472
地面客运收入	31,893,466	19,554,691	28,173,628	17,879,100
快速登机服务收入	25,897,442	-	26,873,282	-
其他	37,323,588	1,391,737	35,418,116	10,883,654
合计	338,601,518	61,832,160	402,840,406	76,483,226

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0,781	-90,700,810
外汇远期合约及贷款利率掉期合约交割净损益(附注七(33))	-15,954,732	
合计	-14,803,951	-90,700,810

7、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864,307	主要包括公司飞行员离职而取得的净补偿收入和处置固定资产利得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893,471	主要包括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财政补贴与地方政府机构给予本公司的专项扶持资金等。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629,914	主要包括超出结算期的票证结算款产生的收益和捐赠支出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305,582	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外汇远期合约及贷款利率掉期合约交割净损益等。
所得税影响额	-60,358,2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68,723,87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0	1.58	1.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6	1.37	1.37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2、载有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王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